

PEOPLE'S FRIEND

人民之友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主办

08 10日出版 2016
总第342期

邮发代码：42—211

www.hnrmzy.com



**省人大常委会将对审计整改进行满意度测评
严格追责，杜绝“屡审屡犯”
民法典，渐行渐近的民族梦想
选区划分：铜墙铁壁亦或“纸牌屋”**

娄底：人大到位



国际标准刊号：ISSN 1674-3387 国内统一刊号：CN 43-1227/D 定价：5.30元



P09 特别报道 / IN-DEPTH REPORTING

省人大常委会将对审计整改进行满意度测评

/袁立志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不力、屡审屡犯、追责不严，如何改变这种状况？按照省委文件要求，我省审计指出问题整改监督新机制专治整改不力“顽疾”。

P11 117个水污染问题整改“成绩单” /梁斌勋

P14 严格追责，杜绝“屡审屡犯” /陈柳

P16 培养“一线记者”，打造民主法治新闻大刊

/王美华 陈柳

P18 走向延安 /刘永学

P20 岳阳市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建设“三大法宝”

/严实

社评 / EDITORIAL

P04 审计指出问题需厉行整改 /本刊评论员

资讯 / INFORMATION

P05 新语 P06 媒体 P07 动态

履职 / DUTY EXECUTION

P36 打好食品安全保“胃”战 /赵顺涛

法治 / RULE OF LAW

【热点】 P38 民法典，渐行渐近的民族梦想 /罗婷玉

【案例】 P40 民间借贷纠纷如何计息？ /朱向阳

P41 他人公开发布照片可否随意利用 /李健

P42 执法温度唤醒法治信仰 /蒋海洋 余颖

【法苑】 P60 选区划分：铜墙铁壁亦或“纸牌屋”

/杨云彪



P22 关注 / FOCUS

娄底：人大到位

“人大监督得有‘韧性’和‘毅力’，要有不见效果不收手、不解决问题不罢休的决心和勇气。”娄底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易春阳表示，“监督没有届别，没有先后，只要是科学的、切合实际的、符合人民愿望的，绝不搞换一届领导就兜底翻，而是一茬接着一茬干，一张蓝图绘到底。”

P23 娄底市：追踪问效，人大监督不打折 /卢鸿福

P26 娄星区：“一年一公益”激活代表履职 /温俊 王慧

P28 冷水江市：人大监督敢于“亮剑” /李青 吴超华

P30 涟源市：三届人大接力，保护“母亲河” /肖保江

P32 双峰县：议案建议要“让代表提了不白提”

/陈桂元 朱前胜

P34 新化县：确保干部任后监督“不掉链” /李丁辉



国际标准刊号: ISSN 1674-8387
国内统一刊号: CN 43-1227/D
邮发代码: 42-211
网址: http://www.hnrmzy.com

刊名题字 李 铨

《人民之友》编辑委员会

主任 韩永文
副主任 李友志 彭宪法
编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刚 石光明 石希欣
田家贵 朱国军 刘 明
刘力量 刘永学 李 平
李小平 李江南 李湘岳
肖迪明 邹学明 易春阳
罗述勇 赵丽莎 钟 实
钟本强 袁观清 徐云波
高建华 谢宏治 梁尔源
彭武长

社长 司学群
主编 田必耀
副主编 陈彩艳
版式设计 李 娜

编辑出版 《人民之友》杂志社
发行范围 全国公开发行
地址 长沙市韶山中路190号
邮政编码 410007

编辑部 (0731) 85309261 85309264
发行部 (0731) 85309942
传真 (0731) 85309942
E-mail hnrmzy@163.com (刊网投稿)

事业部 (0731) 85309173
传真 (0731) 85309174
E-mail rmzygg@163.com(广告)
广告经营许可证 湘工商广字054号

本期出版日期 2016年8月10日
印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定价 5.80元

(质量监督电话:0731-85309377,85309261)



《人民之友》官方微信
欢迎扫描二维码关注

合作媒体

本刊声明:来稿一经采用,即表明作者将该作品的出版权和网络传播权授权我刊行使。以上授权稿酬我刊在作品发表时一次性支付。若有不同意见,请在投稿时声明。

人物 / FIGURE

- P44 侠骨柔肠龙咏非 /詹伟明
P46 李治军:老百姓有获得感,当代表才有成就感 /周小云
P48 吴建宏彰显民族尊严之路 /蒋文智 张智勇 杨雁冰
P49 曹宇:诠释“责任代表” /洪政毅

论坛 / FORUM

- P50 依法强化县乡人大组织建设 /陈晓云
P52 加强县乡人大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李新华
P54 推动县乡人大工作整体上水平 /高德知
P55 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应做到“五个超前” /杨政经
P56 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立法演进与实践 /柳发进 滕修福
P57 乡镇人大工作难题如何破解 /向邦木

观察 / OBSERVATION

- P58 编纂民法典,开启民权新时代 /阿 计
P58 行使动议权提高人大效能 /吴超华
P59 重复签约背后的政绩冲动 /谭铁安

随笔 / ESSAY

- P62 书生气节与精致的利己主义者 /吴传毅
P63 传承的现实尴尬与“工匠精神” /邱海云

品牌 / ADVERTISEMENT

- 封二、P1 生态江永 魅力柚乡
封三 江永县人民法院:勇立潮头争先进 真抓实干创一流
封四 国网张家界供电公司:让百姓享受光明的幸福

风采 / MIEN

- P64 “实在人”罗建国 /曾 军

视界 / EYESHOT

- P65 铁腕治污 还碧水蓝天
P66 摘“穷帽”,拔“穷根”,换新颜
P67 永州市人民检察院:凝心聚力 铿锵前行
/谭卫国 周 俊
P68 永州市冷水滩区人民检察院:激情成就反读力量
P69 新田县人民检察院:
发扬优良传统 实现检察工作新跨越 /刘 鲲 吕 敏
P70 新田县民政局:“五大理念”助推“五化”建设
P71 江永县民政局:坚持“四创四建” 建设现代新民政
P72 江永县公路局:提升服务管理水平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审计指出问题需厉行整改

本刊评论员

打破“屡审屡犯”困局，需要在规制、问责上发力。省委要求建立和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必将督促审计指出问题更有效整改。

7月下旬，湖南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政府关于201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这份审计报告及其指出问题的整改效果将引发人们更多关切。

因为，湖南省委刚刚出台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报告“新规”。其中，省人大常委会将对被审计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有了表决评判，必将督促审计指出问题更有效整改。

前联邦德国审计法院院长扎维尔伯格说，“审计是国家财产的看门狗”。我国的“审计风暴”发端于上世纪九十年代末期，每一次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审计报告都引发社会热切关注。

与“审计风暴”孪生的热词是“屡审屡犯”。按照审计法、监督法的规定，每年7月前后，在各级人大常委会会议上，有一项雷打不动的议程：听取和审议审计报告，但年年审计，年年整改，问题年年相似。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审计指出问题整改不力、追责不到位。如何从“审计风暴”走向常态监督，如何打破“屡审屡犯”周期律，无论是顶层设计，还是地方实践，一直在积极破题，尤其是在改善规制、厉行问责上发力。

近年来，湖南省人大常委会积极监督审计指出问题有效整改，一些制度创新和实践创新走在了全国的前列。

2005年5月，提交湖南省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审计报告通过《湖南日报》等媒体向社会公开，此后审计报告持续公开。到了2006年11月，审计报告指出问题的整改报告首次在媒体全文公布。此后，审计报告和整改报告从秘而不宣到“张榜公布”形成定制。

2011年8月，针对一些“实权部门”违纪违规和管理不规范等“屡审屡犯”现象，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指出，“除省人民政府向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作指出问题纠正情况和处理结果的报告外，涉及单位的负责人也要向常委会会议报告整改情况。”在当年11月的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上，除了省人民政府报告审计指出问题的整改情况，14个省直部门的厅长（主任）分别报告整改情况。这一新招赢得了“整改到位率很

高”的社会评价，到了2012年5月，时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胡肖华在会议主持人征求对常委会议程草案的建议时起身发言，“建议将审计跟踪整改报告列入审会议程”。两个月后，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审计指出问题的再整改报告。这是2010年省级预算执行审计指出问题的整改报告第三次提交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委员动议”将整改问效推到一个新高点，在全国开了先例。

2013年11月，省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关于加强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监督的决定》，省人民政府与被审计单位“一把手”同步报告审计指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成功经验上升为地方性法规，在全国具有开创性意义。

2015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进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的意见》。此后，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一次听取和审议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这般强劲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的力度史无前例。张德江委员长要求，“各级人大常委会要建立听取和审议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机制，不断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

“顶层设计”对推导审计指出问题的整改祭出新招，在地方产生示范效应。前不久，湖南省委批转了省人大常委会党组研究提出的《关于建立和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的意见》。省委文件要求，原汁原味提交审计报告，整改对账销号，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对测评结果较差、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单位进行跟踪监督，必要时还可以开展质询或者启动特定问题调查，等等。这些整改监督新机制，剑指“屡审屡犯”、整改不力的“顽疾”，回应了人民的关切。

今年11月份，省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就整改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并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对于审计报告指出的问题，惟有厉行整改、追责问责、下不为例，才能向省人大常委会和全省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走好我们这一代的长征路”

7月18日，习近平在参观完宁夏将台堡红军长征会师纪念馆后强调，“我们要走新的长征路，长征永远在路上。我们现在是改革开放新时期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新长征。我们这一代人要走好我们这一代的长征路。”

@我的中国心：走好新长征，关键在于找准方位，敢于担当，以长征精神攻坚克难，实现民族伟大复兴。

“蓄洪洼地绝不能变成民生洼地”

7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到安徽阜阳濠洼蓄洪区内的郑台子庄台视察防汛工作。总理接连询问庄台的坚固性是否经过考验？万一蓄洪，食品药品供给是否有保障？他强调，蓄洪洼地绝不能变成民生洼地。

@春风化雨：不让蓄洪洼地变成民生洼地，需要政府与民众的通力合作，特别是政府部门要担当起责任。

“要习惯在镜头下执法”

7月26日，公安部举办全国公安机关规范执法视频演示培训会，针对民警在执法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拿出应对规范。其中，就明确了民警执法时，面对群众围观拍摄，在拍摄不影响正常执法的情况下，民警不得干涉，要习惯在镜头下执法。

@半夜鬼敲门：理性、规范执法，就不需要遮遮掩掩，就可以底气十足。

“深感自责”

河北邢台出现入汛以来最强降雨，造成七里河沿岸村民受到损失。



七里河沿岸被冲毁的庄稼。

截至23日9时，邢台死亡25人，失踪13人。“没能保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深感自责和内疚。”邢台市长董晓宇鞠躬道歉，承认灾情上报不及时、不准确，并启动追责程序。

承认灾情上报不及时、不准确，并启动追责程序。

@甩手掌柜：人命关天，仅仅是鞠躬道歉还远远不够，政府更应尽职尽责，将百姓生命放在首位。

“政治闹剧”

7月12日，菲律宾南海仲裁案仲裁庭公布所谓的“最

终裁决”，否定了“九段线”。当日，中国外交部部长王毅指出，“南海仲裁案从头到尾就是一场披着法律外衣的政治闹剧”。次日，联合国官方微博声明，“常设仲裁法院”与联合国没有任何关系，海牙国际法庭声明自始至终未参与此案。

@小孩过家家：仲裁案颠倒是非，不过是一张废纸，难以撼动中国主权。

“商业的心态、公益的手法”

7月9日，马云在首届“全球XIN公益大会”及“孩子因你而变”教育分论坛发言：“我们一直相信‘公益的心态、商业的手法’，这是做公益最好的办法。但是我现在看到的大部分人是倒过来，用‘商业的心态、公益的手法’在做事，其实他想赚的是钱，但他说得却像公益一样。”

@巴巴不是贼：若公益人坚持底线、尊重受助人，这个社会对慈善公益的认同就会更多。

“抄宪法”

在中国政法大学2016届本科生毕业典礼上，王涌教授发表了一篇题为《你们是英雄辈出的九零后》的致辞，在致辞中，王涌说道，“如果有一天，你无力抵御沉沦，沦为鹰犬，逆行在法治的道路上，母校将会喊你回家——去‘抄宪法’。”

@法治的看门狗：敬畏法律、敬畏人权，人人才能得以自由。

“生命和人道高于对错”

7月23日，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园内发生一起老虎伤人惨剧，事件致1死1伤。目前，野生动物园已被责令停业并配合调查。事件引发网络争议，压倒性的声音认为，该女子咎由自取，不作不死。同情者表示，“生命和人道高于对错”。

@一半天使一半恶魔：无论是小事、还是生死大事，若不遵从规则，就要付出惨重的代价。👊

栏目主持 / 蒋海洋

张德江作关于检查食品安全法实施情况的报告



6月30日，张德江委员长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作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食品安全法实施情况的报告。

今年4月至5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对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实施情况开展了执法检查。张德江指出，针对这次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建议继续加大食品安全法的宣传普及力度，依法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建设，加强农业种植养殖环节监管力度，加快健全完善食品安全标准，努力强化监管执法能力建设，整合资源强化食品检验检测机构，研究完善食品安全相关法律问题，着力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http://news.xinhuanet.com/legal/2016-06/30/c_1119143900.htm

安徽 96 名官员向省人大常委会述职



7月28日，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96名“一府两院”工作人员2015年度述职报告。其中，省发改委主任等5位主任（厅长）作了口头述职。根据安徽省任前审查和任后监督的规定，省人民政府秘书长以及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每年应当向省人大常委会书面述职，也可以在会议上口头述职，审议意见交有关机关研究处理，并向述职人员反馈。http://mp.weixin.qq.com/s?__biz

网约车终获合法身份



7月28日，《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出台，作为分享经济的业态之一，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网约车）终于获得合法的身份，拼车、顺风车出行方式也得到支持、鼓励。新政将于11月1日起实施。此前，经过了9个多月漫长的征求意见。交通运输部副部长在国新办发布会上说，支持网约车平台公司不断创新规范发展。<http://weibo.com/1905628462/E131RDNqw?c>



《三联生活周刊》第895期

聂树斌案再审之价值

一件分歧很大的“疑案”，如何打破地方“自查自纠”的司法闭环，走入司法机器的再审程序中？聂树斌案用22年的艰难行程做了回答。因为再审纠错，涉及一个利益权衡，即法律的公正性与法律的安定性的冲突及选择。2016年6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做出了选择，宣布聂树斌案复查结果，并决定提审该案，交由最高法第二巡回法庭审理。在2012年修改刑事诉讼法之前，疑案是进不了再审程序的。2012年新刑事诉讼法在证据规则上的修改和实施，使得聂树斌案虽然因为年深日久和其他种种原因，却也有了纠错的依据。但要跨过传统地方自查自纠的司法闭环，将案子推进到司法机器的再审轨道中，仍然是一个需要用时间和亲历者的痛苦作为成本的漫长过程。



《凤凰周刊》第584期

保护医生： 医师自救 应对暴力袭击

接连发生的袭医事件，让医生们的不安全感一步步接近顶点，也促使他们开始采取种种自保措施，如练习防身术、含蓄交代病情、回避部分风险较高的治疗方法、甚至离开医生行业等。但因为在医疗行为中，医患双方的利益天然密切相关，医生的自我保护也可能将进一步加剧医生与患者之间的互不信任感。这种不信任，伤害了医生，伤害了患者，也伤害了医疗事业的发展。



《财经》2016年第56期

“看海”何时休

自今年6月入汛以来，江淮、江南、华南、西南等地区进入不停歇的暴雨、特大暴雨“车轮战”模式。至7月中旬，华北、东北、黄淮、江汉等地又纷纷告急。截至7月13日，全国有28省（区、市）1508县遭受洪涝灾害，因灾死亡237人、失踪93人，直接经济损失约1469.80亿元。广州、深圳、南宁、武汉、南京等南方城市被水淹城，太原、邢台、北京等北方城市的居民也陆续在城区“看海”。现阶段，城市内涝所面临的压力甚至大于抗击洪水。城市排水防涝设施的建设需要还清历史欠账。但短期内根治城市洪涝，更接近幻想。另一个让人不愉快的消息是，受全球气候变暖的影响，国内暴雨等极端天气将趋于增加。
(李丹/整理)

>>> 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报告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与省人大常委会2016年监督工作安排，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是今年监督工作重点。6月11日至16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韩永文、李友志、陈君文分别带队，赴长沙等6个市及所辖13个县（市、区）开展重点检查，并派出暗访组对330多个站点随机检查。

7月27日下午，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在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报告了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湖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的贯彻实施情况。

韩永文说，我省食品安全整体稳中向好，但仍存在监管不到位、执法队伍不足、技术不强、新业态监管缺失等问题，食品安全形势依然严峻，要切实保障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有效实施。（文/蒋海洋 图/陈柳）

>>> 韩永文：切实加强基层人大工作和建设



韩永文(中)在湘潭县谭家山镇人大代表活动室调研。

7月20日至21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韩永文率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预工委、联工委、研究室负责人，赴湘潭市调研贯彻落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基层人大工作和建设情况。

韩永文深入到湘潭县谭家山镇人大代表活动室、南泉村人大代表联系群众之家察看。每到一处，他详细询问有关情况，并认真听取市、县、乡人大负责同志和人大代表、基层干部的意见和建议。

“贯彻落实好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一定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的决策部署上来，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抓紧抓好，抓出成效。”韩永文指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进一步加强基层人大工作和建设，依法依规做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发挥好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作用，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行职务，不断增强人大工作活力。他强调，各级人大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按照总结、继承、完善、提高的原则，认真履行各项法定职责，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水平，努力推动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戴志华）

>>> 在党规党纪面前知敬畏守底线

7月15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学习中心组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二专题集体学习，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韩永文主持会议并讲话。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刘莲玉、李友志、陈君文、王柯敏、彭宪法出席会议。

与会人员紧密联系自身成长经历，结合各自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实际，畅谈认识和体会。大家一致认为，通过深入学习，进一步加深了对党章党规的了解，提高了思想认识，要自觉做到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自觉做到在党规党纪面前知敬畏、守底线。

会议强调，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和机关党组的同志必须带头学习和遵守党章党规。通过讲规矩、守纪律，不断增强人大工作的政治定力，确保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不断提高我省人大工作的水平，切实发挥好人大工作为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的作用。

（本刊记者 陈柳）

>>> 谢勇出席湖南省廉政法制研究会成立大会

7月20日，湖南省廉政法制研究会在长沙成立。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勇出席成立大会并讲话。

谢勇在讲话中指出，湖南省廉政法制研究会的成立，是湖南省社科界的一件大事，也是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一件大事，具有重要意义。他希望研究会积极动员和依靠全省各界的力量，联合省内外、国内外的有识之士，紧跟党中央反腐倡廉的战略部署，真正做到在廉政法制研究上有所作为、有所建树，充分发挥湖南大学、湖南商学院两个研究基地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本会创办的“廉政三湘”移动互联网平台的作用，为完善廉政法制、推进反腐倡廉建设服务，为全面实现依法治国、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服务，不辜负时代的期望。

湖南省廉政法制研究会成立后，其主要任务是依靠纪检监察机关、政法系统和各界知名专家、学者，整合廉政反腐的智慧和力量，为廉政法制建设献计献策。（彭双林）

>>> 刘莲玉专题督办 B 类建议落实进度

7月21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莲玉带领部分省人大代表专题视察省农业委、省商务厅2015年度B类建议（指正在解决和列入规划逐步解决的建议）落实情况。这是省人大常委会组织代表首次专题就B类建议落实情况开展视察。

刘莲玉一行上午赴宁乡经开区有关企业、双江口镇檀双农机合作社视察；下午在省人大机关听取了省农业委、省商务厅对2015年B类建议跟踪落实情况的报告，与部分省人大代表与建议承办单位负责人进行了座谈。

刘莲玉说，重视B类建议的跟踪落实，一是尊重代表权利、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有所需；二是代表建议办理现状有所求；三是总结这些年代表建议办理经验教训有所悟。

2015年度办理结果为B类的省人大代表建议达774件，占建议总数的53.9%。刘莲玉指出，有少数单位不重视B类建议的跟踪办理，代表建议年年提、年年承诺不兑现，问题始终得不到解决。省人大常委会对此跟踪督办，就是要推动我省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省人大常委会联工委主任王刚等参加了视察。

（本刊记者 王美华）

>>> 陈君文：增强国企内生动力，释放企业活力

7月20日下午，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君文一行赴省国资委，调研国企改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情况。

陈君文充分肯定了省国资委在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发展稳定任务异常艰巨背景下，国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且增值幅度较大，成绩喜人。

他指出，要全面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今年6月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座谈会的重要指示精神，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不断增加国企的活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要按照“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的要求，转变监管方式和手段，提高资产管理水平。他指出，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将认真履行立法、监督职责，进一步加强对国有资产监督，并适时推进国有资产的地方立法。

陈君文表示，根据省委安排，明年省人大常委会要研究起草“建立省人民政府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制度”。

省人大财经委主任委员田家贵等参加调研。

（本刊记者 吴迪）

>>> 李友志：打造一流大学科技产业园

7月8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友志率省人大教科文卫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相关负责人，到宁乡县调研“一园一中心”（湖南省大学科技产业园、湖南省高等院校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中心）建设情况。

“一园一中心”坐落于宁乡高新区，园区总体规划面积约2000亩，计划投资50亿元，分三期建设，着力打造湖南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基地、科技孵化和加速基地、科技创新研发总部基地和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中心。

在听取了“一园一中心”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工作汇报后，李友志指出，要加快“一园一中心”孵化中心和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的建设，让更多有发展的科研人才、发明专利项目进入园区；要加快与各大高校的对接，让更多的科技项目入园，便于产业更加集中；要坚持高端、新型、特色产业，打造一流的大学科技产业园；各省直相关单位和部门要切实做好与大学的对接，做好成果转化、项目入园的相关服务工作。

（蒋建新）

>>> 王柯敏：把全省民族区域自治工作做得更好

7月8日，省人大常委会民族区域自治“一法两规定”执法检查组召开全体会议，听取省政府有关部门贯彻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国务院和湖南省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若干规定的情况汇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柯敏、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蔡振红出席会议。

省教育厅等7个省直单位汇报了民族区域自治“一法两规定”实施情况。执法检查组指出，全省民族区域自治取得了历史性成就，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态势良好。但同时，我省民族地区脱贫攻坚难度较大，发展提效、民生提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王柯敏强调，要充分认识到执法检查的重要意义，进一步认真学习“一法两规定”，切实明确责任，做到“心中有数”；进一步提高认识，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决策与省委的部署上来，把全省民族区域自治工作做得更好。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莲玉、王柯敏随后分别带队赴永州、邵阳、怀化、张家界和湘西自治州等地开展执法检查。

（本刊记者 蒋海洋）

栏目主持 / 司学群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不力、屡审屡犯、追责不严，如何改变这种状况？按照省委要求，我省审计指出问题整改监督新机制专治整改不力“顽疾”。

省人大常委会将对审计整改进行满意度测评

/ 袁力志

7月11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君文带领省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工委有关负责人到省审计厅调研。调研中，陈君文听取了关于审计工作情况汇报以及关于201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他强调，要进一步加大审计监督工作，大力推动中央和省重大政策落实，按照省委批转省人大常委会党组研究提出的改进和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新机制，认真搞好审计整改，不断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审计执法水平。

此前，针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存在屡审屡犯、整改不到位、追责不严肃的情况，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完善监督工作方式，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要求，建立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

报告，原汁原味

多年来，社会公众常常对审计工作报告提出质疑，认为提交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审计工作报告内容经过了筛选，存在“避重就轻”、“挂一漏万”现象，没有原汁原味、完整反映审计查出的问题。

为了从源头上消除公众疑虑，从制度上杜绝可能存在的缺陷，省人大常委会对审计工作报告提出要求：要重点报告对预算执行的审计情况，全面客观、实事求是地揭示和反映预算执行、其他财政收支方面存在的问题，注重从机制体制、制度层面进行分析，有针对性地提出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的意见和建议。同时，要求被审计单位的审计结果和专项审计调查结果作为审计工作报告附件提交省人大常委会审议。

“这样的规定，弥补了审计工作报告因篇幅所



限而无法将所有问题列出的缺陷。”省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工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审计工作报告原汁原味将审计查出的问题进行了披露，并向社会进行公告，为做好审计整改奠定了良好基础。在审计整改过程中，只要对审计工作报告披露的问题进行“对号入座”式整改就能收到较好效果。

为此，省人大常委会要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应当与审计工作报告中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相对应，并制作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对照表，一并提交省人大常委会审议，不能有选择性地整改和报告；同时，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结果、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及其原因、继续整改的主要措施和整改时限等都要如实报告清楚；还要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反映省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和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审计发现的违法违纪问题线索移送及查处结果反馈情况等内容。

责任，一目了然

近年来，党中央和国务院要求加强审计制度改

今年11月份，省人大常委会将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



2015年12月26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18次会议举行联组会议，结合审议国务院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进行专题询问，对地方产生示范效应。图为审计署审计长刘家义回答提问。

革，实行审计全覆盖，形成完善监督体系。审计工作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政府及其审计部门责任更加重大。因此，审计整改监督机制明确了省人民政府、审计部门、被审计单位以及有关主管机关单位在审计工作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中的责任。

省人民政府要在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决算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后，专题研究部署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建立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联动机制。要切实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对整改不力、屡审屡犯的，要严格追责问责，要健全完善相关体制机制，建立问题及整改情况台账，实行对账销号，做到整改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完善一项制度。

审计部门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加大审计力度，实现审计监督全覆盖。创新审计理念和审计方式，建立审计结果共享机制，加快推进审计信息化，积极开展联网审计，提升审计能力。要及时移送审计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线索。要切实做好审计公开工作，依法公告审计结果，及时公开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按照要求，被审计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要切实抓好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要及时公告本部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结果，向省人大常委会提交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书面报告。

有关机关、单位要积极协助审计部门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对审计部门依法提出的处理建议及时作出决定，对所移送的案件线索及时核实查处，并将结果书面告知审计部门。

省人大常委会还对审计工作报告和整改报告的报告人进行了规范。明确规定，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都统一由省审计厅厅长代表省人民政府

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

监督，招招有力

省人大常委会历来重视、支持审计工作，注重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在推进审计公开、审计整改以及制度化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从2005年开始，我省审计工作报告向社会公开。从2006年开始，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社会公开。2013年11月，省人大常委会作出了《关于加强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监督的决定》，要求被审计单位逐一向省人大常委会会议报告审计整改情况。然而，审计整改效果离社会公众的期望仍有较大的差距。

为进一步加大监督力度，增强监督刚性，省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列入年度监督工作计划，要通过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专项审计报告和组织开展审计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检查等方式，支持和监督省审计厅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严格依法审计、依法查处问题，推进审计制度改革。同时，注重审计结果运用，把督促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与审查监督预决算紧密结合起来，推动省人民政府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严肃性。

为增强审计监督力度，根据需要，省人大常委会可以重点围绕审计查出的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专题询问。有关人士认为，这一规定，对于促进审计查出问题的较好解决，增强受监督者的责任意识和履职意识将起到良好推动作用。

近年来，为增强人大审计整改监督实效，我省益阳市、湘潭市、邵阳市、衡阳市、长沙县、新宁县、邵东县等部分市县人大常委会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效果很好。这些成功做法为省人大常委会所吸收、规范。

为切实提高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实效，省人大常委会将对被审计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并对测评结果较差的单位进行跟踪监督。对满意度测评结果较差、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单位，要求省人民政府督促继续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再次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要求省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工委进行跟踪监督，并向主任会议报告有关情况，全面了解被审计单位的整改情况，及时向绩效考核主管部门提供相关信息数据。同时还规定，省人大常委会认为必要时，还可以开展质询或者启动特定问题调查。

按照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要求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新机制，在今年11月份召开的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上，省人大常委会将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去年，省人大常委会在全省组织开展了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并向社会公布执法检查“问题清单”。10个月过去了，117个突出污染源问题整改如何，审议意见处理结果如何？请看——

117个水污染问题整改“成绩单”

/ 梁斌勋

水污染防治既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又关系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去年，省人大常委会采取全省上下联动、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在全省组织开展了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

2015年9月21日，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18次会议，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报告了检查水污染防治法的实施情况。报告着重指出我省在水污染防治方面存在五个方面的问题：“部分党政领导干部环保意识差，治污责任落实不到位；一些地方防治措施乏力，部分流域水污染严重；一些单位污水直排饮用水源地，饮用水安全受到威胁；少数地方监管不严，能力建设比较滞后；法律制度不够健全，地方立法有待跟上”。执法检查报告继续采用了附件形式，将调查核实的14个州市117个突出污染源开列问题清单。

依照监督法的有关规定，执法检查报告在会后向社会全文公开，《三湘都市报》在头版头条位置率先公布“问题清单”，新华网、人民网等媒体纷纷转载，在全国引起强烈反响。

10个月过去了，117个突出污染源问题整改如何，审议意见处理结果如何？7月27日，省环保厅厅长刘尧臣受省人民政府委托，在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上，报告了去年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指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和审议意见研究处理结果。

省委书记要求强化责任追究

“要切实加大责任追究力度，特别是对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报告及附件中列出的一些地方政府及部门在水污染防治中不作为、一些企业的非法生产和非法排污等行为，要依法依规严肃查处。”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在省十



二届人大常委会第18次会议上强调。

徐守盛要求，省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水污染防治工作，突出重点，解决难点，紧紧围绕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和重点环节，着力抓好工业水污染、城镇水污染、农业面源污染和船舶水污染防治。要加强监管能力建设，严格履行环保责任，并要求省人大常委会加强跟踪检查，确保执法检查取得实效。

会后，省人大常委会向省人民政府转交了《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和建议》，要求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健全部门联动协作机制，形成治污整体合力。省人大常委会要求，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对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和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审议意见，省人

省人大环资委检查组按照常委会的安排，对去年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指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摄影 / 梁斌勋

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明确责任单位 and 人员，切实抓好整改落实。

验收整改“成绩单”

在今年的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中，对水污染防治法跟踪检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将其列入了监督工作要点，常委会主任会议对此进行专门部署。

省人大常委会领导高度重视跟踪检查工作，组织省人大环资委等单位的人员，分四个小组赴全省各地开展跟踪检查，并亲自带队赴株洲市、衡阳市和常德市进行检查。检查组听取了当地政府的情况汇报，与有关部门负责人、群众代表进行座谈，除岳阳市因遭受特大洪灾临时决定取消检查外，共对 117 个交办问题中的 105 个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实地检查。

跟踪检查发现，截至 7 月中旬，在已检查的 105 个问题中，位于长沙市芙蓉区的湖南农业大学和农业科学院片区生活污水直排等 36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占检查项目的 34.3%；长沙市坪塘污水处理厂等 13 个问题已基本完成整改，占检查项目的 12.4%。衡山县垃圾填埋场等 43 个问题制定了规划，正在整改，有的还需要两三年、甚至更长的时间才能完成，约占检查项目的 40.9%；株洲市天旺屠宰场、澧县城区新建污水处理厂、张家界慈利工业园等 13 个项目整改不力，有的还没有开工，占检查项目的 12.4%。

从市州的情况来看，怀化市、湘西自治州和张家界市各有一个问题未完成，株洲市有 33.3% 的问题未完成，特别是常德市有 60% 的问题未完成。

7 月 27 日，刘尧臣向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23 次会议作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指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和审议意见处理结果的报告时介绍，省政府高度重视，对执法检查反馈的 117 个问题，迅速向相关市州、县市区和相关部门单位进行了逐个交办。去年 11 月，省政府督查室牵头组织对整改情况进行了督查。

刘尧臣说，省政府完善环境保护工作责任体系，建立健全水污染防治的长效管理机制。针对洞庭湖水质近年来持续恶化问题，省政府出台了《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实验方案》，加强了环境监管执法。

报告认为，执法检查“问题清单”列出的 117 个问题，已有 54 个问题整改到位，26 个问题将于年内整改到



7 月 27 日，省环保厅厅长刘尧臣向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23 次会议报告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指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和审议意见研究处理结果。摄影/陈柳

位，另外还有 37 个问题约 31.6% 由于涉及情况复杂，或技术难度高、工程量大等原因，正在进一步研究和论证完善整改方案，然后酌情施策。

据监测，目前全省水环境质量局部好转。2015 年，全省 98 个江河监控断面，I~III 类水质断面 95 个，占 96.9%，同比上年提高 5.1%。今年 1-6 月，全省 98 个江河省控断面中，I~III 类水质断面 96 个，占 98.0%。

“整改的力度比较大。”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徐晨光说，整改报告反映出省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严肃认真，解决了执法检查指出的许多具体和实际的问题。

整改效果“五个比不上”

事实上，去年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共发现 234 个严重的水污染问题，并在全面检查时全部向当地政府进行了反馈。后来，其中一半问题列入执法检查报告的附件。

“水污染问题整改中存在‘五个比不上’。”省人大环资委向常委会会议提交的跟踪检查情况的报告认为，水污染问题整改效果比不上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指出问题的整改效果；全面检查时反馈但未上污染问题清单的，比不上已上问题清单的整改效果；多部门联合整改的，比不上单个部门整改的效果；区域性问题上不了单一点源的整改效果；农村问题上不了城区问题的整改效果。

“全省水污染形势依然比较严峻，防治任务依然十分艰巨。”跟踪检查报告认为，部分领导思想认识比较差，对执法检查公布的问题清单有抵触情绪；有的对整改工

作推诿拖延，想方设法不曝光，地方保护主义严重；有的企业非法生产多年，群众一再举报，但一直没有整改，仅今年上半年就被省人大环资委检查组3次抓到非法生产的现场，当地环保等部门也没有进行查处，任其继续非法生产和排污，没有谁去追究不作为的责任。

“坚持一查到底，不搞特殊，不搞例外。”罗述勇委员说，对这类问题一定要曝光，对相关领导一定要问责。

省人大环资委的跟踪检查还发现，城市黑臭水体问题较为严重，许多地方工业和生活污水长期非法直排，湘资沅澧四水的一些支流和沟渠，均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富营养化、黑臭等现象常见。一些地方城区的河段、内湖成了藏污纳垢的场所，臭不可闻，群众意见很大。

跟踪检查组在现场检查了解株洲天旺屠宰场违法生产问题时，该场负责人态度极其恶劣，指着在场的区环保局领导鼻子骂：“已经罚款处理，为什么还要检查？”周围群众还反映该场紧邻居民区，深夜噪音等污染扰民非常严重。

省人大环资委的报告特别提到，“一些地方非法生产和非法排污屡禁不止，当地政府没有进行防治。”有的地方在省人大常委会两次执法检查、省环保厅挂牌督办后，仍应付敷衍相互推诿，打击非法生产等环境违法行为为极其不力，放任市场自由扩张无序发展，造成水污染叠加累积，监管严重失职。长株潭三市的湘江长沙综合枢纽工程库区污染防治工程项目建设整体滞后，规划里很大一部分项目只有设计方案，却没有整改行动。

责任追究尚未落地

去年，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报告中曾要求，对本报告及附件中列出的一些地方政府及部门在水污染防治中不作为、乱作为和一些排污单位非法生产严重污染环境的行为，要严肃查处，追责到位。对水污染问题突出、少数领导对区域内较多的“三无”企业非法生产、环境污染监管严重失职的，建议省政府依法对这些地方实行区域限批，约谈其政府主要负责人，并严格追究责任。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在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又作了强调。

然而，省人大常委会跟踪检查组发现，责任追究依旧很难落实，大部分停留在口头上。有委员在审议中说，“这是水污染问题整改效果不佳的重要原因之一”。

董岳林委员认为：“去年的执法检查报告中讲到，对有问题的单位及责任人员要约谈、追责，但跟踪检查中发现没有一个省直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去真正落实，一定要加大追责问责力度。”

“要建立举报有奖机制，充分调动人民群众随时举报污染问题。”刘路平委员建议。

针对跟踪检查报告中提出责任追究没有落实问题，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强调：“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发现的污染问题整改效果不佳，主要原因还是责任追究不到位。空头支票开多了，责任追究会失去震慑力。省政府要从制度上把短板补起来。”

整改仍在路上

7月28日，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分组审议了省政府的整改报告和省人大常委会的跟踪检查报告。

对于117个水污染突出问题，省人大环资委认为整改滞后和未整改的问题占53.3%；省人民政府的报告认为，未整改的仅占31.6%，对不少污染问题的整改结果评价还截然相反。这些具体数据，让常委会组成人员感到吃惊，审议时“辣味”较浓，批评毫不留情面，让一些列席会议的省直部门负责人脸上“挂不住”。

彭根南委员参加了跟踪检查，他说：“报告难得见到省人大常委会检查情况和省政府报告的情况不一致，这关系到整改及不及格的问题。也说明一些地方政府不作为、不担当。”

田平莲委员接过话题：“有的市60%没有整改，省政府的整改清单与省人大环资委的跟踪评价有出入，这中间到底是什么问题？”

王刚委员说，交办的117个问题中还有37个问题，由于涉及情况复杂、技术难度高、工程量大等原因还要进一步研究，需要向省人大常委会反馈，建议省人大常委会进一步跟踪检查落实。

姜玉泉、王晓光等委员在检查现场发现，长沙、湘潭、益阳有的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省环保厅在整改报告中认为其外排废水指标正常，而随同他们检查的省环保厅专业技术人员现场采样化验的结果却是严重超标。王晓光委员说：“一个省直职能部门竟然对同一个污染问题，作出了相反的结论。”

田家贵委员说：“执法检查报告提到的涟源市饮用水源上游安化县所属企业超标排放含砷问题，跟踪检查采样还是严重超标，为什么不依法处理？政府要敢于担当，要做实事。”

李平委员说：“执法检查报告中要求整改的问题第一个就是领导干部的环保意识差，这个问题省政府的整改报告没有回应。”在发言中，一些委员认为，水污染问题的整改不仅仅是环保部门的事，涉及到多个部门和地区，而省人民政府的整改报告中，没有涉及这些内容。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在本次省人大常委会闭幕会上强调：“下一步，省人民政府要注重加大问责力度，对水污染问题突出的地方实行区域限批。对水污染防治中不作为、乱作为，以及环境污染监管严重失职的，要依法严格追责。”

7月下旬，在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上，省审计厅厅长胡章胜受省人民政府委托，向省人大常委会作了《关于201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强调，省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力度，对“屡审屡犯”且整改不力的，要严格责任追究。

严格追责，杜绝“屡审屡犯”

/ 本刊记者 陈柳



7月27日上午，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分组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201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2015年，全省经济继续保持了稳中向好、稳中趋优的发展态势，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较好。但审计也发现，一些部门单位仍存在一些违纪违规和管理不到位的问题，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7月26日，在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上，省审计厅厅长胡章胜受省人民政府委托，向省人大常委会作了《关于201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此前，省审计厅对省级财政管理和省财政厅、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等18个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以及保障性安居工程、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农村饮水安全资金、国土整治项目、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等重点资金和项目实施了审计。

预算执行民生支出达65%

审计报告显示，2015年，全省财政收入进一步增长，综合财力不断增强。省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90.29亿元，较上年增长10%；实现地方收入389.86亿元，较上年增长13.9%。全省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民生等重点支出的比重不断提高。省财政用于行政运行费支出72.72亿元，较上年减少16.9%；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教育、社会保障等民生支出达1,419.09亿元，占比65%，较上年增长13%。对市县补助支出力度进一步加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032.48亿元，较上年增长22%。

“审计整改力度进一步加大，财经法纪意识不断强化。继续开展‘三公’经费、‘小金库’等专项治理，省直单位‘三公’经费支出5.94亿元，较上年减少1.03亿元，同口径比，在上年下降10%的基础上，再下降了15%。”对去年审计报告反映的问题，胡章胜介绍，“省政府认真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及时部署整改工作；省直各部门单位积极采纳审计建议，整改问题，完善制度，内部管理更加规范；省审计厅按省政府要求切实加强跟踪督促，审计所指出的问题基本整改到位。”

首次审计省级决算草案

根据新预算法的规定，省审计厅首次对省

级决算草案进行了审计。审计发现了决算收支不完整、决算编制不规范、决算事项未按规定处理等问题。

省审计厅重点关注了省财政厅、省发改委、省地税局和省国资委管理省级财政预算的情况，发现了预算编制不完善、收入征缴不规范、预算管理不严格等主要问题。

“一些部门和单位法制观念不强，挤占挪用、虚报冒领财政资金等问题仍有发生；有些地方通过‘明股暗购’、‘兜底回购’等方式变相举债和违规提供担保，财政风险不容忽视。”谈及省级决算和审计工作报告反映出的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中存在的一些问题，省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委员、常委会预工委副主任文富恒忧心忡忡。

为进一步做好预算管理和财政工作，文富恒建议，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完善预决算编制，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对按权责发生制列支的事项要及时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已列支的要加强后续管理。

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发现 26 个问题

审计报告重点关注了 18 个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绩效，共发现部门预算存在多编、少编或不细化，收入征缴不及时或未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挤占挪用专项经费，部分单位将费用转嫁其他单位，超范围或超标准安排专项资金，个别项目资金被冒领，资金下达不及时，部分项目进展缓慢，资金闲置，资产账实不符、使用或配置不当，部分单位未实行政府采购，资金沉淀，个别单位违规出借资金等 26 个问题。

审计报告对保障性安居工程、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农村饮水安全资金、国土整治项目、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等重点项目进行跟踪审计。为促进土地资源的规范管理，提高国土整治资金的使用效益，省审计厅审计了茶陵等 7 个县市 2011 年至 2014 年国土整治项目，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问责。

后续审计整改及案件查处情况，省审计厅将在今年 11 月的审计整改报告中具体反映，并依法向社会公告。

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如何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胡章胜表示，要进一步完善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机制，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的机制，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的制度化、长效化。督促被审计单位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审计整改第一责任，及时纠正违纪违规问题，完善相关制度；对审计反映的体制机制性问题，尽快建立健全适应改革发展要求的制度机制，完善相关配套政策和法规。

对“屡审屡犯”严格追责

“报告很好，敢于揭露问题。”“为何有些问题年年审年年犯？”“要强化人大对审计工作的监督，提升审计



省审计厅厅长胡章胜受省人民政府委托，向省人大常委会作《关于 2015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效率。”7月27日上午，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围绕审计工作报告及审计指出问题的整改纷纷支招，会议现场气氛既严肃又活跃。

翻开审计工作报告，看到指出的问题与往年相差无几，为什么这些问题屡审屡犯、屡禁不止？刘路平委员坦言心情很复杂，“不要泛泛而谈，不要搞下不为例、批评教育。”他建议，发现一个问题就要及时处理一个问题，对屡审屡犯的典型事例和人，要惩处到位，同时严格依法追究相关领导干部的责任。

“审计报告中指出的招投标问题比较严重，基层很多专项资金项目没有按规定进行公开招投标，涉及金额上亿元。”对此，董岳林委员表示很痛心，他建议，省人大常委会应加强对审计工作的监督，建立机制，加强对审计整改情况的监督和问责，做到整改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提升审计效率。

林华生委员认为，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敢于揭露问题，注重查处重大违法的事件。建议向常委会报告审计整改情况的做法延续下去，强化审计结果的运用。

“审计结果应及时向社会全文公开，让广大人民群众来监督，把审计结果放到太阳底下晒一晒。”省人大法制委委员张早平建议，每年抓一至两个问题严重的部门，向常委会作说明，同时关于问题整改的情况要由常委会投票表决，不满意的要严格追责。

针对委员提出加大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力度的建议，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彭宪法表示，今年 11 月份，省人大常委会将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并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

7月12日至14日，省人大常委会《人民之友》杂志社骨干通讯员培训班暨评刊会议在长沙举行。来自全省14个市州的60多名通讯员参加了培训班和评刊会。

培养“一线记者”， 打造民主法治新闻大刊

/ 本刊记者 王美华 陈 柳

7月12日至14日，省人大常委会《人民之友》杂志社骨干通讯员培训班暨评刊会议在长沙举行。会议提出，要坚守和巩固《人民之友》作为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民主法治的主阵地、主渠道，要借力通讯员队伍，迈开刊网融合的新步伐，把《人民之友》办成民主法治新闻大刊，把人民之友网和微信公众号办成传播人大制度自信、弘扬民主法治精神、影响网民的舆论主阵地，在互联网上再造一份《人民之友》。

培养“一线记者”

7月12日上午，《人民之友》杂志社骨干通

讯员培训班暨评刊会议在省人大机关会议中心举行培训开班式。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彭宪法出席会议并作了讲话，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罗述勇、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龙朝阳出席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副巡视员汤伟谊主持会议。

彭宪法秘书长在会上指出，举办骨干通讯员培训班是新时期改进和加强人大新闻舆论工作的需要。加强人大新闻舆论工作需要一支高素质的通讯员队伍，提高《人民之友》办刊质量离不开通讯员的大力支持，人大干部需要提高与媒体打交道的能力。他说，希望通过培训，为基层人大新闻宣传培养更多的中坚力量，为基层培养更多既有较高参谋服务水平、又有新闻素养的复合型人大干部，从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新闻舆论工作。

“人大新闻宣传通讯员是宣传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一线记者’，是人大新闻报道的‘操盘手’。我省的市、县和乡镇人大还没有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通讯员在一定程度上承担了基层人大新闻发言人角色。”彭宪法指出，人大新闻宣传通讯员肩负着重大的时代使命，要大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增强制度自信；要大力宣传人大行权履职的生动实践，改善人大公共关系；要大力宣传中央、省委文件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贯彻实施



7月12日至14日，省人大常委会《人民之友》杂志社骨干通讯员培训班暨评刊会议在长沙举行。

以及依法开展换届选举的新态势。

彭宪法寄语《人民之友》，要求坚持导向为本，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内容为王”，增强指导性；坚持互联网思维，增强传播影响力；要善于发挥通讯员作用，进一步提高办刊质量，将《人民之友》办出特色、办成最有影响力的省级人大期刊。

“培训很管用”

“人大会议新闻的报道比较多，请问老师，如何将会议场景拍出别具一格的照片呢？图片后期制作对于新闻真实性有没有影响？”7月13日上午的培训课上，来自东安县人大常委会的唐明登向授课老师提问。在得到老师认真解答之后，唐明登满意地记下要点。记者发现，在5场培训授课中，学员共有16人次与老师提问互动。

此次培训课程安排既有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罗述勇从法律政策层面，结合国内外形势与人大工作实际对新时期如何做好人大新闻宣传工作提出要求，又特别邀请了《中国人大》杂志社副总编金果林从新闻业务的角度对如何做好人大新闻报道进行了有针对性的讲解。《潇湘晨报》资深记者杨杰妮对如何做好人大会议新闻策划、采访和新媒体建设进行了精彩解读，省摄影家协会副主席、湖南日报原摄影部主任韩世祺对新闻摄影进行了深度讲解，《人民之友》杂志社主编田必耀通过对中国人大新闻奖一等奖部分作品进行评析，结合采编实际对如何写好人大新闻进行了生动讲解。

“培训课程安排很有针对性，很实用。”来自怀化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的赵顺涛和来自石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高进平有相同的感受。“怎么把人大新闻写好，写活，以前一直很困惑，通过这次培训，学到很多写作方式方法，受益匪浅。”来自北湖区人大常委会联工委的周文春也告诉记者，培训内容很有针对性。

记者了解到，此次培训得到了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彭宪法及常委会办公厅的重视和支持。为了让基层人大工作者有更多的学习培训机会，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在发通知时，特别要求安排乡镇人大干部参加培训，这次培训，包括省人大机关干部在内的70多名学员中，就有10名乡镇人大主席、街道人大工委主任或人大秘书，这在以往是没有的。

周娟是来自桑植县空壳树乡的一名人大主席，她告诉记者，“我在乡镇工作8年多，第一次来省里参加培训，是特别珍贵的机会，很有收获。”

所有参训人员都由《人民之友》杂志社颁发结业证书，同时聘为《人民之友》特约通讯员。

倾听基层声音

为进一步提高人民之友办刊办网工作水平，倾听来



7月14日举行的《人民之友》评刊会上，来自14个市州的通讯员代表各抒己见，为进一步提高《人民之友》传播影响力建言献策。

自基层的声音，7月14日下午，2016年《人民之友》评刊会议在省人大会议中心举行。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罗述勇、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刘永学、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原主任委员胡正扬、省人大财经委原副主任委员、常委会预工委原主任朱新民、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龙朝阳、省人大民侨外委原副主任委员易强以及省人大常委会机关部分作者、《人民之友》骨干通讯员培训班的全体学员参加了评刊会议。

“既有对时政热点的关注，又有对基层人大工作创新实践的报道，且渠道多样，能满足不同读者的阅读需求。”来自株洲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刘音宝说，《人民之友》杂志对基层人大工作很有指导性。他的发言引起了参会通讯员的共鸣。评刊发言时，来自14个市州的通讯员代表畅所欲言、各抒己见，为进一步提高人民之友办刊办网工作出主意、想办法。“希望加强对基层人大工作的关注和支持。”“要巩固老读者，增添新活力，提升感染力。加大微信公众号推广力度。”“要多下基层，多反映基层声音。”“要在建立和保持基层通讯员队伍上下功夫，激活基层通讯员的写作活力。”

随后，省人大常委会机关的领导和作者，对进一步加强办刊、办网及微信公众号工作提出建议和要求。罗述勇指出，这次评刊，为《人民之友》办刊办网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杂志社要专题研究、消化吸收这些真知灼见，凝聚和发挥广大通讯员和作者的力量，不断加强和改进办刊工作。

“领导重视，组织有力，课程合理，学风很好。”罗述勇表示，学员在培训中进一步提升新闻素养、采写水平，各地人大通讯员在一起加强了交流、增进了友谊，此次培训顺利、圆满。📌

为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激励党员坚定爱党、信党、跟党走的理想信念，6月底，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一行6人重走延安路，重温入党誓词，给意志淬火。

走向延安

/ 刘永学



6月底，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一行6人赴延安，在庄严的党旗下面重温入党誓词。

6月之末，荷花绽放，绿树葱茏。汽车行驶在西安至延安的高速公路上，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一行6人浮想联翩。

1935年10月，中国工农红军穿过血雨腥风、历经艰辛到达延安。从此，宝塔山、延河水成为中国革命光荣象征，在中共党史、军史、革命史的典籍中熠熠生辉。老一辈革命家在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事业的伟大斗争实践中，培养、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崇高革命精神和优良革命传统，是民族精神的升华，是革命精神的传承，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重要成果，是时代精神的体现：抗大精神、白求恩精神、张思德精神、南泥湾精神、延安文艺座谈会讲话精神、整风精神、党的七大精神——集其大成为一体的延安精神，成为中国共产党人成就伟业的政治灵魂、思想基石、力量之源和不竭动力。

而今，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新征程上，在开展“两学一做”活动的关键节点，我们重走延安路，重温那段峥嵘岁月，让灵魂接受洗礼，思想得到武装，给意志淬火、骨骼加钙、理想插上翅膀。

让理想者倍感振奋

如果说理想是风帆的话，那么，在中华民族处于最危险的时候，在巍巍的宝塔山升起了一面巨大的风帆，由此开辟了中国革命的新航程。这是我们踏上延安这片黄土地的第一感受。

在老一辈革命家住过的窑洞里，都有一盏简陋的油灯。

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党支部委员、新闻处处长彭晓春凝视着盏盏油灯，内心的激动溢于言表：“延安窑洞的油灯，点燃了中华民族未来希望的燧火，给中国革命提供了发光导航的不竭光源。”是的，就在这昏黄如豆的灯光下，毛泽东同志彻夜不眠、奋笔疾书，收入《毛泽东选集》中的156篇文章，有112篇是在这油灯下写成的。刘少奇同志的《论共产党员修养》、朱德同志的《回忆我的母亲》也是在油灯的光亮中伴随而就。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办公室副主任戴志华说：“从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再到延安精神，有一条神奇的线索一脉相承，此刻，我在这油灯下找到了答案，那就是对理想的坚守和信念的不屈，理想和信念永远是我们党的生命线。”

一语中的。正是在理想和信念的支撑下，老一辈革命家才克服了重重艰难险阻、冲破枪

林弹雨，在疾风暴雨中挺直了坚定的脊梁，从而也撑起了中华民族的脊梁。在这盏盏油灯下产生的思想光芒、点燃的理论火炬，其发光的源点在于对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的执着向往。抚今忆昔，大家感慨万千，追根思源，更充满豪情力量，纷纷表示：延安精神鼓荡起中国革命的风帆，向着新中国起航，“长征接力有来人”，我们要继承延安精神，向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扬帆远航。

让思想者深入思考

毛主席 1938 年 10 月在中央扩大的六届六中全会上的政治报告中，第一次使用了“实事求是”这个概念，1941 年 12 月底，他为中央党校题写了“实事求是”四个大字，使之成为中国共产党人思想路线的核心内容。

行走在延安的土地上，我们感到每一步都走得实在，眺望四处的苍翠青山，我们惊叹延安变了模样。其实，肇始于 80 多年前延安发生的巨变，首先源于老一辈革命家对中国革命的深入思考：如何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克服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这是摆在全党面前的一项必答的课题。在延安革命纪念馆里，讲解员对着墙上陈列的一张张图片和橱柜中的件件实物，重新再现了那段波澜壮阔的光辉历史，让我们切切实实地感受到党的思想路线来之不易，也加深了我们对党在幼年时期理论水平不够高，党内存在着主观主义和教条主义，几乎葬送了中国革命那段史实的深入了解。更加认知了由于党内长期以来形成的教条主义的传统，加之共产国际的背景，要从根本上肃清教条主义毒害，要使全党自觉地以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为指导，是一件十分艰难的事业。

“延安的历史不仅是一部战斗史、斗争史，更是一部思想史。”在延安纪念馆的长廊中，我不禁发出这样的感叹。“从遵义会议在党中央高层初步确立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后来通过将近四年的延安整风运动，终于实现了在全党确立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伟大任务，为抗日战争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这是从延安那段历史发展中得出的必然逻辑。”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调研员田胜华有板有眼地与大家交流起在深思熟虑后得出的感受。

思考是前提，思想是结晶。当今，我们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中，重温延安精神，提高对其本质意义的认识，更进一步加深了对延安精神的灵魂是实事求是这一精华要义的深刻理解。作为人大工作者，要以此为引领，在具体的工作实践中深入领会，增强制度自信，促进工作创新，才称得上有所得，不虚此行。

让彷徨者脸红心跳

在延安，周恩来、朱德、任弼时、张闻天住过的窑洞里，都有一架纺车。这些开天辟地的英雄，成就千秋伟业的战士，手臂一挥就能调动万马千军，为克时艰，一双双大手居然与小小的纺车联系在一起。

抗日战争进入最艰苦的阶段，国民党对边区进行封锁，实行物资禁运，延安军民衣食奇缺，形势严峻，有的人一度苦闷彷徨。毛主席在生产动员大会上尖锐地指出：饿死呢？解散呢？还是自己动手呢？他亲手题词：“自己动手，丰衣足食。”一场轰轰烈烈的延安大生产运动迅速展开。领袖们迎难而上、率先垂范，毛主席种菜、朱老总纺线，荒凉的南泥湾上空第一次响起了战士的歌声，延安众志成城，边区如火如荼。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老一辈革命家的奋斗精神实在令人感动。”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新闻处的蒋素珍是 80 后，国外留学回来后，有同学对她干公务员这一行很不理解，以为只有挣大钱、发大财才能实现人生价值，延安之行让她更加认同自己的选择。“领袖们雄韬伟略，可心里想着人民，前辈们历尽艰辛，一切为了人民，在延安，我找到了前进的基点，心无旁骛，绝不彷徨。”田胜华在一孔孔窑洞里参观的时候显得异常忙碌，用手机一刻不停地拍照：他说：“回去要把窑洞和纺车的照片给儿子看看，我家 100 多平方的房子他还嫌小，跟别的同学比觉得家庭条件差，看到这些照片，他肯定会受到教育。”“大生产运动还极大地减轻了人民群众的负担，密切党和人民的关系，依靠人民，爱护人民，才能建设稳如磐石的新边区。在新的历史时期，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是我们人大工作者的职责和本分。”戴志华听着他们的谈话，深有感触地作了补充。

浅尝辄止，一事无成，临阵退却，尽弃前功。在窑洞里，在纺车前，大家思绪万千，感慨万千：我们曾经在小有成绩时自满；在稍遇挫折时彷徨；在遇到困惑时灰心，和老一辈革命家相比，正所谓不比不知道，一比吓一跳。脸红心跳之余，大家多了一份清醒，多了一份定力，多了一份勇气：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带回延安的传家宝；发扬密切联系群众的精神——定向延安的指南针；发扬百折不挠的精神——看准延安的定盘星。

让奋斗者整装前进

陕西延安杨家岭的中央大礼堂，有人展开党旗，重温入党誓词。1945 年，党的七大在这里召开，建立一个新民主主义中国的脚步从这里启程。会场墙壁的旗座上，写着八个字——“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这段话出自人民日报任仲平的署名文章：《以信仰之光照亮奋斗之路》，也是我们在延安活动的写照。

我们赴延安重温入党誓词的活动，得到了陕西省人

大常委会研究室的大力支持，研究室办公室的女博士郭淼主动请缨，伴随我们一路风尘抵达延安。延安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慕桐、副主任李刚热情地欢迎我们的到来，将准备好的党旗第一时间交到我们手上，异口同声地说“欢迎主席家乡的人，延安人世世代代热爱毛主席”。

在杨家岭中央大礼堂前，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新闻处副调研员熊曙辉擎起党旗，迎风展开，激动的心情难以自持：“我当了14年的副调研员，一度松过劲，泄过气，来到延安，我感到提神、提气、提劲，在党旗下，我充满了前进的动力”。天高云淡，党旗招展，研究室一行6人在党旗下一字型列队，彭晓春跨前一步出列，庄严领誓，大家举起右手：“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履行党员义务，执行党的决定，遵守党的纪律……”激越的誓词，回旋在杨家岭的上空。这80个字的入党誓词虽然我早已耳熟能详，但在此时此地，在举起拳头的一刹那，心头陡然掀起一阵热浪，热泪夺眶而出，喉头哽咽，不能自己。我想起自己书写的第一份入党申请书，想起第一次面对党旗宣誓的激动，想起历年来经历的风风雨雨，初心弥足珍贵，说不尽千言万语……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延安之行，让我们更加深刻体会到了这句话的深邃含义。今天，我们正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前进，使命光荣，道路曲折，责任重大，因此更需要信仰的光芒和力量。大家一致表示：弘扬延安精神，就是要增强政治信念的坚定性、政治立场的原则性、政治鉴别的敏锐性、政治忠诚的可靠性，做到心有理想，胸有全局，腹有诗书，肩有担当，为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矢志进取，奋发图强。

整装前进，鼓角激荡。 

岳阳市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建设“三大法宝”

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着力打造高素质、有活力的人大干部队伍。2003年至今，共有34名35岁以下的年轻干部通过公开遴选进入市人大机关，目前机关干部平均年龄44.4岁。

/ 严 实

“我们机关有了90后干部啦！”日前，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工科的阳郑欣喜地告诉笔者。今年7月，1990年出生的刘洁，通过公开遴选，试用期满后，从岳阳市南湖新区区委组织部正式调入岳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与她一起调入的，还有3名30岁以下年轻干部。而阳郑也是2012年选调进入岳阳市人大机关的4名80后年轻干部之一。

2003年以来，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着力打造高素质、有活力的人大干部队伍，通过公开遴选人才，推动干部交流，共有34名35岁以下的年轻干部通过公开遴选进入市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平均年龄从2002年的52岁下降到44.4岁，其中35岁以下的22人，占人员总数的28%。在同一岗位工作五年以上的从23人下降到2人，大学本科以上学历的占到了85%，研究生学历占19%。走进市人大机关，感受到的是勃勃生机和活力。

公开遴选成为常态

“市人大机关要成为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锻炼的起点站。”这是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一班人的共识。为引进优秀年轻干部，2003年，常委会党组提请岳阳市委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工作的决定》，提出要“逐步选调一些政治素质好、有实际工作经验、工作能力较强的中青年干部充实到市人大机关工作”。市委的重视，为市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建设提供了坚强保证和有力支持。

当年，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通过笔试、面试、考察三道程序，首次选调录用6名30岁左右的年轻人到市人大机关工作。之后，公开遴选成为常态。

主持过多次公开遴选的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原秘书长谢卫东表示，经过10多年的探索，市人大机关已经形成以文字和语言表达能力为基础，分析和处理问题能力为核心，协调和沟通能力为重点的公开遴选机制，公开遴选时采取笔试、面试、考察、轮岗试用四道程序。“通过竞争机制选调的年轻干部，素质高，能力强，工作积极主动，能够较快进入岗位角色。”谢卫东说。

“机关十分注意接收安置年轻军转干部，并发挥他们的专业特长。”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财务科科长周娜说。周娜30来岁，因为年轻，又有财务专

长，而被接收安排到市人大机关。据他所知，机关近十年来安置军转干部6人，其中40岁以下的有5人，且都是有财会、计算机等专长的。

大批高素质的年轻干部作为“新鲜血液”涌入，有效地改善了机关干部队伍的年龄、专业结构。截至今年7月，市人大机关共有在职工作人员79人，其中35岁以下22人，35至50岁20人，50岁以上33人，干部队伍老中青层次分明、结构合理。

轮岗交流激发干劲

“建立良性循环机制，促进队伍合理流动，对调动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在机关工作20多年的常委会办公室政工科科长李莎告诉笔者，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着力推动干部轮岗和提拔交流，到2015年底，机关在同一岗位上工作五年以上的干部，仅有2人因岗位特殊没有轮岗。

曾经担任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副主任的退休老领导包忠清回忆，2003年以前，由于机关年轻人少，内部轮岗困难，许多人在同一岗位上干就是十几年，甚至几十年，工作缺乏激情。2003年以后，年轻人逐渐增加，机关逐步落实干部队伍轮岗要求。对新选调的年轻干部，试用期间安排在办公室各科室轮流试用，正式调入后一般先安排在办公室岗位，一至两年后再安排到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或其他常委会工作机构。这样，年轻干部能够很快熟悉掌握人大工作和机关管理情况，迅速进入工作角色。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注重对干部的培养，不但让他们多岗位锻炼，还敢于让年轻干部挑重担，使人大机关成为干部成长摇篮。”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孔福建说。常委会党组争取市委的关心，加强与市委组织部的协调，在干部的提拔使用上做到了不唯资历、不唯身份，重实绩、重公论，不拘一格使用人才。据数据显示，2003年以来，市人大机关民主推荐提拔处级干部41人次，科级干部64人次。

同时，市人大机关重视干部的对外交流，积极向市委提出对外交流的推荐意见，鼓励人大干部到党政机关和司法部门施展才干。10多年来，共向市委推荐交流处级干部8人，向中央部委、省直机关、市委推荐使用科级干部3人，这些干部以工作实绩赢得了所在单



5月27日，岳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开展道德讲堂活动，年轻干部正在认真听报告。

位的信任和肯定。

学习考核提升素质

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对现有干部队伍的培训提高和考核激励，建立良好的学习考核激励机制，挖掘干部潜力，有效提升工作效能。

一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对新入职干部重点进行人大制度理论、公务员法和公务员行为规范、机关工作规范的培训，加强办文、办会、办事能力的锻炼。坚持机关干部职工定期学习制度、集体学法制度。每年向机关干部特别是青年干部推荐阅读书目，要求撰写读书笔记，并召开研讨会交流座谈。坚持每年组织两批，每批不少于50人的学习班，到全国人大培训基地系统学习培训。积极推荐干部参加省、市专题班及进修班。通过坚持不懈地学习培训，机关干部素质大幅提高，仅就文化层次而言，全部达到大专及以上学历，其中研究生学历15人，本科学历52人。

机关纪检组长徐舒翔这几年来参加平时和年终考核。据他介绍，“市人大机关的考核，不仅考核工作实绩，同时将廉政情况和品德表现纳入综合考核范畴。”市人大机关实行计分制考核，每两个月对机关工作人员日常履职情况进行考核，每半年进行一次讲评，每年进行一次综合考核。廉政情况和品德表现由机关工作人员年底进行无记名投票评议。同时，强化学习培训和工作考核结果的运用。在徐舒翔看来，这样常态的、细化的考核，有效增强了机关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

栏目主持 / 王美华

贯彻实施中央 18 号文件和省委 26 号文件专题报道之三

娄底：人大到位

策划：本刊编辑部 执行：田必耀 陈柳

娄底历史悠久，人文荟萃，风光旖旎，位于湖南地理几何中心，被誉为“湘中明珠”。“娄底”名称的由来与中国古代星象图有直接关系。据传，天上二十八星宿中的“娄星”和“氐星”在这里交相辉映，故而得名。

“禁燃”、“化解城区大班额”、“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保护水资源”……近年来，娄底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对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强化跟踪落实和持续监督，提高了人大监督的整体实效，较好地维护了群众利益。

娄底市所辖的娄星区、冷水江市、涟源市、双峰县和新化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权履职，人大工作亮点纷呈，脉络清晰。娄星区人大常委会每年组织人大代表开展一项公益活动，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冷水江市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依法对人、事、权进行有效的“立体监督”；涟源市三届人大常委会对城区“两河”治理持续监督；双峰县人大常委会切实抓好代表建议的提出、交办、督办等环节，全面激发代表履职的内生力；新化县人大常委会则由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的履职监督，形成了一条完整的监督链条。

“人大监督得有‘韧性’和‘毅力’，要有不见效果不收手、不解决问题不罢休的决心和勇气。”正值娄底市人大常委会换届选举之年，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易春阳表示，“监督没有届别，没有先后，只要是科学的、切合实际的、符合人民愿望的，绝不搞换一届领导就兜底翻，而是一茬接着一茬干，一张蓝图绘到底。”

娄底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推进工作创新，聚焦民生，履职效能日益彰显。“跟踪监督、追踪问效在娄底市人大常委会已形成共识，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今后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易春阳主任如是说。

娄底市：追踪问效，人大监督不打折

娄底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对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跟踪监督和持续监督，监督没有界别，一张蓝图干到底，提高了人大监督的整体实效。

/ 卢鸿福

2月15日，农历大年初八。可在这个吉日里，整个娄底城区没有了往时的鞭炮声。甚至整个春节长假，娄底城区听不到鞭炮响，闻不到硫磺味。

“我们过了一个轻松年，往年除夕后，爆竹残渣一天都扫不完，一天下来人都累倒了。”环卫工人王小飞感触颇多。

今年是娄底市中心城区开展“禁燃”工作以来的第一个春节，无声而祥和的春节得益于娄底市人大常委会的持续监督。

本届以来，对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强化跟踪落实和持续监督已经成为娄底市人大常委会提高监督整体实效、维护人民群众利益的一大法宝。

“有议必决、有决必果”新常态

2015年12月，娄底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会议听取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水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和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同时首次向社会公开执法检查发现的30个重点水污染源清单。会上，11名常委会委员就餐厨垃圾处置、涟钢生活污水直排、水污染综合治理、环保责任追究等23个问题提出询问，时任市长李荐国率部分副市长及政府相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到会应询。对询问提出的问题和30个重点水污染问题，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易春阳要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在2016年6月底前办理完毕并向常委会“交帐”销号。此后，8月份的常委会会议将对每一个问题逐个“过堂”问诊，由常委会组成人员无记名投票决定，如果整改不到位，将依法追究责任人。

尽管经过政府及各部门的努力，整改落实初见成效，但一些问题还没有从根本上触及。对此，主任会议决定再续一把火。今年5月20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听取市人大城环委关于水污染



防治法执法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督查汇报。主任会议决定，下一阶段将由常委会副主任带队分7个督查组对水污染防治工作整改情况进行全面督查。

在易春阳主任看来，水资源保护关系到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让人民群众喝上安全水、放心水，是政府的责任，也是人大的责任，必须监督到位。

询问不止于“问”、审议不止于“议”、视察不止于“察”，关键看实效。跟踪监督、追踪问效作为监督链条中极为重要的一环，已成为市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的新常态。

评议作为一种比较成熟的监督方式，客观而言，一些地方往往注重的是评议前的“轰轰烈烈”，评议之后却偃旗息鼓。为避免此种情况，市人大常委会既深入地演绎好评议的“上半场”，更持之以恒地推进评议的“下半场”。

尽管今年市人大常委会提前一年换届，工作多，任务重，但对去年评议政府工作的整改落实

2015年4月，娄底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易春阳（中）主持召开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综合利用项目协调会。

却毫不含糊。

去年10月，常委会会议对教育、经信、安监、统计等9项工作进行了评议。会上，根据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评议意见，每项工作确定2个重点问题，连同其他评议意见交政府及相关部门办理。

五月的湘中大地，繁花似锦，生机盎然。根据主任会议的安排，9个评议工作组纷纷奔赴相关工作单位、厂矿农村、街道社区，调查核实整改情况。

“对部分统计数据不实的问题，政府采取了哪些措施？”

“一是开展专项治理，清理纠正了县市区和部门违反统计法精神的文件和做法。二是严肃查处了双峰县、冷水江市有关数据造假案件。三是组织各县市区统计局对385家企事业单位开展执法检查，立案查处46家，警告、责令改正183家。”

这是统计工作评议调查组了解到统计整改情况的一个片断。

开座谈会与视察调研相结合、听取情况汇报、翻阅资料与问卷调查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是各检查组采取的工作方法。

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7次会议听取了2015年专项工作评议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并进行了满意度投票表决。群众反映强烈的教师编制紧缺补充难、服务小微企业力度不够、司法鉴定收费不合理执业不规范、农村建设散乱无序、森林防火基础设施薄弱等评议意见得到落实，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

监督没有届别，一张蓝图干到底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经济转型，思想多样，利益多元，政府工作的落实往往需要较长时间，有的需要跨届办理。对这样的议题，如果人大不跟踪监督，那上一届提出的监督意见往往无法落到实处，从而导致当初的承诺变成“空头支票”。

近年来，娄底中心城区大班额问题越来越突出，一些班级人满为患，最多的时候小学一个班达108人，家长反响强烈。

面对这一难题，市人大常委会迎难而上，积极作为。2009年1月，市三届人大一次会议将彭建良等13名市人大代表提出的《关于下决心解决娄底城区读书难问题的议案》，列为大会的“一号议案”，交市人民政府办理，由此拉开了娄底化解中心城区大班额的序幕。2012年，市人大常委会督促市人民政府出台了《化解城区大班额四年行动计划》。

2013年1月，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产生。尽管常委会班子成员发生了新的变化，但是对化解城区大班额的监督并未因换届而懈怠，而是紧紧揪住不放手。每年由

市人大教科文卫委组织视察，常委会听取情况汇报后形成审议意见书，交由市政府办理落实。

2014年7月，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中心城区义务教育阶段最大班额控制目标的决议》，从此，娄底中心城区化解大班额进入了实质性阶段。

在两届人大常委会的持续监督下，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娄底一中城南校区、娄底一小、吉星小学、新星实验学校等一大批新建、扩建教育教学项目投入使用，全市新增学位6.3万余个，其中，中心城区新增学位近3.8万个，中心城区义务教育阶段起始年级平均班额由2011年的80多人降至62人以下，大班额问题逐步得到化解。

“监督没有届别，没有先后，只要是科学的、切合实际的、符合人民愿望的，绝不搞换一届领导就兜底翻，而是一茬接着一茬干，一张蓝图绘到底。”易春阳主任说。

以前国有资产管理相当混乱，单位之间相互攀比，争项目、争资金、争政策，有的盲目举债，超标新建办公楼；国有资产产权不明，权属不清，帐目不符；一些单位未经批准，擅自越权出让、出租、处置国有资产；财政职能弱化，资金分配不公；部门单位“苦乐不均”等等。

对此情况，早在2007年，市人大常委会便将国有资产管理纳入人大监督范畴，提出了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的要求。2012年1月，市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将部分市人大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议案》列为“一号议案”。

随后，国有资产管理得到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2012年4月，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动员大会召开，娄底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全面拉开序幕。

“人大监督这么认真，我们丝毫不敢马虎。”市财政局局长曹育明表示很有压力。

市直各单位迅速行动，开展自查自纠。2013年，全市国有资产改革进入攻坚阶段，资产配置标准、超标资产的调剂、闲置资产和经营性资产的统管等方案相继出台。

2015年1月，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资产改革情况的汇报，这已是常委会会议及主任会议第5次听取汇报。通过清理规范，共有15家市直单位的闲置资产所有权成功移交市城建投；16家单位的富余房产调剂分配；经营性资产收益年新增可纳入财政综合预算管理资金1720万元。值得一提的是，在清理规范工作中，市委、市政府果断叫停部门单位办公用房建设，规定今后部门单位办公用房原则上实行统一规划、集中建设，并对一些核心商业地段实行办公用房“零准入”制度，坚决制止了行政事业单位“圈地”行为。

这是一个跨届监督的成功范例，正是娄底市人大常委会持续跟踪监督，提升了人大的权威和影响力，实现了国有资产管理从无序向有序的转变，推进了国有资产监管的全面深入改革。

“不解决问题不罢休”

曾几何时，与其他地方一样，无论是商铺开业、建筑工地开工封顶，还是市民婚丧喜庆、升学就业，都要大量燃放烟花爆竹，整个城区就像一个“大战场”，特别是半夜响起的“搬家炮”，扰得邻近居民“夜不能寐”。很多居民强烈要求在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为改变这种状况，早在2006年娄底中心城区就实施过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行动，后因多方面的原因，“禁燃”半途而废。

面对这一难题，市人大常委会没有退缩，而是主动接招。2014年初，娄底市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将《关于娄底中心城区限制燃放烟花爆竹的议案》确定为大会议案。

然而，要重新“禁燃”和打破这一传统习俗，并非易事。尽管政府高度重视，出台相关办法草案，到年底时却连牵头承办单位都没有落实，办理进程缓慢。

“不管难度有多大，代表议案一定要办好。”在听取政府关于议案办理情况汇报后，常委会组成人员态度坚决。

2015年初召开的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又将殡葬改革的议案确定为大会议案，责成政府将“禁燃”与“殡改”一同推进，坚决把议案办理到位，办出成效。

2015年7月，到任仅2个多月的新任市长、现任市委书记李荐国率相关部门就议案办理进行调研，当即明确“禁燃”的组织机构、牵头部门、执法主体、实施主体和禁燃范围。

一个半月后，全市召开高规格的娄底中心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动员大会，强力推进“禁燃”工作，要求控源头、勤巡查、快处置、严整治，坚持发生一起，查处一起。

2015年12月1日开始，娄底中心城区划定的区域内全面“禁燃”。自禁燃以来，共有效劝阻燃放482起，查处违规燃放行为36起。

“我感到非常欣慰，娄底的空气更加清新了，街道更加干净了，市民生活更加安宁了。”市人大代表颜向军对市人大常委会的科学决策和敢于监督十分赞赏。

本届以来，娄底市人大常委会每年选择一至两件事关



2016年2月2日，娄底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立法听证工作制度等六项立法配套制度。

摄影/谭勇

全局和民生的重要议题作为监督重点，集中力量逐个击破，确保届内解决几件实实在在的民生难题。

2015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将水资源保护作为监督重点，通过开展执法检查、听取汇报、视察调研等形式，督促政府制定“四水三库”综合治理规划，支持娄底中心城区、双峰县启动水泥窑协同处置生活垃圾项目，重点抓好了锡矿山地区环境治理、水府庙湿地公园的保护和综合治理、乡镇污水处理场建设运营等工作，彻底解决了白马水库和水府庙水库网箱养鱼问题。通过几年的努力，孙水河水质得到改善，达到二类水标准。日前，市人大常委会决定将制定《娄底市孙水河保护条例》作为设区的市获得地方立法权后的“第一法规”。

近年来，由于财政投入不足、企业经营困难、绿色发展意识不强等原因，娄底公交成了民生事业发展的短板。从2013年开始，常委会连续四年将加快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建设列入监督的重要议题。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下，市政府加强了基础设施和财政投入，加强了中心城区主干道公交站台建设，先后增开了3条公交线路，新增120辆新能源公交车，并开展专项集中打击非法营运，有力地改善了群众出行条件、缓解了城区交通压力。

“人大监督得有‘韧性’和‘毅力’，要有不见效果不收手、不解决问题不罢休的决心和勇气。”易春阳主任表示，跟踪监督、追踪问效在娄底市人大常委会已形成共识，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处于探索实践之中，特别是没有建立必要的问责机制，今后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娄星区：“一年一公益”激活代表履职

“关心下一代、关爱留守儿童、关心失独家庭、精准扶贫关爱特困家庭”，娄星区人大常委会每年组织人大代表开展一项公益主题活动，聚焦弱势群体，破解代表工作困局，激发了代表履职的活力。

/ 温俊 王慧



娄星区人大常委会“关爱留守儿童”公益主题活动启动仪式现场。

2015年5月17日，对娄星区大科办事处坪石村槟榔组9岁的王星星来说，是个格外欣喜的日子。这一天，区人大代表陈新春给他送来了3000元慰问金，并表示资助他完成学业。因父母离异，父亲出走，母亲患病无法理事，王星星只能由年迈的外婆艰难抚养，读书学习一直是他的心愿：“希望能考上大学，改变家里的贫困面貌。”

王星星心愿的实现得益于娄星区人大常委会在人大代表中开展的“关心下一代”公益主题活动。本届以来，区人大常委会每年组织代表开展一项公益主题活动。4年过去，春华秋实，冬去夏来，代表们用实际行动撑起了一片公益蓝天。

一条建议催生代表公益行动

“代表代表，散会就了”“见面握握手，会上举举手，会后挥挥手”，曾经是公众对一些人大代表的直观印象。

2012年12月，娄星区人大常委会换届，新一届人大代表工作如何破题，人大代表形象如何改变？履新伊始，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彭石清一直在思考。为此，他就代表工作进行了一次专题调研，调查中发现一些人大代表其实想作为、想干事，遗憾的是缺少平台，缺少组织，不知道如何履职。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结合代表履职困惑，他提出了每年在代表中开展一个公益主题活动的设想。

“让代表在公益活动中‘显身手’‘唱主角’，目的是为代表在闭会期间搭建履职载体，使代表心有所向、行有目的、干有平台，这样可以有效地调动代表履职的积极性，激发人大代表履职的正能量。”彭石清主任的建议得到了常委会组成人员的一致赞同。

“这个提议非常好，我们就要扎扎实实搞一届，真正起到实效”。在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周国雄看来，开展公益主题活动很有意义。

“作为一名来自企业的人大代表，我非常乐意参与这样的公益活动，很有意义。”周小雄委员也表明了自己的心迹。

在经过反复酝酿之后，2013年2月，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在全区各级人大代表中开展“关心下一代·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的实施方案。方案对活动的总体要求、活动内容、工作步骤、组织保障等进行了规范。

公益主题活动将代表小组活动与代表履职、评先评优、扶贫帮困相结合，同时建立奖惩机

制，年终对活动优秀者进行表彰奖励，对敷衍应付者进行通报批评。此举破解了“干好干坏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代表工作困局，得到了各级人大代表的积极响应。

“有动力，更有压力。有了这个平台，我们履职可以有的放矢，但如果做得不好，没有行动，面子上也不好过。”区人大代表晏建伟坦言。

“一年一主题”聚焦弱势群体

“您家有多少田，多少地，一年收入大概有多少？”

“有菜地2亩，水田3亩半，养了2头猪，喂了20只鸡。”

“目前最大的困难是什么？”

“就是房子太旧，一下雨就经常漏水。”

今年4月20日，在娄星区万宝镇柘木村的一处菜地里。问者是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彭石清，答者是正在菜地浇水的一位老太太。

按照娄星区人大常委会的决定，今年代表公益活动的主题是“精准扶贫关爱特困家庭”。走进田间地头、厂矿农村、街头巷尾，挨家挨户走访核实贫困情况，是开展活动的一个常规动作。

“只有全面掌握了贫困对象的情况，扶贫才能对症下药，精准扶贫。”彭石清说。

此后，他组织市、区相关单位，先后召开2次现场办公会议，筹措到资金132万余元，用于特困家庭的住房及扶贫建设。

每年一个公益主题，事事聚焦弱势群体。这是娄星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代表公益主题活动的鲜明特点。2013年，以“关心下一代”为主题，主要关注青少年的成长，解决贫困青少年在学习和生活上的困难。2014年，以“关爱留守儿童”为主题，主要针对留守儿童数量日益庞大这一社会现状，为帮助他们弥补情感缺失、家庭教育缺失等问题。2015年，以“关心失独家庭”为主题，主要针对“失独家庭”这个特殊的群体，进行精神慰藉和适当经济帮扶，通过心理疏导、陪伴慰问等形式，及时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困难，让失独家庭感受更多的关爱。

每次主题活动的开展，区人大常委会都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层层召开动员大会，充分发动驻娄星区的省、市人大代表和区、乡人大代表的广泛参与，以各代表小组为基本单元，要求所有的人大代表都要深入选区，开展详细调研，一对一帮扶。此外，还把代表参加主题实践活动情况纳

入常委会年度对代表小组和代表履职的考核内容。

“代表公益主题活动，不是形式，不是作秀，而是代表对弱势群体的一种实实在在的关爱，是对弱者心灵上的慰藉，生活上的援助。”彭石清说。

“结对帮扶”把温暖送给千万家

区人大常委会联工委主任孟跃红告诉笔者，“一年一个公益主题”，由代表进行“一对一帮扶”，与困难群众“零距离”接触，“点对点”服务，真正让那些身处弱势的孩子及家庭得到关心和关爱。

大科街道小科社区居民戴建和夫妇，曾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夫妇和睦，儿子懂事乖巧。可不幸的是，刚刚大学毕业参加工作的独生子不幸遭遇车祸离世。老来丧子，对年迈的戴建和夫妇而言是巨大的打击。代表们在了解情况后，帮助他们享受了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同时，在生活上，给予多方的照顾，使他们恢复了生活自信。

万宝镇路口村孤儿周志勇，因在一次意外中，父亲去世，母亲出走，由年老的爷爷奶奶抚养，上面还有90岁的太奶奶要照顾。万宝镇的人大代表了解后，对周志勇进行了重点帮扶，帮他争取了金秋助学金，解除了周志勇上学的后顾之忧。

娄底四中学生贺亚男成绩优秀，但家庭特别贫困，面临失学，娄底市四届人大代表、娄星区九届人大代表杨建奇及时援手，决定对他长期资助，帮助他顺利完成学业。如今贺亚男已经考入了军校，他告诉杨建奇，军校有生活补贴，希望杨代表把资助他的钱送去关心别的更有需要的孩子。

一事事，一桩桩，不胜枚举，让人感动。一份份情，一份份爱，关乎民生。据不完全统计，在2013年“关心下一代”公益主题活动中，累计捐款近50万元。此外，娄星区人大常委会还将企业代表与建设扶贫单位捆绑下到基层，帮助贫困村发展经济，累计支助帮扶资金近百万元。2014年，“关爱留守儿童”公益主题活动中，帮扶了全区400多名留守儿童。2015年“关爱失独家庭”公益主题活动，募集资金83200元，帮助了53户失独家庭。

“我们将进一步总结公益主题活动的经验，拓宽活动范围，将其打造成娄星区人大代表工作的一张名片，让这一活动产生的正能量在湘中大地上延续，温暖每一个困难家庭。”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曾海军说。

冷水江市：人大监督敢于“亮剑”

冷水江市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依法对人、事、权进行有效的“立体监督”，充分发挥县级人大监督作用，谱写人大能监督、敢监督、善监督的新篇章。

/ 李青 吴超华

“市经济开发区何时能够通公交车？”陈晓荣委员提问。

“尽快、尽量。”市交通局局长刘文革习惯性表态答复。

“委员问的是何时开通”“具体是哪个时间节点”，出席会议的市委书记刘小龙直接插话追问。

这是2015年10月，冷水江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交通局工作进行评议时的一幕。现场一问一答，一问多答，火药味儿十足。在市委书记的追问下，交通局局长满头大汗，一个接一个地答，最后明确答复“全力做到在12月底前开通”。

人大如何开展监督，有效监督？近年来，冷水江市人大常委会坚持问题导向，对老百姓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一对多”专项工作评议；对政府及其部门工作有计划地开展“一对一”工作评议，对经人大常委会任命的政府组成人员

实行履职承诺测评；多措并举议政、问政、督政，勇于担当敢于亮剑，对人、事、权实行“立体监督”，探索出了一条人大监督的特色之路，激活了县级人大监督工作的一池春水。

规范制度，评议“挺”起来

“每年选择1至2项政府工作开展专项工作评议”、“届内对政府组成部门实行至少一次工作评议”、“对经人大常委会任命的政府组成人员开展履职承诺测评”，在届初的人大工作会议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易振就要求健全制度建设，严格依法履职。

2013年3月，冷水江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出台了《履职承诺测评暂行办法》、《对“一府两院”进行专项工作评议、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进行工作评议的暂行办法》，对如何加强自身建设

提高监督水平、如何既监督事又监督人促进依法用权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着重对评议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的标准进行了量化规定，提出了硬性要求。在履职承诺测评中被评为“优秀”的要通报表彰，测评为“基本称职”的要限期整改，“不称职”的报市委后可由本人提出辞职，或依法提出免职案、撤职案。

评议办法则明确规定了专项工作评议对象的确定原则，明确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评议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2013年至2015年，先后对食品安全、绿化工作、工业产业转型发展开展专项工作评议。评议办法还规定，由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每届内须进行一次工作评议。

在完善相关制度的同时，常委会在届初就对届内的工作进行统筹安排，适时进



冷水江市人大常委会就食品安全专项工作评议工作开展社会调查，向群众发放征求意见表。

行合理调整,对专项工作评议、工作评议、履职承诺测评工作细化到每年、每月,促使“一府两院”和被任命人员在认领“任务书”后,自觉对照时间表按时“备考”、“迎考”、“参考”。此外,无论是评议还是测评,都要进行社会化问卷测评,让人民群众来检查、评判其履职尽责的工作情况。

在履职承诺测评中被评为优秀的市发改局局长吴爱民坦言:这样的承诺,不只是监督,更是一种鞭策;这样的测评,促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忘责任,自觉务实工作、为民履职、兑现承诺。

投票测评,监督“硬”起来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专项工作评议、工作评议、履职承诺测评各项工作在评议测评大会召开两个月前成立领导小组,制定详细工作方案,设立多个调查组,由常委会正副主任带队,通过明察暗访、走访座谈、查资料、听民意,开通监督邮箱、设立举报电话,开展社会问卷调查,通过立体式收集资料和信息,全面掌握被评议工作、被评议部门、被测评人员履职的真实情况。

专项工作评议、工作评议和履职承诺测评都安排在常委会会议上进行,专项工作由政府分管副市长汇报、部门工作由政府部门负责人汇报、履职承诺测评由被任命人员本人汇报。

评议坚持问题导向,针对调查发现问题“一问一答”、“一问多答”。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旁听市民纷纷举手争话筒抢发言,相关部门负责人争相表态,讲明实际情况,做出整改承诺。

“我对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刘杰所做的绿化工作报告不满意。”2014年8月26日,在绿化工作专项评议大会上,来自梓龙乡吴家村的村民李习文在会上举手发言。李习文说,森林防火是绿化工作中的重中之重,是目前绿化工作的薄弱环节,而报告对森林防火讲得太少。一位普通市民,能够在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对政府工作、对副市长说“不”,着实让政府相关负责人感受到了人大监督和人民群众监督的压力。

投票测评是整个评议大会最紧张的时刻,测评结果当场公布。结果公布后,由被测评的政府相关负责人进行表态发言,做出整改承诺。评议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和对口联系的工作委员会跟踪监督整改落实。

这样的“听、评、测”模式,不仅得到了常

委会委员、人大代表的认可,也得到了市民群众的广泛赞同。曾旁听食品安全专项工作评议大会的市民潘英洲坦言:“人大围绕老百姓切身利益的问题敢硬碰硬开展监督,政府高度重视,工作做得更细,让我们切身感受到食品安全被重视、有保障。”

跟踪问效,整改“实”起来

无论是专项工作评议、工作评议还是履职承诺测评,都是人大开展监督的有效方式,而增强监督效果还需要对评议和测评结果充分运用,向政府发出审议意见书并跟踪督促按时、按要求整改问题,才能不断推进工作。

2013年,在对原商务局进行工作评议中,调查发现商务局下属民爆公司有违纪违规行为,个别工作人员有吃拿卡要现象。商务局连夜召开班子会议,对照问题立即启动整改,对违规违纪的司机、管理人员按照相关制度进行了处罚,及时堵住了管理漏洞,并向常委会做了专门汇报。

原煤炭局在工作评议中被评议为基本满意,随后市人大常委会派出一名副主任带队到煤炭局进行评议讲评,对存在的收费标准不严、执法不严等问题列出了整改清单,明确要求6个月后向常委会报告整改落实情况,并跟踪督查。煤炭局的厉行整改成绩得到了常委会的肯定,才免于再次进行评议测评。对此,时任煤炭局局长罗忠伟坦言,“人大开展工作评议推动解决了一些棘手问题,人大监督真正出了实效。”

2015年绿化专项工作评议后,政府积极采纳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立即调整市绿化委员会成员单位,对绿化工作考核机制进行修改完善,把森林防火工作摆到突出位置,制定了宜林荒山消灭计划,出台《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和《造林绿化管护方案》,为全市近30万亩生态公益林投保森林保险。

如今,冷水江市新城大桥等在建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得到有效控制,城东生态城建设日新月异,城乡环境卫生质量大幅提升……人大在助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顺势而为,既勇于依法履职,又敢于担责亮剑,正如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易振多次在评议、测评大会上所言:“评议、测评只是监督方式,不是目的,人大监督目的在于推动工作和解决问题;只要有助于促进发展改善民生,人大就要敢于‘亮剑’积极作为。”

涟源市：三届人大接力，保护“母亲河”

涟源市三届人大常委会对城区“两河”治理的持续监督和全力呵护，让涟源的“母亲河”重现生机和灵气。

/ 肖保江



在涟源市连续三届人大常委会的持续跟踪监督下，涟水河重现碧水清波。

7月的一天，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笔者缓步来到蓝溪桥上，只见涟水河清波荡漾，小孩在河中嬉戏玩闹，老人在河边纳凉聊天，呈现一派温馨和谐的景象。

曾经一度被污染的涟水河又恢复了往日的生机。这一切得益于涟源市三届人大常委会对城区“两河”治理的持续监督，强力推动和全力呵护。

“母亲河”告急，人大代表心忧

涟源城区蓝田是一座有着数百年历史的古镇，依山傍水而建，旧时有“小南京”之称。涟水河和新涟河穿城而过，被人民群众称为“两河”，它哺育着城区及沿河两岸几十万涟源人民。

然而，由于许多房屋临河而建，污水直接排放，垃圾成堆发臭，“两河”失去了往日的美好神韵，变得不堪入目。有关监测记录显示，涟水河中心城区段水质有很长一段时间为劣五类，严重影响沿河两岸群众的身体健康和涟源城区居民的饮水安全。

“曾经碧波荡漾、鱼翔浅底的‘母亲河’变成了

臭水沟。”治理“两河”成了市民最迫切的愿望。同时，“两河”污染也引起了人大代表的广泛关注。

“新涟河上游的利民煤矿污水直排河中。河水混浊，一片金黄。”

“新涟河从市实验学校后到涟源桥段，就有大小排污口73个，涟水河从蓝溪桥至交通桥段有大小排污口上百个。”

“离城区自来水取水口不到百米处，一大片白色垃圾漂浮在上面。”

2006年4月，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市人大代表对“两河”污染状况进行视察调研。看到触目惊心的污染场景，代表们心情格外沉重。一些代表说：“真想不到，我们赖以生存的‘母亲河’竟然是这样的面貌，我们天天喝的竟然是这样的水。”

在随后的视察情况反馈会上，常委会相关领导强烈指出：“两条河流再不治理，我们将愧对子孙，成为千古罪人。”

2007年12月，在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上，

卢鸿福等 23 名市人大代表首次提出关于加强城区“两河”治理的建议，强烈呼吁政府及有关部门尽快启动涟水河治理。

2008 年，康向东等 11 名市人大代表再次提出加强“两河”治理的建议，并就关于制定城区河道管理办法提出具体的设想和对策。

持续监督，三届人大“从未止步”

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对涟水河和新涟河的治理成为涟源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重点。从 2006 年开始，尽管市人大常委会先后换了三届，但对“两河”治理的监督却从未止步。

2008 年 7 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两河”治理的专项工作报告。由于治理措施不力、部门责任不明、预算安排治理经费太低等原因，该专项工作报告被表决为“不满意”，要求重新报告。同年 11 月，市人民政府重新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此次报告明确了责任，调整了预算，初步制定了治理的方案，才“涉险过关”。此后，每年听取政府关于“两河”治理的专项工作报告成为常委会监督的“规定动作”。

2009 年，涟源市上马城市污水处理建设工程，常委会作出专项决定，支持政府采取 BOT 和 BT 模式融资建设城市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帮助破解制约工程建设的“瓶颈”。同时，常委会首次行使授予地方荣誉称号的权力，对在城市污水处理工程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 7 名工作人员予以表彰奖励。

2009 年，时任涟源市委副书记的梅国华当选为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作为一名土生土长的涟源人，梅国华主任对“两河”治理有着更深的感情，更深的思考。他认为人大应该把“两河”治理作为一项经常性的监督工作，建立长效监督机制，争取通过五至十年的努力，把涟源建成美丽的山水宜居城市。

在听取两条河流综合治理规划的报告后，他建议市政府及其职能部门要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加强规划，进一步明确和强化部门工作责任；编制治理预算经费；整合“两河”治理与城市防洪项目建设、城市总体建设结合起来。

为了使治理工作真正落到实处，2010 年 7 月，常委会组织部分市人大代表对涟水河和新涟河的污染情况进行了专题视察调研，全面深入地调查了解水污染治理情况。

2010 年 8 月，在全市市级干部、重要职能部

门负责人参加的全市经济工作务虚会上，梅国华主任再次呼吁要把“两河”污染治理工作摆上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

“过去，我们在治理上欠了很多的账，在城市建设上有过很多败笔。涟水河、新涟河已经到了非治不可的时候了，如果不治理，我们将愧对人民群众。”他的话引起与会人员的共鸣，进一步推动了“两河”治理。

2010 年 10 月，在涟水河涟源市城区段的河床上，随着工程指挥人员的一声令下，数十台重型挖掘机和载重卡车一齐开动，“两河”清淤工程正式拉开了序幕。这是自有史料记载以来，蓝田城区第二次疏浚河道。

经过两个多月的努力，全长 1400 多米，历经 70 年沉积淤塞的涟水河终于焕然一新，河水清澈见底，涟源的“母亲河”重现生机和灵气。

2014 年，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涟源市城西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的专题调研，进一步推动涟水河、新涟河治理。

2015 年，常委会组织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执法检查组掌握了畜禽养殖、城市生活污水等重点污染城区河道的问题，督促市人民政府采取“砍土分方”的办法，向有关责任部门和乡镇进行交办，对城市饮用水源、沿河风光带造成污染的养猪场进行关闭，对城市污水管网进行有效维护。

连续治理依然任重道远

涟源市三届人大常委会对涟水河和新涟河治理的持续跟踪监督，取得了明显成效。督促政府投资一个多亿建成了沿河人民公园，完善了部分城市防洪堤，对沿岸企业实行污染控制。在 2008 年至 2010 年三年时间内，先后关闭了顺鑫钢铁、特种水泥厂、造纸厂等企业，基本消除涟源城区工业污染源，建成投入使用污水处理工程，2010 年新建的涟水河 1780 米截污主干管工程通水，正式告别了污水直排入河的历史。

“‘两河’已逐渐恢复了生机和活力，但治理依然任重道远，今后仍是人大监督的重点和难点。”涟源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梅国华表示，“只要我们坚持下去，完全能够恢复涟水河原有的神韵，将涟源打造成环境优美的山水宜居城市。”

目前，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正在进行调研，准备通过关于城区“两河”治理的专项决定，对财政投入、部门职责、责任追究等事项进行明确，建立长效机制。■

双峰县：议案建议要 “让代表提了不白提”

双峰县人大常委会切实抓好代表建议的提出、交办、督办等环节，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办理和督办机制，建议办理工作取得明显实效，全面激发代表履职的内生力。

/ 陈桂元 朱前胜

7月5日，天气炎热。双峰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勤率县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及有关单位的负责人，来到县交通运输局就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进行专项督查，拉开了代表建议督办月活动的序幕。

“办理工作年年搞，落实建议更重要。不仅要引导代表提交‘精准建议’，更要督促政府办成‘精品建议’。代表建议集中办理等活动，必须长期坚持下去，丝毫不可轻视和懈怠，要让代表提了不白提！”在6月初召开的代表建议督办会上，双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朱常健向承办单位提出的要求掷地有声。

“一号议案”办理振奋人心

青山绿水，生态优美是双峰县一张响当当的名片。但与其他地方一样，一度由垃圾引发的环境污染日益严重。

“2008年以来，县人大常委会一直把垃圾处理作为监督重点，早在2010年就建议政府尽快规划和选址建设第二垃圾填埋场，但事与愿违，难度很大。”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仲乔介绍，县城现有垃圾场库容极为有限，第二垃圾场选址异常艰难，农村垃圾则是随意堆放，找准一条切实可行的垃圾治理之路迫在眉睫。

经过深入调查，在2014年初召开的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李仲乔领衔，王贵祥、彭才喜等10名县人大代表联名提交了《关于尽快启动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项目的议案》，被确定为大会“一号议案”。

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议案办理工作，专门召开“一号议案”办理会议，成立了以县长杨维为组长的高规格的项目筹备领导小组，组织有关部

门对项目进行专项调研和可行性论证。

2014年6月，县人民政府、双峰海螺公司正式签署了《关于双峰县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项目合作协议》，约定在双峰海螺厂区建设一套日处理能力为200吨的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系统。该项目在今年1月建成投入使用。

“只有短短两年的时间，从议案提出，到签署协议，再到项目投入使用，确实为老百姓办了一件大好事、大实事，有效解决了双峰县及周边地区的生活垃圾处理难题。”李仲乔说，通过“一号议案”的办理，着实提振了代表的履职热情，有效化解了垃圾围城的困局。

测评减少“被满意”现象

2015年8月，在县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测评会议上，王仁姣等县人大代表写下的“不满意”，在代表和承办单位中引起强烈反响。

此前，县水利局答复王仁姣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尽快维修燕宵水库灌区渠道并取消水费的建议》，王仁姣等代表对答复“不满意”，认为建议办理没有充分理解群众诉求，只强调水费收缴是上级规定，没有考虑农村用水实际，特别是对于渠道维修改造没有具体规划和时间安排。代表们不顾情面，郑重其事地在测评表上填上了“不满意”。县人大常委会重视代表呼声，立即发函责成县水利局再次进行认真办理。县水利局收到不满意函复后，迅速深入基层与代表会商，走访库区群众，拿出了实实在在的举措。

“‘不满意’后，代表建议办理力度和效果就是不一样。”王仁姣代表认为，代表就是要敢于说“不”。

不只是代表，人大常委会也高度关注“被满意”现象。“一边是承办单位反馈的高办结率和代表高满意率，一边却是代表建议‘年年满意年年提’的怪象。”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彭燧介绍，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找准症结，采取了许多卓有成效的措施。常委会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出台了《关于对代表议案和重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的规定》，将以前由承办单位向代表“面对面”征求意见，变为由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直接联系代表，“背靠背”征求意见，打消了代表的顾虑，使其吐真言、说实话。对于被评为不满意的建议，及时责成承办单位重新办理，再次评为不满意的，由人大常委会对承办单位进行专题询问，并视情采取质询等刚性监督手段。



“四督办”追问实效

在代表建议办理上摆脱“单兵作战”，加强协调沟通，是市人大常委会近年来走出的一条成功之路。

市人大常委会联工委主任王建国介绍，代表议案建议承办单位普遍做到了“三见面”：办前见面，主动了解代表提出议案建议的意图，找准问题的症结，做到快捷办理，不走弯路，增强办理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办中见面，深入一线，联系走访代表，共同商议解决问题的途径和方法，做到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质量；办后见面，在办理工作结束后走访代表，征求代表对办理结果和今后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则切实做到了“四督办”：领导督办，常委会分管领导督办重点建议，对涉及多个部门共同解决的，加大协调力度；跟踪督办，联工委牵头，相关工作委室建立建议清单和办理进程，根据计划进度对办理工作进行跟踪督查，一件一件抓落实，并定期通报办理情况；视察督办，邀请人大代表就重点督办建议的办理工作进行视察，让代表及时了解办理情况；舆论督办，加大新闻媒体对重点建议的宣传力度，对办理工作在双峰人大网上公示，引导社会各界关注，推动办理工作深入扎实开展。

通过人大、政府的同频共振，保证了办理工作的规范、有序、高效，建立完善了责任机制，确定了“统一受理、归类办结、限时反馈、跟踪回访”

的工作原则，促成了全县贫困干旱地区安全饮用水项目建设、失地农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城乡环境整治、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涉农资金整合等一大批代表议案建议得到切实办理，群众受益。

双峰市人大常委会督查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

对建议办理“穷追不舍”

“对往年答复函中有‘列入计划逐步解决’内容的代表建议，市人大常委会都要在来年进行回头看，做到‘穷追不舍’。”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勤认为，很多建议在一年内难以办理到位，需要跨年度进行办理。只有坚持不懈地组织“回头看”活动，才能有效解决这些问题。

李勤认为，代表建议要办成精品，办出实效，必须从两个方面着力，于是向主任会议提出组织开展以“提得好、办得好”为主题的议案建议办理竞赛活动，收效明显。如《关于解决失地农民社会保障问题的议案》，敏锐关注到县城 3000 多名失地农民的生活保障问题。为了提高议案质量，代表们进行了一个多月的调研走访，就失地农民身份认定、再就业培训、专项扶助等方面提出方案，内容详尽可行，被列为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的议案。目前，该议案提出的建议意见已全部得到落实，双峰失地农民的社会保障工作步入规范化管理轨道。

“办理好议案建议，是做好代表工作的‘牛鼻子’，可以激发代表的履职热情。”双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朱常健表示，议案建议办理工作永远在路上，只有不断加强，不断创新，才能真真切切为群众解决最迫切、最需要的问题。■

新化县：确保干部任后监督“不掉链”

新化县人大常委会对由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的任后监督贯穿任期的始终，形成了一条完整的监督链条，使公共权力始终处于监督之下。

/ 李丁辉

人大代表“投票选举有权，任后监督乏力”，导致被选举、任命人员“只怕人大一天，不怕人大一届”的状况普遍存在。为破解此种窘况，近年来，新化县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着力推进人大代表选举权和监督权的有机衔接，形成对国家工作人员任期内履职情况的完整监督链条。

副县长也要“晒”表现

一年一度的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县人民政府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向全体人大代表报告工作，接受监督，已经成为常态。但对“一府两院”副职领导大部分游离于人大监督的边缘。“只要是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和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任期内都要接受人大的监督。”新化县人大常委会坚定这一理念，不断拓展监督范围，逐步实现被监督对象全覆盖。特别是对副县长的监督，在原来书面述职的基础上进行了新的探索。

早在2005年1月，在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上，刘亮光等8名副县长在会上面对347名县人大代表述职，并接受测评，测评结果当场宣布。虽然8名副县长都顺利通过测评，但不称职票最高的达到24票，让参与述职的副县长都感到“压力山大”。2010年10月，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李铁雄等6名副县长依次上台做任职以来的履职情况报告并接受测评。会议要求每位副县长的履职报告不超过15分钟，必须客观陈述任职以来所做的主要工作，所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到人大会议和人大常委会会议上‘晒’表现，这一举措让副县长们切实感到了压力。”刘志雄曾作为副县长在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上向全体人大代表述职，当选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后，具体负责“副县长向人大常委会述职”工作，他经历

了由被监督者到监督者的身份转换，对此深有感慨。

如果说对政府及其工作部门负责人的任期履职监督已经常态化的话，那么对“两院”国家工作人员的履职监督因涉及“司法独立”，而一直停留在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每年向人大会议报告工作、“两院”副职每年只须递交述职报告层面上。如何加强人大对司法工作及法官、检察官的监督，提上了人大常委会的议事日程。

2015年12月，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专题召开了加强人大司法监督工作座谈会，明确将法官、检察官及法律专门工作人员的考评纳入人大监督范畴，并列入了人大常委会2016年工作要点。今年5月，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司法监督工作的暂行办法》，将对法官、检察官“开展履职测评”列为人大司法监督的主要抓手，使该项工作走上了制度化的轨道。

社会多方参与

监督法多款条文提及“向社会公开”，为地方人大常委会履职监督打开一扇天窗。提高监督透明度，吸引公众参与，增加民意含金量，成为新化县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的价值选择。

2008年4月，换届之初的新化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任命新一届政府组成部门主任、局长和“两院”副职。与过去不同的是：县电视台记者全程拍摄，拟任人员上台，就任期内工作做出庄严承诺。随后在新化电视台和《今日新化报》开辟专栏，向全县人民公开，接受全社会的监督。

“让政府官员公开承诺，只是把知情权还给了公众；承诺兑现如何，还应把监督权还给公众，要让公众参与监督。”针对如何跟踪监督接受任命时“信誓旦旦”的国家工作人员践诺，时任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康新阶如是说。

2009年3月，为征询社会各界对政府组成部门主任、局长履职的意见，县人大常委会组织调查组深入29个乡镇场办，组织部分人大代表、社会知名人士、镇村干部进行了座谈和测评。根据常委会制定的测评方案，工作人员按照社会化测评一票相当于常委会组成人员三分之一票的比例，对25个政府组成部门主任、局长的测评结果进行了综合排名，对测评结果进行通报和讲评。

2010年10月，县人大常委会开展对副县长的履职测评，同样广泛征求了民意。一是组织每位副县长所联系和分管的单位班子成员民主测评，二是组织部分省市县人大代表、社会知名人士、工商企业代表民主测评。两次测评结果综合起来后，在常委会会议上公布，为常委会组成人员最后测评提供参考。

2012年底换届后，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沿用履职监督中引入“社会化民意测评”等做法，连续3年在开展对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履职测评中，把群众意见摆到重要位置。同时要求各考核测评组在前期调查中，必须在被评议部门的服务对象中，随机抽查不少于10名办事的群众进行访问，征求意见和开展民意测评，充分掌握第一手资料，客观公正作出评价。

“常委会测评前增加会前调查走访和社会化民主测评这一环节，使基层单位、基层群众的意见直达常委会会议，也使常委会的测评结果最大限度地

体现了民意，体现了客观公正，体现了人大监督的权威，比单纯的常委会组成人员测评更能让每一名被监督对象信服。”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姜世星对履职测评紧贴“民意”的做法给予积极评价。

“链式监督”全程跟踪

新化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在前几届常委会开展的“副县长在人大会议上述职”、“政府工作机构负责人任期公开承诺”“评选履职测评优秀局长”等创新性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拓展，初步形成了操作性强的“链式监督”模式。

2013年5月，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出台了关于对县“一府两院”及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践行任期承诺情况考核测评的工作计划。按此计划，常委会于2013年对县财政局等五个局的局长、2014年对县公安局等10个局的局长、2015年对县政府办等9个部门的主任、局长开展了履职测评。

经过不断摸索和实践，新化县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国家工作人员的任后监督工作逐步走上公开化、程序化、规范化的轨道。一种“任命仪式上庄严公开承诺、任期中分批开展承诺兑现情况测评、任期末全体接受履职测评并评选优秀履职者”的“链式监督”模式日渐清晰。从媒体公开承诺，到民主测评局长，从副县长常委会上晒表现，到评选履职测评优秀局长，新化县人大常委会对由人大

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的任后监督贯穿任期的始终，形成了一条完整的监督链条，使公共权力始终处于监督的阳光之下。

“只有选举权、监督权、罢免权形成一条完整的监督链条时，才能体现宪法赋予人大代表的职权是完整的、到位的、有力的，才能促使国家工作人员始终牢记权利本源，始终接受人民监督，始终绷紧依法、勤勉履职之弦。”新化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学明表示，县人大常委会对国家工作人员履职监督不会“掉链”，只会更强。■



新化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人大监督司法工作座谈会，推出人大对法官、检察官监督新举措。

打好食品安全保“胃”战

怀化市人大常委会针对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开展不留情面的审议。审议意见列出五大方面 91 项问题清单，要求市人民政府在规定时间内报告整改情况。

/ 赵顺涛



6月21日，在怀化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分组审议时，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石希欣（右一）要求，人大要依法监督、敢于监督，为食品安全保驾护航。

“食品生产企业必须讲良心、有责任意识，从监管层面来讲，成绩固然可喜，但目前发现的问题也是触目惊心。一些人拿着人民的血汗钱却不对人民负责，存在严重的失职渎职甚至腐败问题。”在6月21日召开的怀化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分组审议时，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杨煊就该市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中发现问题向食品安全监管部门提出严厉批评。杨煊委员的审议发言引起了与会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共鸣，一场针对食品安全问题的、不留情面的审议拉开了序幕。

审议不留情面

“对食品安全问题监管不动真格，就不会有效果，政府的威信也将扫地。”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圣余的审议发言指出监管缺位的严重后果。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一中认为，要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和监管失职行为，“必须对不法分子或企业严管重罚，提高违法成本，让违法企业倾家荡产。”

“光罚款不能触动根本，必须要公布不合格产品并让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食品安全监管当中来。”针对发现的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刘明武、刘岚开出了整改落实的方子。市人大常委会委员罗建国则建议，“应编制食品安全工作年度计划并严格组织实施，同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责任约谈机制，对于存在食品安全风险的监管部门和经营主体，政府对有关部门进行约谈，有关部门对企业进行约谈。”

“食品安全涉及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市人大常委会监督的重点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石希欣在认真听取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发言后指出。他要求，全市各级人大常委会要切实担负起监督职责，依法监督，敢于监督，不负人民的信任和重托。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要将常委会委员的审议发言整理并印发给市人民政府及相关行政部门，市人民政府及相关行政部门对常委会委员提出的建议、意见和批评要认真研究，采取得力措施，积极整改落实。

石希欣要求，对于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和问题的重点区域、重点环节、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要深入开展专项集中整治，切实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过，责任不追究不放过。对整改不到位、不落实、不见效，满意度测评未通过的，市人大常委会跟踪监督，直至问题得到解决、群众放心满意。

“以前审议发言时，不少常委会委员都有顾虑，怕话说重了得罪人。审议发言不痛不痒，有关部门也没有引起足够重视。”杨焯委员说，“石希欣副主任鼓励常委会组成人员要依法大胆做好审议发言，要在监督工作上敢于亮剑，充分表达人民群众的心声和呼声，这给了我们监督的底气和信心。”“现在有些领导干部对人民群众的呼声和心声，有一种习惯性的听不见和听不进，你不猛喝一声，他们就会装聋作哑。”在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黄秀佳看来，这种实事求是、实话实说的会风应该长期坚持下去，让公权力在法治的轨道中运行，接受监督，释放公平与正义。

对常委会组成人员措辞严厉的审议发言，列席会议的市食品安全相关行政部门负责人感到脸红出汗。“以前也列席过人大常委会会议，但像今天这样火药味浓厚、味道火辣的审议场面还是第一次见到。”一位行政部门负责人在会后表示，这次审议对他们触动很大，人大监督不是走过场，对审议意见指出的问题，要扎扎实实地整改。

党委书记推进执法检查

为了这次审议发言能切中要害，让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能切实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在会前“做足了功课”。

首先是召开了高规格的执法检查动员大会。“食品安全是人命关天的大事，全市各级党委、人大常委会和人民政府要切实担负起保护老百姓身体健康、生命安全的政治责任，扎实推进史上最严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推动全市食品安全状况根本好转。”4月29日，在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的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推进会上，怀化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彭国甫出席并讲话，首次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提升到各级党委务必履行领导主体责任、各级人大常委会务必履行监督责任、各级人民政府务必落实主体责任的高度。随后，各县市区均召开了由党委书记作动员讲话的大会。

其次是扎实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在开展执法检查前，市人大常委会专题举行了食品安全法专

题辅导讲座，组织执法检查人员学习“充电”。让执法检查更加有的放矢，更有针对性。

然后是首次运用了暗访的形式，深入现场了解全市食品安全的真实情况。会前，执法检查组综合办公室充分收集民意、倾听民声，并组成了五个执法检查小组，就人民群众在食品安全方面反映强烈的焦点、热点、难点问题进行明察暗访。检查组制定了详细的暗访路线，确定了暗访的重点区域及重点对象。在执法检查组组长石希欣的率领下，与市直新闻媒体记者一起，深入13个县市区进行暗访，并在暗访后进行“明察”，同时向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反馈明察暗访的情况。

跟踪监督整改

6月21日上午，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上，与会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参加执法检查的部分市人大代表就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对市食药监局、工商局、畜牧水产局、农业委、公安局等5个部门负责人开展了专题询问。这次专题询问的亮点在于，谁问，问什么，事先都没有安排。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随机发问，让回答更原汁原味，也更真实地检验了相关部门负责人对食品安全的熟知情况。询问结束后，不少部门负责人表示，通过应答，更进一步认识到食品安全工作离老百姓的期望值还有很大距离，更增强了做好这项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使命感。

经过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认真审议，最后形成的审议意见在肯定全市食品安全工作取得成绩的同时，指出了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和企业食品安全的责任意识还不够强、生产经营违法违规时有发生、食品安全监管还存在缺位现象、食品安全执法不够严格、食品安全保障能力与当前形势不相适应等五个方面的问题，并具体列出了91项问题清单，要求市人民政府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告整改情况。

目前，整改工作正在进行中。7月8日，市人大常委会食品安全执法检查组综合办公室召开审议意见督办会，要求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工委）要督促本级人民政府加强对食品安全问题的整改，每周市直、各县市区有关部门要向检查组综合办公室填报一次整改情况。力争在规定的时间内，让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得到彻底、圆满地解决，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栏目主持 / 王美华

民法典，渐行渐近的民族梦想

/ 罗婷玉



6月27日，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李适时就委员长会议提请审议民法总则草案的议案作了说明。 摄影/杜洋

6月27日，民法总则草案首次提请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标志着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所确定的“编纂民法典”正式进入立法程序。

民法典的荣耀与坎坷

法国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有言，“在民法慈母般的眼神中，每个人就是整个国家”。民法是国家的基本法之一，是民事领域和市场经济的基础性法律。民法典被称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法、百姓生活的基本行为准则，是法官裁判民事案件的基本依据。

民法调整我们在社会当中人与人之间最基本的交往规则，此处“人”包括自然人、法人，民法同每个公民

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甚至须臾不离。兹事体大，如果把宪法比作国家法律体系这座“大厦”的地基，民法就是“大厦”最重要的支柱，甚至有人称之为“生活中的宪法”。考察法制史也可发现，许多国家在建立政权之后，第一件事情是制订宪法，接下来制订的就应该是民法。

横扫欧洲的拿破仑曾说：“我真正的光荣并非打了40多次胜仗，滑铁卢之战抹去了关于一切的记忆。但是有一样东西是不会被人忘记的，那就是我的《民法典》。”民法典也往往被视为大陆法系国家民族法律精神的象征，制定民法典也是大陆法系国家法律体系的标准配置。

但我国由于历史上“重刑轻民”的法制传统，历代法典几乎全是刑法

典，民法不为所重。近代开始了制定民法的过程，但民法典历史注定是坎坷起伏，道路曲折。自1902年清末法制改革以来，我国总共九次启动民法典的起草，草拟了十一稿民法典草案，但生效实施的仅有一部。

1907年民政部奏请速定民律，同年9月，清廷派沈家本等为修订法律大臣，于次年聘用日本法学家志田甲太郎、松冈正义主编民律总则、债权、物权三编。全稿于宣统三年（1911年）8月完成，未及颁行，清朝已亡。这是中国民法典第一部草案。

第二部民法典草案在1922年春，已是民国十一年。北洋政府进行司法改革，修订法律馆以《大清民律草案》为蓝本，调查各省民、商事习惯，于1925年公布。由于当时北洋政府矛盾重重，国会解散，这一民法草案未能成为民法典。

第三部草案由南京国民政府于1928年10月完成，但因立法院尚未成立，草案被搁置未行。

第四部民法典是中国历史上曾正式施行了的第一部民法典。南京国民政府立法院于1929年1月29日议决指定民法起草委员会，参照大陆法系民法，最终在1931年5月全部施行。

当代民法典的呼唤与等待

新中国成立后，民法典的梦想一样道阻且长。过去60年间，我国先后四次启动民法典立法，但均告搁浅。

新中国成立初期，政务院法制委员会就启动了我国民法典的起草工作。李祖荫、李浩培、蔡枢衡等著名法学家为此搜集了百万字的民法资料。1954年下半年，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开始起草民法典。到1956年，新中国第一部民法典草案完成起草，分为总则、所有权、债、继承四编，共525条。但命途多舛，1957年开始的政治“整风运动”席卷而来，起草工作无果而终。

1962年，随着三年困难时期的影响逐渐消除，领导人强调吸取教训，立法机关重启民事立法工作。毛泽东指出，不仅刑法需要，而且民法也需要，现在是无法无天，没有法律不行，不仅要制定法律，而且还要编案例。1963年又指出，我们还没有制定刑律典和民法典，经验不足，我们也要搞。于是，1962年至1964年进行了第二次民法起草工作。立法突出反映了计划经济体制的特点，将经济行政关系作为财产流转的主要方面。1964年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提出了民法草案试拟稿。但遗憾的是，起草后没有向外印发。

1979年，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拂神州大地，立法机关开始第三次起草民法典。1982年5月，民法典起草完成了第四稿后，立法机关决定“批发”改“零售”，搁置民法典，先行制定单行法。因为有关方面认为，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正“摸着石头过河”，制定民法典的条件不成熟。

时至1986年，改革进一步深入，各种交易行为越来越活跃，但却缺乏一部专门规范民事活动的法律。时任全国人大委员长彭真同志决定，在民法典草案第四稿的基础上，先制定一部概括性的民事基本法律，这就是1986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1987年1月1日生效）。民法通则开始起草时曾起名为“民法总则”，后来考虑到它还包括了民法

分则的内容，因此改称民法通则。民法通则是新中国民事立法的里程碑，明确了平等、自由、公平和诚信等四大原则，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充任着民事基本法的角色。但受制于时代的局限，民法通则条文稀少、规范简单，存有诸多缺陷。之后，出台了合同法、物权法、侵权责任法、婚姻法、继承法、收养法、担保法等民事单行法，形成一个较为松散的民法体系。

1998年3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恢复起草民法典，并成立了由著名学者江平、王家福牵头的工作组。

2002年初，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加快起草民法典。12月23日，民法典草案首次提请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草案共计1200多个条文、10万多字。立法机关决定仍然采取“零售”模式，先制定单行法，再汇总成民法典。但这一做法并不为学界普遍看好。因为操作思路是简单地把单行法汇总到一起，名称都叫汇编，没有解决法律之间的矛盾，也没有达到民法典的综合基础效用。

破壁启航，引领时代

时代呼唤一部真正的民法典，需要对现行民事法律规范进行系统、全面整合，编纂一部内容协调一致、结构严谨科学的法典。

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并做出历史性决定，制定民法典第五次提上日程，法制改革再次往纵深突破。这距离上一次民法典的启动，已经14年。

民法典将由总则编和各分编组成。编纂工作拟按照“两步走”的思路进行，总则编争取提请2017年全国人大会议审议通过。民法典各分编争取于2020年3月提请审议通过，从而形成统一的民法典。

民法总则是民法典的总则编，对民事活动的基本原则和一般性规则做出规定，在民法典中起统率性、纲领性作用。民法总则草案初审，相当于本次民法典编纂走出第一步。

本次提交审议的民法总则草案共有186条，分为十一章，包括基本原则、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民事权利、民事法律行为、代理、民事责任、诉讼时效、除斥期间与期间的计算、附则。

其中亮点俯拾即是，许多先进的立法理念与技术得以采纳。如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年龄下限标准由“十周岁”降到“六周岁”；涉及胎儿利益的保护，胎儿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将现行两年的一般诉讼时效期间延长为三年，以减少因诉讼时间过短难以举证造成的损失；强调了父母对于子女的抚养教育义务和子女对父母的赡养义务，以强调家庭责任；扩大监护对象范围，作出“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的规定，将监护对象的范围予以扩大，加强了对弱势群体的保护；新增非法人组织为民事主体，包括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营利性法人或者非营利性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等；增加了恢复原状、修复生态环境的责任方式，成为维护环境、保护生态的利剑。

增加保护虚拟财产规定，知识产权保护中包括数据信息，反映了互联网发展和大数据时代的特征，这一条在国际上也是领先的，将引领世界立法。可以说，民法总则草案的每一处内容，都与人们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

古罗马法学家乌尔比安曾言：“公法是有关国家稳定的法，私法是涉及个人利益的法。”私法的要义是私权神圣，强调的是个体权利的保障。可以预见，随着民法典之梦的渐行渐近，一个弘扬权利精神、呼唤自由平等的法治时代也将为期不远。■

栏目主持/陈彩艳

民间借贷纠纷如何计息？

案例 2013年11月，肖某因资金周转困难向周某借款人民币200万元。肖某向周某出具借条，注明借款金额为200万元，没有约定还款期限和利息，借条日期为2013年11月3日。2014年3月6日，周某要求肖某还款，肖某无力偿还并在当日出具了新的借条。借条注明：肖某借到周某人民币200万元，应于2014年6月6日之前归还此笔借款，借款利率为月息两分，原有借条作废。借款到期后，肖某依然未能归还借款，周某遂向法院提起诉讼。

说法（朱向阳/湖南湘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本案的诉讼时效。民法通则第一百三十七条规定，诉讼时效从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被侵害时计算。但是，从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超过二十年的，人民法院不予保护。有特殊情况的，人民法院可以延长诉讼时效期间。第一百四十条规定，诉讼时效因提起诉讼、当事人一方提出要求或者同意履行义务而中断。从中断时起，诉讼时效重新计算。

本案中肖某向周某出具的第一张借条没有约定还款期限，周某可随时要求肖某还款。2014年3月6日，周某催要借款，肖某不能偿还，此时应为周某知晓权利被侵害之日。周某每一次向肖某催要借款都能引起诉讼时效的中断，诉讼时效重新计算。若从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超过二十年的，人民法院不予保护。

本案的利息计算。本案中，肖某第一次出具的借条没有利息约定，第二次出具的借条约定月息两分，周某该如何主张借款利息？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九条规定，借贷双方对逾期利率有约定的，从其约定，但以不超过年利率24%为限。未约定逾期利率或者约定不明的，人民法院可以区分处理：既未约定借期内的利率，也未约定逾期利率，借款人自逾期还款之日起按年利率6%支付利息；约定了借期内的利率但未约定逾期利率，借款人自逾期还款之日起按借期内利率支付利息。

本案中，肖某第一次出具的借条没有注明利息，重新出具的借条约定了利息为月息2分。周某与肖某的利息约定没有超过年利率24%，周某可向肖某主张200万元的本金及利息。利息按月息两分计算，自2014年3

月6日计算至肖某偿还此笔借款之日止。假如周某没有约定借款利息，周某可从2014年3月6日起按年利率6%要求肖某支付利息。

民事诉讼法第二十三条规定：“因合同纠纷提起的诉讼，由被告住所地或者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管辖。”《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十八条规定：“合同约定履行地点的，以约定的履行地点为合同履行地。合同对履行地点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争议标的为给付货币的，接收货币一方所在地为合同履行地……当事人双方住所地都不在合同约定的履行地的，由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确定了“原告就被告”的管辖的基本原则。合同法第六十二条规定：“履行地点不明确，给付货币的，在接受货币一方所在地履行；交付不动产的，在不动产所在地履行；其他标的，在履行义务一方所在地履行。”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规定，借贷双方就合同履行地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事后未达成补充协议，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仍不能确定的，以接受货币一方所在地为合同履行地。

根据民事诉讼法原理，“接受货币一方”应当仅指借款人所在地或者出借人所在地。本案中，周某为出借人，肖某为借款人，作为接受货币的一方，周某可在其所在地法院对肖某提起诉讼。

对于民间借贷，出借人应考察借款人的偿还能力，要求借款人提供相应担保，并要其配偶在借款合同上签名。出借人应妥善保管合同原件，如有利息约定应予以注明。若涉及大额借款，建议通过转账支付提供借款。确需现金交易则可由第三方见证并在合同上注明“已实际提供借款”等字样。❏

他人公开发布照片可否随意利用



据国务院新闻办报告，截至2015年底，中国网民规模达到6.88亿，网民可不能随意使用别人公开的照片。

案例 2016年6月，23岁的女孩张某某突然发现自己成“名人”了，身边许多朋友都打来电话说，上网发现她发布在社交论坛的一些照片被用于某网络公司举办的“女王节”活动宣传，且使用范围很大，在网上、微信公众平台的宣传链接新闻中均能看到张某某的照片。

一夜之间，张某某的亲朋好友纷纷对其议论不停，褒贬不一，由此给张某某的工作和生活带来了巨大的困扰。此间张某某多次与该网络公司进行沟通，要求停止使用其照片进行商业宣传，但该网络公司答复是：照片是网络上随便搜索到的，并且也没有任何丑化，所以不构成侵权。另外言语中还带着挑衅，认为自己所在地方远在万里，张某某若要通过法律手段维权是无法实现的。

为此张某某很是愤怒和烦恼，于是搜集了相关证据后拟委托律师准备采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那么网络公司是否侵犯了张某某的肖像权呢？当事人又该如何维权呢？

说法（李健/湖南万和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网络随意使用他人照片是否构成侵权？这是本案争议的焦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第139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未经公民同意利用其肖像做广告、商标、装饰橱窗等，应当认定为侵犯公民肖像权的行为”。

因此该网络公司以营利为目的，在未经张某某的同意下，擅自使用其照片肯定涉嫌侵权。在这里当事人可能有个误区，认为互联网上的资源内容就可以无偿使用，他人照片没有恶意负面损害也不构成侵权。这些主观想法，都是没有任何法律依据的。

民法通则第一百条明确，公民享有肖像权，未经本人同意，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因此即使当事人无偿发布在社交论坛上，少有人关注的照片，都是受到法律保护的。商家用其照片宣传自己“女王节”活动，只要未经本人同意，且是商业性质，就涉嫌构成侵权。

当事人该如何维护自己合法权益？

民法通则第一百二十条规定：“公民的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受到侵害时，有权要求停止侵害，

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并可以赔偿损失。”此外相关司法解释还规定了公民的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受到侵害，公民要求赔偿损失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侵权人的过错程度、侵权行为的具体情节、后果和影响确定其赔偿责任。”

关于维权方式，如果协商无果，肯定只能通过民事诉讼程序，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因侵权行为提起的诉讼，由侵权行为地或者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法律还进一步规定了侵权行为地，包括侵权行为实施地、侵权结果发生地。信息网络侵权行为实施地包括实施被诉侵权行为的计算机等信息设备所在地，侵权结果发生地包括被侵权人住所地。因此当事人完全可以在家门口就近提起诉讼，维护自己合法权益。

本案启示在于：肖像权是自然人所享有的对自己的肖像上所体现的人格利益为内容的一种人格权，肖像利益是公民专有的人格利益，他人不得干涉和侵犯。公民有权使用自己的肖像、有权允许和禁止他人使用自己的肖像。而互联网也非法外之地，公民一样应当遵守相应的法律规定。在需要使用他人的肖像照片用作宣传时，一定要获得肖像权人的允许和授权，否则必将承担法律责任。🔴

执法温度唤醒法治信仰

“执法多一点温度，少一点冷漠，那么，社会就会多一点理解，少一点戾气。”
长沙市雨花区检察院检察长谭剑辉说。

/ 蒋海洋 余颖



雨花区检察院检察官对当事人进行教育指导。

近年来，社会矛盾日益凸显并急剧增加，长沙市雨花区检察院坚持理性、人性化办案，诠释执法价值追求，彰显法治精神，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

“检察官，节日快乐”

2012年，瞿颖20岁，正当花季，怀着憧憬来到长沙打工，经人介绍来到了“夏娃之秀”酒吧。老板要求她做酒托——陪伴从网上骗来的男性消费者喝酒聊天，从而大幅度提高消费额度。从7月到8月，瞿颖使用各种化名，诱骗6名男性到店消费，总额近万元，其中最多的一次达到5800元。

因涉嫌诈骗，瞿颖被雨花区公安分局抓获并被依法逮捕。瞿颖被抓以后，她远在城步苗族自治县的母亲非常着急，赶紧卖掉老家乡下的房子，并东借西挪凑齐了八万块钱赶赴长沙，但她没有直接找公安或检察机关，而是通过层层关系，找到一个掮客，其声称能通过关系将人取保候审。掮客要瞿家给他提供数万元的“活动经费”，舍不得多花一分钱的瞿母，只能数月长沙住防空小旅馆，吃简陋食品，但一无所获。

案件进入检察程序，检察官认为瞿颖等几个酒托女的情节都比较轻微，决定取保候审，但一直找不到

瞿家人。2013年2月，年关将近，一天，谭剑辉突然接到一个朋友电话，询问能否对瞿颖取保。

“我们一直在找她的家人，通知她家人明天到检察院。”谭剑辉回复。

瞿母的出现使取保候审马上顺利办理，但就在办案人唐展检察官的办公室，陪同瞿母前来的男子要求瞿母马上支付他2万元的“了难费”，唐展当即厉声制止。原来，这个男子就是几个月来一直在外面骗得瞿母不敢直

接来检察院的“中间人”。

情况汇报到检察长谭剑辉那里，谭剑辉决定与瞿母见面。一番交谈，原来瞿颖自幼失怙，母亲带着二个女儿相依为命，后来母女三人从乡下到城步县城帮人守仓库，大女儿瞿颖早早辍学，外出打工，这是第一次来长沙，没想到就犯事了。看着声泪俱下的瞿母，谭剑辉当即掏出数百元送给她，作为她们母女回乡的路费。

不久，雨花区检察院对瞿颖等酒托女作出不起诉决定。瞿颖感谢检察官给予她新生的机会，逢年过节，总会给唐展发祝福短信：检察官，节日快乐！

“检察官阿姨，我画了一幅画送给您”

小女孩丽丽举着一张用钢笔画的人物画递给雨花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李平：“你看，这是我们两个手牵手在游戏”。

这个小女孩的父亲张洪，2016年1月与人在雨花区红星水果市场门店内，分三次盗走几十件水果，并全部销赃。案发后，张洪因涉嫌盗窃罪被刑事拘留，并被逮捕。5月5日公安将该案移送到雨花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不久，张洪的老婆找到雨花区检察院案件承办人谭霖雨，申请为其老公办理取保候审。谭霖雨了解到，张洪夫妻没有固定工作，靠拉小板车在路边卖水果，维持家庭生计。大儿子即将高考，女儿才八岁，两个孩子一个热爱音乐，一个热爱画画。为了更好的培养孩子，他们将孩子们送去特长班学习，费用不菲。原本就不宽裕的家庭，更加捉襟见肘。张洪一时鬼迷心窍，就去偷水果，想换点钱以缓解家庭压力。

张妻瞒着孩子说爸爸有事出远门了，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回来。儿女和爸爸的感情非常好，将近四个月爸爸通讯全无，原本活蹦乱跳的女儿现在天天闷闷不乐，沉默寡言，经常在睡梦中惊醒，吵着要见爸爸。即将高考的儿子情绪很不稳定，总是追问爸爸到底去哪儿了。

了解到这些情况后，谭霖雨马上向领导作了汇报。考虑到张洪是初犯，犯罪情节轻微，涉案金额不大，且悔罪态度好，雨花区检察院赶在高考之前对张洪做了取保候审。当日下午，主管公诉的副检察长李平专门在办公室约谈了张洪。张洪在谈话时表示，将来一定靠自己的双手踏踏实实赚钱养家，再不做违法犯罪的行为。聊到他儿女时，李平建议他，回家后多给即将高考的儿子鼓劲加油，多陪伴女儿。李平还说，她工作之余爱好心理学，如果愿意，可以带女儿来见见她，聊聊天，做一下心理疏导。有了爸爸的陪伴，再加上一段时间的心理疏导，丽丽的精神逐渐恢复，又开朗活泼了。在李平去张家回访时，丽丽正在开心的画画，并将自己画得最满意的那幅画送给了李平。

“请接受我一个深深的鞠躬”

今年2月5日，岳晓光办完取保候审后到雨花区检察院谈话。“当我在爬检察院的楼梯时，我感觉腿特别沉重，在看守所里关了半年，心里一直郁闷、怨恨，现在又要挨训，烦躁。”

但是，当他走到李平的办公室时，李平笑眯眯地迎接了他。那一刻，他懵住了，啊，检察官是女的，还笑眯眯的，这与他感觉中的检察官判若两人。

“你是岳晓光吗，来，坐，喝点茶。”李平热情地招呼他。

岳晓光原为雨花区某健身房的老板，在离他健身房不到300米处，有另一家健身房，因为竞争，两家关系一直紧张。

2015年8月1日至2日，两家健身房因为发放宣传单的事发生重大冲突并导致员工之间相互斗殴。打斗中，双方均有人受伤。其中，对方三人构成轻伤。同年9月8日，岳晓光被逮捕。

“从进监狱以来，我就心生怨气，明明是双方都动了手，都有责任，再说，我这方也有人受轻伤了。可是，他们一方为何没有抓一个人？在看守所，我感觉社会不公平，天天想着出来后怎样复仇、怎样报复社会。”岳晓光向李平埋怨。

听了岳晓光的怨恨，李平笑着告诉岳晓光，经检察机关审查，案件确实存疑，现在案卷已两次退还给公安，要求补充侦查，同时，雨花区检察院已要求追究对方的法律责任。

“现在，你愿不愿意就自己的错误行为向对方赔礼道歉，并承担医药费及补偿对方呢？”李平问道。

“李平就像幼儿园的园长，格外亲切，听了她的谈话，我感觉执法者立场公平公正，感觉到了公平的阳光，我愿意道歉并承担医药费等赔偿。”岳晓光说，“从雨花区检察院出来后，我感觉人特别舒畅，步子也迈得很快，与刚去时完全换了个人。”

如今，雨花区检察院审理认为，除了岳晓光等人涉嫌犯罪外，对方相关参与斗殴人员也应进行追诉。

“检察官如此平易近人，我在看守所里积累的仇恨彻底消失了，现在，我对自己的行为很懊悔，我会好好改造，做一个有用的人。”岳晓光被感动了，他对李平说：“请接受我一个深深的鞠躬！”

执法者的价值选择

在雨花区检察院办理的案件中，像瞿颖、张洪、岳晓光这样的故事俯拾皆是、随手拈来。

一对恋人因闹分手而大动干戈，女方被男方打成轻伤，在检察官的调解下，男方对女方赔偿并取得谅解，最终刑事和解，双方好聚好散。

一对邻里，因为一方小女孩搞“恶作剧”遭到一单亲妈妈辱骂，女孩父亲一气之下将单亲妈妈打成轻伤，在公安侦查期间，双方没有达成谅解。到了检察院后，李平副检察长对当事双方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事后，双方达成了和解协议。

2007年雨花区一桩交通肇事案，致使来自安乡县的小商贩蔡修军当即被碾死，当时交警判定肇事司机负全责，但由于肇事车辆属于挂靠，车号套牌、司机逃逸，该案一直悬而不决。2013年，死者家属找到雨花区检察院后，检察院全力以赴，在多次督促交警部门并三次赴肇事司机老家涟源调解后，2014年2月，死者家属最终获赔18万元，他们给雨花区检察院送来了锦旗与感谢信。

在具体执法中，如何让每一个公民感受公平正义、感受尊严与平等，这是一个值得探讨的话题。对此，北京师范大学政府研究院院长唐任伍表示，善恶一念间，执法者当以善为先，若规范执法、理性执法，那么，社会上许多矛盾是可以避免或缓解的。现在，由于一些地方公权力行使不当或处置不妥善而导致人为矛盾激发、民众与政法部门关系紧张。在唐任伍看来，雨花区检察院敬畏法律、心怀百姓，理性、人性化执法，不啻为法治建设中的一大亮点，值得推崇。

诚如英国法学家麦克莱所说，“善良的心是最好的法律”，当执法部门价值理念转变时，那么，开启的就是另一番风景了。点

栏目主持 / 蒋海洋

侠骨柔肠龙咏非

自从2013年当选益阳市人大代表以来，龙咏非坚持深入调研，记录民情笔记2本，领衔提出建议10多件。她说，当人大代表应善于提出好建议，并跟踪到底。

/ 詹伟明



上图：龙咏非走到哪里，随身会携带一个“民情记录本”。暑假到来，龙咏非就群众关注的未成年人进网吧问题，建议公安部门加大管理力度。

下图：近期，由于连降暴雨，资水桃江段超过历史警戒水位。龙咏菲连夜组织员工赶制出近400份炒粉和盖码饭，自己驾车送到城关垵、牛潭河垵抢险人员手中。

贴近民情建言

“当人大代表，一定要认真思考，深入调研，善于提出好的建议，并且持续跟踪到底。”龙咏非感言。

发展星级休闲农庄是推动益阳旅游和建设美丽乡村的重要抓手。益阳没有名山大川，也没有举世闻名的名人古迹，但是处处青山绿水。休闲旅游业的发展需要建设一批优质平台。

“近年来，依托资江、竹海等旅游资源，桃江农家乐如雨后春笋，使大批游客慕名而来。然而，由于缺乏统一管理和引导，桃江农家乐面临着很多发展瓶颈。”龙咏非介绍，近年来，她将目光持续聚焦在发展特色餐饮、星级休闲农庄上。

龙咏非抽出时间走访农家乐，认真听取农户意见建议，同他们一道想办法、出点子，请教咨询专业人士。通过深入调研，龙咏非发现，发展星级休闲农庄，必须解决规划不合理、基础设施不完善、文化内涵不突出等亟待解决的难题。在桃江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她委托县人大代表提出了支持发展星级休闲农庄的建议。之后，县政府领导及相关部门先后到现场调研，县委书记专门召开了农家乐规范发展调研座谈会和推进工作调度会。

龙咏非深刻认识到，加强旅游设施建设，要解决资金、用地、申报这些难题，仅有桃江县重视还远远不够。2016年初，在益阳市人大五届四次会议上，龙咏非就发展星级休闲农庄提交了建议。她从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高度，建议市人民政府在桃江试点，在资金、用地、申报等方面给

予倾斜，大力支持桃江发展星级休闲农庄。目前，支持桃江发展星级休闲农庄已经得到了益阳市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并将出台相关办法和措施予以大力扶持。

谈起近些年来所提意见、建议，龙咏非如数家珍，内容涵盖“十三五”规划期间如何推动大众创新创业、加大特色餐饮扶持力度、加快发展星级休闲农庄等，这些都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也取得了很好的办理成效。

为民挺身而出

“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当人民的合法权益遭到不法侵害时，我们更应当挺身而出。”龙咏非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

2015年1月6日零点的桃江县城，龙咏非一个人驾车沿街穿行。当车行至一拐角处时，透过树木的路灯光线，龙咏非看见马路的侧前方，一名男子用胳膊反扣住一名女子的脖子。龙咏非下意识地减慢了车速进行观察。快靠近两人时，女子突然挣脱男子的束缚冲到车前，颤抖着声音大喊：“救命！”来不及作任何思考，龙咏非迅速停下了车，打开车门锁，让女子上车。

龙咏非带着女子前往附近派出所报案，录完口供已是凌晨1点多。民警很快锁定犯罪嫌疑人，侦破了此案。得知犯罪嫌疑人未满17周岁，由于长期沉迷网吧，荒废学业，无心工作，导致违法犯罪后，龙咏非感到非常痛心。

近年来，经营性网吧发展迅速，青少年迷恋网络现象较为突出，由此导致的未成年人犯罪现象越来越多。她忧心如焚，通过深入调研，收集整理了很多案例，查阅了很多相关资料，并多次以人大代表身份，向有关部门反映加强家校联系、净化文化市场、规范网吧经营等问题。

在益阳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上，龙咏非提出了“关于严格网吧管理，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的建议。该建议承办单位益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高度重视，将其确定为该局重点办理建议。她主动与市局多次进行沟通，督促他们尽快制定和出台严格网吧管理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的有效措施和办法。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与公安、工商、教育等部门联系，积极配合，严格落实实名身份认证制度和开展网吧信用等级评定等措施，不断加强对网吧的监督管理，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同时，她还积极向法院提议创新案件庭审方式，到企业、社区、学

校等场所进行现场庭审，以案说法，强化法制宣传教育。

目前，益阳市网吧管理日趋规范，市场秩序总体良好，未成年人进入网吧现象基本消除，该建议的落实为全市青少年的成长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

2014年10月的一天，桃花江镇城郊50岁的女性贾某，在搭摩托车到县城上班时，不慎被一辆无牌货车刮倒，贾某腿部骨折，货车逃逸。一筹莫展之际，贾某找到了龙咏非。

获悉这一情况后，龙咏非立即督促交警部门尽快破案，并主动想办法，多次往返于医院和劳动人社部门之间，积极协助贾某申请工伤保险。当得知肇事者将给予适当赔偿，工伤保险也很快会发放到手时，贾某激动地说，“龙咏非代表办事热心认真，真心为我们普通百姓说话，我为她点赞！”

“爱心妈妈”

龙咏非说：“我对老百姓有一种天然的关爱情怀，因为我曾是一名普通的农妇。”

龙咏非出身农村家庭，从湖南广播电视大学毕业后，在一家餐馆做了三年财务。之后，她举债盘下餐馆，开始了创业之路。凭借优质的特色服务，她打造的金龙餐饮成为业界的一块“金字招牌”。

作为一名成功女性，龙咏非对弱势群体常常是伸出援助之手，点亮他们心中的希望之灯。在一串长长的头衔中，龙咏非特别看重“爱心妈妈”这个亲切昵称。2012年，她建议桃江县女企业家协会发起“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公益活动，印制了“桃江县女企业家协会会员与农村留守流动儿童结对帮扶联系卡”，方便留守儿童家庭在有困难时第一时间可以寻求帮助。

“接到求助电话不论多忙，我都会认真倾听，尽我所能千方百计去帮忙。”龙咏非告诉笔者，石牛江镇安陵坪村付倩，就是在电话里认识的。付倩是一位命运多舛的“留守儿童”，2006年1岁时因意外摔倒导致脊柱结核，脊柱上不得不钉入5口钢钉作治疗，她爸爸四处举债。祸不单行，家中唯一支柱爸爸出了车祸，一直在佛山治疗。

面对巨额的手术费，小付倩不得已选择放弃治疗。获悉这一系列情况后，龙咏非积极倡导妇联组织，并发动社会各界爱心人士踊跃募捐。“不管生活多么艰难，都要勇敢生活下去，因为办法总比问题多。”龙咏非经常勉励这位“钢钉女孩”，小付倩已变得更加乐观开朗。☑

李治军：老百姓有获得感，当代表才有成就感

“人大代表履职不能脱离群众，要结合群众生产生活实际，用心去发现问题，并积极推动问题解决，让人民群众从代表履职中有更直接的获得感。”这是衡阳市十四届人大代表李治军的履职感悟。

/ 周小云

李治军，现任衡南县水利局副局长，参加工作 27 年来一直从事水利工作，凭着扎实的水利专业技术，在本职岗位上取得了突出成绩。他先后主持编制了衡南县中、小型水库渡汛方案，并将该县中、小型水库逐处建档并上报到水利部；完成了衡南县 19 座中型水闸安全评价的评审工作并上报省水利厅；完成衡南县 2012 年度 39 座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任务。

2014 年初，李治军以水利系统专业技术人员身份，当选为衡阳市十四届人大代表。他迅速进入角色，积极主动履行代表职责。

“民生无小事，一端连着老百姓的衣食住行，另一端连着政府提供的公共服务。代表履职不仅要关注宏观大事，也要关心民生细节。”李治军认为人大代表是政府联系群众的纽带，履行代表职责要从解决民生小事入手，督促政府提供更高质量的公共服务，不断满足群众的民生需求。

受市民委托提建议

年初的衡阳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李治军代表向大会提交了一份《关于全面整治高新区餐饮门店油烟污染的建议》。这件建议源于市民周霄荣等人的直接委托。

周霄荣家住衡阳市高新区晓霞路文翰花苑小区，该居民小区临近船山实验中学，楼下聚集了多家小餐饮店。由于油烟清除设备没有安装到位，门店直接对居民小区内排放油烟，小区内居民根本不敢打开窗户。对此，周霄荣等市民曾多次集中到高新区环保站和城管大队、小区物业管理公司反映情况，但都没有实质性的效果。

如何解决这一难题，周霄荣一直在找相关部门反映。2015 年底，周霄荣找到李治军，期盼通过市人大代表反映，以引起高新区相关部门的重视，全面整治餐饮门店的油烟污染，解决小区居民“心肺之患”。

“我觉得他提的问题，并不是个案，而是有一定的普遍性和代表性。”送上门来的群众建议，自然引起了李治军的重视。他准备把高新区背街小巷餐饮门店油烟污染问题，以代表建议的形式在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来。周霄荣自告奋勇，表示自己有切身体会，先把情况调查清楚，再请李治军代表提出建议。

高新区餐饮门店油烟污染为何如此严重？周霄荣走访高新区许多居民小区后发现，很多餐饮店和门面没有安装抽油烟机，直接在门店门口烧菜煮饭，或者抽油烟机功率不高，造成油烟外泄。同时，高新区相关职能部门和小区物业公司没有履行好各自的监督管理职能。再加上有的市直机关单位食堂也直接对外排放油烟，没有发挥好示范作用。全面掌握情况后，周霄荣把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反映给李治军。

为了全面核实周霄荣反映的情况，在市人代会前，李治军特地到高新区各条背街小巷实地走访，亲身体验了一番。特别是到就餐时间，高新区小巷内的餐饮店门口“油烟弥漫”，气味刺鼻，有的过路市民还带上了口罩。

“为民代言本身就是人大代表的职责，而且老百姓自己写的建议更接地气，更加直接表达了民声。”李治军在市人大会议上提出了《关于全面整治高新区餐饮门店油烟污染的建议》。

“以往都是代表开展调查研究后，自己撰写

议案、建议。而现在市民写建议初稿再委托代表提，有效拓宽了代表议案、建议的来源渠道。”衡阳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李光伟对“市民写建议委托代表提”的创新履职方式点赞。

李光伟认为，“市民写建议委托代表提”，进一步拓宽代表履职的社会参与度，让老百姓也参与进来，不但可以提升全市代表履职能力，还能让群众从代表履职和建议办理中有更直接的获得感，从而让人大工作真正取信于民，人大工作的群众基础也得以夯实。他表示，衡阳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将对代表履职的新作法进行宣传推介。

5月初，《关于全面整治高新区餐饮门店油烟污染的建议》交给高新区管委会办理。高新区管委会通过前期摸底调查，提出具体措施，准备分步整改到位。目前已开展的油烟污染整治活动，初见成效。近些天，周雷荣发现楼下的几家餐馆陆续安装了密封的玻璃门，防止油烟外泄影响小区空气质量。

高新区环保站负责人还邀请李治军参加现场整治活动，并初步对该建议的办理情况给予了答复：“餐饮门店的油烟污染整治是一项长期的工作，目前整治工作还是处在以点带面的阶段，我们将长期整治。”

李治军对建议办理的答复情况给予了基本认可，并表示将长期跟踪，督促高新区将油烟污染问题整治到位，还居民一片清洁的蓝天。

“道听途说”的建议

李治军善于从工作生活中去发现一些问题，把代表履职与工作生活很好地结合起来。

衡阳市城区交通压力大，李治军经常乘坐公交车出行。一次在108路公交车上，几位乘客抱怨，从高新区华新站周边乘公交车到三塘镇很不方便，还要转乘两趟车。李治军当即详细询问了相关情况。原来他们要到三塘镇的衡阳市一中华岳学区看望自家的小孩，没有直达的公交车，出行不方便。

李治军调查发现，三塘镇作为衡阳市的卫星镇，与市区的人员、物流往来十分密切。境内现有衡阳师范学院、衡阳市一中华岳学区、衡南五中和三塘星火中学等众多学校，师生数量多达3万余人，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居住在华新客运站这个片区，而没有公交车从华新客运站片区直接到三塘镇。



衡阳市人大代表李治军（右）在接待来访群众。

目前有两路公交车线路从市内到三塘镇，分别是市公交公司的108路和衡南县同盛公司的8路公交车。两条公车线路三分之二以上的路段重复，客观上造成了交通资源浪费。

“一边是交通资源重复浪费，另一边却是公共服务短缺。公交线路布局很不科学，这就是交通领域供给端不合理，亟待改善优化。”李治军将这一问题与当前城市公交系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结合起来，思索解决问题的措施，以推动衡阳整个公交服务的供给侧改革，缓解城区的交通压力。

如何推动市区公交服务供给侧改革？李治军以市区到三塘镇的公交线路为例，进行了调查分析。他在建议中，详细列出了市区到三塘镇的公交线路必须进行调整的理由，向市交通部门提出变更108路公交车部分线路的建议，将市公交公司的108路公交车的线路改经市华新汽车站到达三塘镇。

同时，他还建议交通部门举一反三，对全市交通线路进行一次优化升级，提供优质的公交服务，更好满足市民出行的需求，减轻市区日益加剧的交通压力。

目前，交通部门正在着手对市区公交线路进行科学调整，已将这一建议纳入规划中，预计年底前落实。届时，华新客运站片区与三塘镇将直通公交车，居民出行更为便捷。

作为来自基层的市人大代表，三年来，李治军一直关注基层百姓反映的普遍问题，通过代表建议这一渠道，促进了具体民生问题解决。

老百姓有获得感，李治军很有成就感。点

吴建宏彰显民族尊严之路

人们来到芷江，驻足矗立于蓝天之下的受降纪念坊前时，民族自豪感不觉油然而生。2015年来到芷江受降纪念馆缅怀先烈、重温历史的游客达到240余万人。

/ 蒋文智 张智勇 杨雁冰

吴建宏是怀化市第二、四届人大代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受降纪念馆馆长，2015年12月当选为怀化市人大法制委委员。为把彰显中华民族尊严的历史遗迹维护好并发扬光大，他认真履职，建言献策，奔走呼号，使纪念场馆规模扩大、馆藏充实、一系列“国字号”名片相继争取到位。

争“国字号”名片

1987年，吴建宏调入芷江受降纪念馆，1999年担任馆长。

当驻各县市区的怀化市人大代表在视察受降旧址以后，提出了抗战实物缺乏等问题。这些意见刺痛了吴建宏的心。他以市人大代表的身份提出了《关于加大抗战实物征集、充实纪念馆藏的建议》，引起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重视。2003年以后，纪念馆相继收到萧毅肃将军后人捐献的将军遗物400多件、芷江受降的全权代表何应钦、受降典礼主要出席者冷欣以及白崇禧等名人之后捐赠的先辈遗物。

近二十年来，吴代表自掏腰包购买抗战实物100余件，耗费5万余元，并全部无偿捐献给了纪念馆。

2007年，他发现1985年复原的受降纪念坊与原貌有差异，为此，他在怀化市人代会上提出了将芷江受降纪念坊恢复原样的建议。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受降纪念坊于2010年进行了第三次修复。

芷江作为抗战胜利的首受降之地，如何才能提高知名度，让更多的人前来接受教育？吴建宏意识到，只有申请到“国字号”名片，才有分量。

于是，他提出了《关于受降纪念馆申请国家级“名片”的建议》，并为此奔走呼号。2004年初，他提出申请“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两年后，获得批准。如今，一系列“国字号”名片相继争取到位，“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国家国防教育示范基地”“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中

国侨联爱教基地”“海峡两岸交流基地”等称号让人肃然起敬。成为弘扬革命传统、增强爱国情感、培育民族精神、发展红色旅游的重要阵地，更是海内外华人与世界和平爱好者向往的地方。

彰显民族尊严

吴建宏说：“作为人大代表，广泛听取、收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认真行使职权，努力为人民鼓与呼，这是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每次，出席市人代会，受邀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代表视察，吴建宏都积极参与踊跃发言。如在市人代会上，他就如何做大做强怀化的文化品牌、加快旅游业发展，多次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如应挖掘怀化文化资源，搞好配套服务等。这些建议，得到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目前投资上亿元的游客接待中心，已经开始动工。

2014年3月，吴建宏等代表委托驻怀的全国人大代表，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提出了把芷江打造成“中国人民抗战纪念地”的建议，当年9月，国务院公布的第一批80处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遗址名录当中，芷江的受降纪念馆和飞虎队纪念馆入列。一个县有两处国家级纪念馆，这在全国也罕见。

2003年，吴建宏代表在抢救抗战文物时，意外地发现了一张当年民工拉着石碾修建芷江机场的照片，进而得知抗战时期，芷江机场的停机坪、跑道，全靠人们拖着石碾滚压平整场地，并有数千人付出了生命代价。为此，他提出修建飞虎队纪念馆的建议，并很快付诸实施。2005年，飞虎队纪念馆建成，成为“中美情谊”的见证。目前，纪念馆又争取到了国家资金上千万元，即将启动维修。

2014至2015年，经中央批准，湖南省相继在芷江举办了纪念抗战胜利69周年、70周年大会。在吴建宏看来，“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彰显民族尊严是人大代表的天职。■

曹宇：诠释“责任代表”

/ 洪政毅

2007年，带着一身疲惫，曹宇回到了家乡长沙县荆华村种起了蘑菇。如今，8年过去了，曹宇已成为当地小微企业领头羊、长沙县人大代表，她用汗水与实干，为“共奔小康”与“责任代表”作出了完美诠释。

先富致力带后富

2007年以前，曹宇开过出租车、洗过车、做过裁缝、贩过生猪，赚了一些钱，也走了不少弯路。

2007年，怀着造福一方的理念，曹宇拿出多年的积蓄，毅然回到家乡创业。创业初期，她曾遭遇两次资金困难，她在困难中积极进取，挺了过来。如今，食用菌基地规模越来越大，生意也越来越红火。

“我是富裕了，也解决了部分农民的就业，但是，大多数农村妇女收入还是不高，该怎么帮助他们呢？”曹宇积极帮大伙探索创业路。2009年，她成立了耀祥食用菌专业合作社。2015年8月，成立了耀祥蘑菇农场，占地380亩，计划投资2000万元，建成后年收入预计达500万元，将打造集休闲度假、观光旅游、餐饮娱乐、科普教育等于一体。在经营过程中，她不断开发特色产品，制作出各种不同的食用菌菜肴；特别是开发了可供消费者带走的盆景式菌包产品，备受市场青睐。现在，农场已安排20多名劳动力就业，每年发放工资40余万元。

同时，为带动周边群众致富，曹宇运用互联网思维，将农庄看作一个平台，发动周边农户发展种植、饲养、加工等家庭农场，形成一户一特色的“1+N”经营模式，直接带动十多户农户参与进来。

在帮助当地村民致富的同时，曹宇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也十分关注。2009年，她与创业大学生汤昭进行一对一帮扶。“曹总不断给我打气，把她失败和成功的经验毫无保留地告诉了我，让我少走了很多弯路。”汤昭言语中透露感激。

为民解难“热心肠”

2012年，曹宇当选为长沙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代表是荣誉，更是责任。”曹宇当选为代表后，将民生难题和百姓困难放在心头。

2013年夏天，位于路口镇荆华村八斗组的一条长1500米的水渠年久失修已淤塞，原来可以灌溉5个组的农田。曹宇了解到该情况后，当即就反映到了县人大常



曹宇用实干与坚毅，为“责任代表”作出了完美诠释。

委会，并对县水务局提出了代表建议，县水务局认真办理曹宇提出的建议，积极立项，于2014年10月完成了改造，保障从桐仁桥渠道引水灌溉农田。

路口镇的百乐村、长浦潭村原来没有通公交车，只有中巴，出行不方便，曹宇得知后，向县交通局提交了开通公交线路并在这两村增设招呼站的建议。如今，公交车已通、招呼站也设了，村民直呼方便。

曹宇告诉记者，担任长沙县人大代表以来，她积极履职。2015年以来，她走访选民136人次，对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及时反映，提出建议。针对长沙县北部一些乡镇农业合作社产品销售运输成本高、无大型交易市场的问题，她提出了关于在北部建设农产品集散中心的建议；对部分农村养殖污染仍然严重的问题，她提出了加大力度治理生猪养殖污染的建议等，都得到了有关部门的及时办理和回复。

在曹宇看来，心系群众，为百姓办实事是人大代表的应尽之责，更是对一份份沉甸甸的信任最好的回馈。“每月10日的代表接待日，我基本上在代表工作室听取群众的呼声，并做好记录进行整理，希望能够尽自己的微薄之力为群众排忧解难。”

“曹宇是个热心肠、大公无私、一心为民，即使在履职过程受了委屈，她也会擦干眼泪，笑脸迎对，为这样的代表点赞。”长沙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唐俊兴说。

栏目主持 / 吴迪

依法强化县乡人大组织建设

县乡人大组织建设还存在与实际工作不适应的情况。应以此次换届为契机，重点围绕机构和编制设置、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干部队伍建设、乡镇人大建设等方面，努力加强县乡人大组织建设。

/ 陈晓云

在今年5月召开的省委人大工作会议上，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指出，要结合这次县乡人大换届，通盘考虑，统筹施策，解决好人大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有机构管事，有人办事，有经费办事。

当前，县乡人大组织建设中还存在一些问题，我们要贯彻好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换届为契机，完善县乡人大组织机构，优化县乡人大干部队伍结构，为推动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与时俱进、创新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县乡人大组织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县级人大常委会机构设置不合理。县与县之间机构的名称不一致，如关于“三农”方面的工作机构，有的叫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有的叫农村经济工作委员会，有的叫农村工作委员会。上下级人大工作机构不对应，市州一级人大都有民族、宗教、侨务方面的专门委员会，而县级人大常委会普遍没有相对应的工作委员会。内设机构数量也不一致，如预算工委、信访室、研究室、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公室等机构，有的县有，有的县没有，甚至出现人口少的县比人口多的县机构编制数量多的情况。

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不合理。目前我省县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人数大多不到30人。由于人数较少，而名额分配上又往往注重广泛性，党政干部、综合型人员较多，具有法律、经济等方面专业特长的人员偏少，导致有时存在外行监督内行的情况。这种状况不利于人大监督职能的充分发挥。

常委会机关人员不足。县级人大常委会普遍存在工作力量薄弱的问题，各工作委员会多数为“两人委”，甚至是“一人委”。主要原因是编制数不足，

以某县人大常委会为例，机关行政编制24个，减去常委会领导和各办委主任十多人，留给工作人员的编制就很少了。根据中央和省委文件精神，各地都有增加县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数量的计划，但如果不相应增加常委会机关编制，将很难保证驻会组成人员占60%以上的比例。

机关工作人员年龄结构不合理。机关工作人员的平均年龄偏大，40岁以下都算年轻干部，没有形成合理的年龄梯次结构，不仅影响了人大工作的生机、活力和效率，而且也不利于人大工作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县级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负责人多数由县直各单位一把手转岗，由于年龄的原因，来到人大机关工作，工作环境和条件变化很大，部分同志存有“船到码头车到站”的想法，难免有失落感，唯求平稳退休。总的看来，年龄偏大的“新人”多，官多兵少，这是许多县级人大机关的真实写照。

人大干部交流提拔使用机制不活。长期以来，地方人大机关干部普遍存在流动少、提拔慢的问题，人大机关工作对于一些年轻优秀干部的吸引力远不如党政机关。在人大机关工作的，往往是进的多出的少。有些干部在人大机关一呆就是10年或10年以上，造成“铁打的营盘难动的兵”，影响了人大干部工作的积极性。

乡镇人大工作存在的问题。一是乡镇人大主席兼职较多。各乡镇的人大主席普遍都兼有多项党政工作，大部分时间和精力都用在兼职工作上，无法专做人大工作，“种了别人田，荒了自家地”，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乡镇人大工作的正常开展和人大职能作用的充分发挥。二是乡镇人大干部流动性大。乡镇人大主席大多不能干满一届，兼职人大副主席

和人大干事本身就不固定，变动太频繁，业务不熟悉，也影响人大工作的开展。

存在问题的主要原因

认识上有偏差。在我国政治体制中，党处于领导核心地位，人大选举产生和监督“一府两院”，“一府两院”直接对人大负责。认识问题虽然从宪法的层面得到了解决，但人大的实际地位与宪法和法律的规定有差距，且目前在我国的一些具体实践中，人大地位和权威被弱化。在一些群众和干部的心目中，认为地方人大是一个监督机关或民意机关而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国家权力机关，致使自觉或不自觉地把人大干部配得年纪偏大一些，能力偏弱一些，机构编制偏紧一些，使各级人大只能在有限的范围内发挥有限的作用。

体制上不够顺畅。在当前上下级人大之间是一种法律上的监督关系、工作上的联系和指导关系的体制下，下级人大将问题反映到上级人大之后，上级人大处置起来也颇感为难，既不能行文出台统一的规定或措施，又不便将下级人大的问题过多地向同级党委反映。正因为如此，上级人大对下级人大的问题与困难也只能抱着一种听一听、喊一喊、呼一呼的态度，能否解决只能听之任之。在这样一种情况下，各级人大要解决问题只能依靠同级地方党委，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党委主要领导的认识和重视程度。

法律政策过于笼统。地方组织法规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办事机构和其他工作机构。”“办事机构和其他工作机构”包含哪些机构，没有具体明确，导致问题实际难以解决。再比如，《中共中央转发〈中共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和《中共湖南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实施意见》（以下称“两个文件”）都提出县级人大可以设立法制、财政经济等专门委员会，但具体怎么设，编制多少，领导职数多少，目前有关部门还没有出台明确意见。

抓住重点做文章

“两个文件”就加强县乡人大组织建设提出了许多新举措，但要让政策落地，仍有一段路要走。当前，重点需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合理设置机构和编制。由省或市出台政策，统一各县级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和工作机构的名称，

根据辖区人口数确定机构数量，人口大县可以成立信访室、研究室等机构，进一步促进人大各项职能作用的有效发挥。对于机关人员数量，工作委员会按4人左右（主任、副主任各1人，文秘人员1人，另留一人作为工作机构负责人退下来的过渡编制）的标准核定机关干部编制数，其他办事机构根据需要确定编制数量，常委会现任领导以及退下来的领导编制单列，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机关正常有效运转。

进一步优化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依法足额增加县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名额，优化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提高专职组成人员比例，至少要达到60%；不能单单按“界别”来确定常委会组成人员，要突出议政能力，注重吸收经济、法律、环保等方面的优秀人才进入县人大常委会，不断提升常委会组成人员的专业素养，促进人大工作有效开展。

加强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建设。注重年龄上的梯次化，既要有老同志领军，还要有中年干部的中坚，更要有青年干部的补充，既能使各个年龄层次的同志都能发挥长处，相得益彰，又能避免换届时“大换班”，确保人大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对年富力强、思想素质好、想干事、能干事的干部大胆提拔使用，对在常委会机关工作达到一定年限的人大干部定期交流到党政部门工作，并将党政部门的干部交流到人大机关工作，形成干部交流使用的合理机制，有效增强人大机关干部队伍的活力。

加强乡镇人大自身建设。一是配齐乡镇人大干部。乡镇人大设专职主席1人，兼职副主席1人，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配备专职副主席，并指定1名兼职人大干事（秘书）。乡镇人大干部尽量少兼职，在届期内尽量保持相对稳定，把主要精力用在人大工作上，认真研究和开展人大工作，不断提升专业能力，更好地发挥乡镇人大作用。二是县级人大常委会在街道设立工作机构，负责联系代表、组织代表开展活动，根据授权开展监督、选举等工作。三是加强乡镇人大工作者的法律知识和业务培训。通过培训，增强人大意识，提升专业能力，规范乡镇人大工作，有效解决乡镇人大主席和人大干事“业务不专”的实际问题。四是加强乡镇人大工作保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地方人大的工作实际，从人员、经费、设备等方面加强人大工作保障，制定完善代表参加活动的补贴标准和奖惩激励机制，不断提升乡镇人大工作者和代表的履职积极性，有效促进乡镇人大工作顺利开展。

（作者系永兴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加强县乡人大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针对当前县乡人大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常宁市人大常委会在认真履行法定职权的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提出对策和建议，积极推动这些问题的解决。

/ 李新华

《中共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和《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实施意见》，从县乡人大代表的选举、县乡人代会、重大事项决定、监督工作、人事选举任免、加强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县乡人大自身建设等方面提出了新要求、新举措，为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提供了基本遵循、指明了努力方向。

追求工作实效

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增强人大工作实效。修改完善《常宁市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进一步明确重大事项报告的内容和要求，促进科学决策。2016年4月，市人大常委会对2015年城乡规划实施情况和2016年城市规划计划（草案）的报告进行表决，以满意票和基本满意票总数达到常委会组成人员实到会人数的过半数为通过，增强了监督实效。创新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实效。除执法检查、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等方式外，还制定了询问和质询办法，并针对市财政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进行专题询问。2015年，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投票决定对市林业局和市城乡规划局开展专项工作评议，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责令整改，有效促进了部门工作。规范人事任免事项，完善任免制度。坚持任前考法、任前了解、任前发言、任前询问、任前经济责任审计，统一颁发任命书、统一宣誓就职、统一公示。

始终把代表工作作为发挥人大职能、联系人民群众的重要基础，不断提升代表工作。扎实建好代表工作站。切实把代表网格化管理工作平台作为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载体。坚持硬件与软件两手抓，

全力推进平台建设。全市建立了28个代表工作站，各工作站普遍制定和完善了代表走访联系选民、代表视察调研、建议督办、信访接待等制度，实现工作场所固定化、日常管理规范化、开展活动常态化。认真督办议案建议，不断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机制，坚持“五定、四把关、三不回复、两个确保”的办理原则。“五定”，即定分管领导、定办理人员、定办理职责、定调查落实的具体内容、定办理的时限要求；“四把关”，即把好政策关、把好内容质量关、把好格式文字关、把好程序回复关；“三不回复”，即不经集体讨论不回复、不经面商不回复、不经领导审签不回复；“两个确保”，即确保办理质量、确保代表满意。在网上及时公开重点处理建议的办理情况，自觉接受代表和人民群众监督。充分保障代表履职。认真组织开展闭会期间的代表视察、调研、考察、旁听法院庭审等活动，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执法检查，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度，有效发挥了代表的主体作用。

不断加强机构建设。目前，常宁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共设有办公室、内司工委、财经工委、预算工委、教工委、农工委、城环工委、联工委、信访室、研究室，共计10个办委室，有效保障了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全市共有乡镇人大主席18人、副主席30人。每个乡镇都配有1名人大工作专干。4个街道都安排1名街道人大联络工委主任和1名专干。

当前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人大意识有待提升。从社会整体来看，人们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认识不深，对人大监督工作的关注和支持不够。一些部门的人大意识、法治意识不强，部分干部、群众对县乡人大

性质和地位认识存在一定程度的偏差，认为人大工作是软任务，可有可无，尤其是乡镇人大的作用尚未得到足够重视。多数乡镇人大主席除人大工作外，分管的其他工作较多，“种了别人的田，荒了自己的地”。

人大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人大常委会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与所担负的职责、任务不相适应，制约了人大工作的开展。常宁市人大机关现行的编制人员是1996年确定的，机关行政编制为34名，机关后勤服务事业编制4名。而人大机关现有人员47人，其中行政人员40名，后勤人员7名。由于领导职数多、具体办事人员少，因年龄问题改任非领导职务的干部较多，占用了本就紧张的人员编制，导致“一人一委”的现象普遍存在，给人大工作的开展造成很大困难。同时，县乡人大干部结构也不够合理，普遍存在“三多三少”问题，即：年龄偏大的干部多、年龄较轻的干部少；领导干部多、办事人员少；调进来的干部多、调出去的干部少。许多干部特别是一般工作人员没有外出学习的机会，参加各类培训的机会较少，业务素质有待提高。

县乡人大的监督实效有待提高。县乡人大会议普遍存在召开次数少、会议时间短、会议质量不高的问题。如分组审议各项工作报告是一项重要议程，可由于时间紧张被迫取消，由此不可避免地造成部分决策的失误；而较短的会期，代表们也很难全部表达群众的愿望和要求，在一定程度上挫伤了他们的积极性。而乡镇党委、政府的负责人握有事实上的人权和财权，使乡镇人大在开展监督活动时，往往“心有余悸”，不敢放开监督。

代表作用尚未充分发挥。部分县乡人大代表对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了解不多，分析问题能力不强，履职底气不足。代表们提出的建议、意见的数量虽然不少，但是质量不高，缺乏前瞻性和全局性，难以提出高质量的议案和建议。有些代表小组在组织活动时，准备工作不充分，主题不突出，调研不深入，缺乏针对性，影响到活动实效。

加强和改进县乡人大工作的建议

强化宣传，为人大依法行权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深入开展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学习和宣传，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民主法制建设有关内容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把基本的人大制度、人大理论列入干部考核、选拔、培训内容，切实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认识，自觉支

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责。要充分利用报纸、杂志及电视、电台等媒体加大宪法、地方组织法中对人大地位及职权规定的宣传力度，充分宣传在人大工作中涌现出的好典型、好经验，使群众明白县乡人大是能够实实在在办实事的，从而自觉地维护人大的权威，坚定人大制度自信。

增编扩容，重视和加强人大干部队伍建设。从县乡人大工作实际出发，合理设置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办事机构，适度增加人大机关人员的编制。要把人大干部的培养、选拔、使用纳入党委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进一步加大对人大干部的教育、培养、使用力度，通过选调、培训、挂职、交流等方式提高人大干部队伍素质。同时，要加大人大与党委、政府工作部门、法院和检察院机关之间的干部交流力度。重视人大干部的业务培训，省、市、县党委及省人大常委会、市人大常委会应有计划地组织对县级人大常委会机关干部的培训，有针对性地组织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外出学习。

完善机制，进一步明确和规范乡镇人大工作。乡镇人大是最基层的国家权力机关，乡镇人大关系到国家政权的巩固和发展。县级人大常委会要经常联系指导乡镇人大工作，指导乡镇人大依法召开会议、开展闭会期间活动、制定年度工作要点，建立健全县乡人大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县乡人大工作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乡镇党委要切实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支持乡镇人大依法履行职责，确保严格按照乡镇人大职能定位，依法召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规范会议内容和工作程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主席团主持本次大会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并负责召集下次人民代表大会。加大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提拔使用和交流任职力度，激发乡镇人大工作活力。

提升素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县乡人大的立足之基和力量之源，就在于密切联系代表，确保代表作用的充分发挥。为此，必须不断提高乡镇人大代表的素质。要坚持当选代表必须具备政治、品德、文化、能力等条件，具有必要的履职能力。科学确定代表结构，处理好干部、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等方面代表的比例。在乡镇人大，主要处理好普通群众代表与干部代表的比例，要防止把乡镇人代会变成干部会，让人大代表真正代表最广泛的人民群众。做好代表培训工作，使代表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熟悉人大及代表行使职权的方式和程序，为履行代表职责作准备。

（作者系常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推动县乡人大工作整体上水平

石门县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央 18 号文件、省委 26 号文件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到乡镇、街道人大开展专题调研，着力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

/ 高德知

着力推进规范化建设

及时修改《石门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规程》，对县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召开、议案的提出和审议、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计划和财政预算监督、执法检查、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询问和质询、特定问题调查、人事任免等作出具体规定，实现有章可循。改造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安装电子表决系统，提升了表决的效率，保证了表决的公正、透明。

制定切合实际的年度重点监督计划。县人大常委会围绕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制定年度重点监督计划，对重点监督事项、监督预期目标、监督时间、内容、方式等予以明确。

加强对乡镇和街道人大工作的指导。制定乡镇和街道人大工作业务考核评估办法。明确要求乡镇人大每年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2 次以上、召开人大主席团会议 4 次以上。分片召开乡镇人大主席会议，听取工作汇报，协助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开展人大工作理论研讨，举办乡镇人大理论研讨活动。

切实加强代表工作

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组织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回到原选区，集中接待选民，督促有关部门解决问题。发挥“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室”平台作用，组织驻石门县各级人大代表，走访选民，促使相关问题解决。加强人大信息化建设，及时更新县人大常委会门户网站，建立人大代表微信平台，开设人大微信公众号，建立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意见征询系统，实现了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

提高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对带有全局性的代表建议，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重点督办。加强工作督导，对代表不满意的建议办理工作，开展上门走访，详细了解办理情况，交县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二次办理。年底，县人大常委会听取承办任务较多单位关于办理代表建议工作情况的报告，并进行表决，提高了代表建议办理实效。

加强人大代表先进履职事迹宣传，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对全国人大代表戴海蓉、省人大代表陈建教、市人大代表龙西斌等 12 名人大代表的先进履职事迹集中采访，编印出版《人大代表风采》一书。坚持代表接待日制度，广泛收集代表的意见和建议，尽力解决代表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开展好议案好建议评选、“先进县人大代表小组”和“优秀县人大代表”评选等活动，激发代表履职热情。

大力夯实履职基础

强化代表履职保障。开展代表培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坚持会前学法制度，组织人大代表参加调研、执法检查、视察等，撰写高质量的调研论文，提升代表履职实效。及时向代表发送《县人大常委会公报》，落实人大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适时召开政情通报会，保障代表知情知政权。

加强县乡人大建设。按照省人大常委会的决定，县人大常委会委员的职数由现在的 25 人增加到 35 人，扩大专职委员的比例，按要求设立财经、内务司法等专门委员会。配齐了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乡镇人大主席明确为党委委员，排名在乡镇专职副书记之后，其他党委委员之前。乡镇人大副主席进入乡镇领导班子。配齐了街道人大联络工委主任、副主任，街道人大联络工委办公室达到了有固定办公场所、有专职工作人员、有必要办公设备、有切实经费保障的“四有”标准，配齐配强了专、兼职工作人员。

依法开好县、乡人大会议。2016 年 2 月，组织召开了县人代会，正式会期为 3 天，比原来的 2 天半增加了半天。依法补选了 6 名常委会委员，优化了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乡镇人代会正式会期 1 到 2 天，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进一步健全县、乡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今年的县人代会上，人大代表充分审议讨论了全县“十三五”规划、2016 年计划和预算草案编制情况，并将本级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进行公开。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实行县人大常委会选举或者决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向宪法宣誓。（作者系石门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应做到“五个超前”

在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中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需要做到熟悉业务、了解情况、对接工作、制定方案、营造氛围等“五个超前”。

/ 杨政经

掌握法律法规，熟悉业务要超前

掌握法律政策，熟悉换届操作程序，是做好此次换届选举工作的前提条件。掌握最新法律法规。对新修订的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及《湖南省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直接选举细节》，应认真领会和掌握。吃透新近文件政策。2015至2016年，中共中央、湖南省委先后下发了8个文件，就人大及换届选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这需要我们仔细研究，吃透文件精神。熟悉换届业务流程。要深刻领会省、市关于换届选举工作培训会议内容，认真钻研《湖南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手册》，做到了然于胸，融会贯通。

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情况要超前

此次县乡人大换届选举，是在撤乡并村区域规划调整的背景下进行，面临诸多新问题。关于选区划分问题，并村后选区如何划分才能防止代表选举出现“大村吃小村”现象，确保“每一代表所代表的城乡人口相同”？需要提前调研。关于选民登记问题。撤乡并村后，辖区内的流动选民如何登记？怎样有效防止选民登记出现错登、重登、漏登？需要提前考虑。关于投票环节问题，考虑到大量劳动力长期在外务工，如何防止一人代投法律规定之外的多票现象？委托投票的方式如何认定？采取流动票箱的方式需要注意哪些事项？需要提前把握。关于代表产生问题，撤乡并村后，新成立乡镇和合并乡镇代表资源调查摸底如何进行？代表的提名、推荐、考察主体由谁担任，其合法性如何保证？代表当选后，新成立乡镇第一届人大如何开展代表资格审查？这些问题都需要提前应对。

沟通衔接汇报，对接工作要超前

此次换届选举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县级人大常委会党组应就换届选举工作的会议精神、政策导向、时间节点、程序步骤、文件要求等具体问题，及时主动向同级党委请示汇报。一些一时难以理解和掌握的政策要求、文件精神、操作程序等人大换届业务知识，一些需要上级人大常委会党组出面请示汇报，要求上级党委

研究解决的诸如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等问题，要及时主动向上级人大咨询、沟通和对接。乡镇区域人口统计、代表资源调查摸底、代表选区划分、换届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人选方案等，县级人大应及时联络给予指导。

充分考虑细节，制定方案要超前

县级人大常委会可在选举委员会成立之前，先行制定一个操作性强的换届选举工作预方案，未雨绸缪、有备无患。制定方案时，要充分考虑细节。考虑时间安排与方法步骤相结合。什么时间段做什么事情，什么时间段该完成什么任务，要一环套一环，环环相扣。考虑工作要求与注意事项相结合。对选举法有明确时间要求的工作，如公布选民名单应在选举日的二十日前、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应在选举日的七日前等，应严格按照法律规定进行。考虑总体方案与具体计划相结合。总体选举工作预方案出来后，按照换届选举的不同阶段，可提前制定如选民登记、投票选举等阶段性具体实施计划；按照换届选举总体方案和各项计划安排，可提前制定选举工作流程表等，以便于各方面步调一致。

严肃换届纪律，营造氛围要超前

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加强换届风气监督的通知精神，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以“零容忍”的态度正风肃纪，确保换届风清气正。要采取会议、电视、广播、横幅等多种有效形式，加大换届纪律宣传力度，确保中央提出的“九个严禁”，“九个一律”深入人心。突出教育在先，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一书”“一片”，让换届纪律入脑入心。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四必看”、“四必谈”、“四必训”、“四个凡提”的工作要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严守纪律。以换届选举为契机，超前部署换届纪律要求，切实压实“五个责任主体”责任。突出预防在先，多给联系乡镇“拉拉袖子、扯扯耳朵”，对一些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督促乡镇以铁的决心、铁的手腕、铁的纪律抓好换届工作落实。（作者系新晃侗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立法演进与实践

依法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对于增强选民参与投票选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以及增强代表候选人当选代表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意义重大。

/ 柳发进 滕修福

关于人大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1979年通过的选举法没有明确规定。经过几次修改，选举法规定的介绍代表候选人的方式总体显得过于简单；选举实践中，选民在不认识代表候选人的情况下投票选举，难免存在“被投票”和“被代表”现象。

直到2004年10月选举法进行第四次修改，才正式增加了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的规定，“选举委员会可以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回答选民的问题。”按照这一规定，选举委员会只是“可以”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回答选民的问题。但在选举实践中，如果选举委员会不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也不算违法；再者，即使组织见面，法律条文只是明确代表候选人要回答选民的问题，而没有明确代表候选人可以推介自己的表述。

2010年3月选举法进行第五次修正，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互动的规定进一步明确，“选举委员会根据选民的要求，应当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由代表候选人介绍本人的情况，回答选民的问题。”这次修改加大了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的力度，由原来的“可以”改为“应当”；细化了见面互动的内容，增加明确了代表候选人推介自己的规定；增加了组织见面的限制条件，是否应当组织见面，选民要有要求，否则选举委员会还是可以组织不组织见面。

首先，选举委员会要切实承担起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互动之责。选举委员会不仅是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直接选举的法定主持者，而且“了解核实并组织介绍代表候选人的情况”也是选举委员会的法定职责。依据选举法规定，向选民介绍代表候选人情况是选举委员会“应当”做的。选举委员会应客观公正地介绍所有代表候选人，充分保障选民对代表候选人的见面权、知情权和询问权。选举委员会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的形式，可以多种多样，可以采取巡回走访的方式，可以采取召开选民代表大会或选民小组负责人会议的方式等。

其次，推荐者可以主动地促成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互动。各政党、团体或代表联名作为代表候选人

的推荐者，依法向选举委员会推荐介绍代表候选人的情况，其目的是为了选举委员会了解所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基本情况，能够列入代表候选人名单，如是否具有选民资格，是否具备作为代表候选人的法定条件和基本要求。而且，依法可以在选民小组会议上介绍所推荐的代表候选人的情况，其目的便于选民小组对代表候选人进行讨论、协商时，能够顺利确定为正式代表候选人。作为推荐者，当然希望自己所推荐的代表候选人能够得到大多数选民的认可，并依法当选。因此，推荐者应向选举委员会提出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互动，虽然法律没有明确，但符合选举法理。

再次，代表候选人可以主动向选举委员会提出要求与选民见面。我国的人大代表选举制度没有引入和采纳“竞选”机制。但是，代表候选人向选举的法定组织者和主持者——选举委员会提出要求，要与选民见面推介自己，这也符合法理。代表候选人应该如何依法“介绍本人的情况”呢？应包括代表候选人简历（姓名、性别、年龄、籍贯、政治面貌、学历、工作单位及学习工作经历等），还应特别介绍具备履行代表职务的能力和水平和承诺当选代表后如何履职尽责、为民代言等。至于依法“回答选民的问题”，应做到有问必答，让选民满意才能赢得选票。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应依法在选举委员会的组织下，不能搞非组织活动，更不能拉票贿选，这是我国选举法律所不允许的。

第四，只要选民有要求，选举委员会依法必须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互动。依据选举法规定，只要有选民提出，选举委员会都必须依法组织。在实践中，选民可以在选举日前提出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的要求，但在选举日必须停止对代表候选人的介绍。见面活动必须由选举委员会或者委托选举工作小组统一组织安排。笔者建议在今后的选举法修正时，有必要删除“根据选民的要求”这一限制条件，明确选举委员会必须“应当”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互动，作为必经的选举程序，这更加有助于选举民主。■

乡镇人大工作难题如何破解

当前，推进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存在的一些困难和问题，需要积极应对。

/ 向邦术

龙山县乡镇区划调整后，辖 21 个乡镇（街道），有乡镇人大代表 1504 名，乡镇人大主席 17 人，街道人大工委主任、副主任分别为 4 人，没有配备乡镇人大副主席和乡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兼职秘书。

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在基层调研，我们听到这样的“议论”，有人说人大是搞“嗨嗨”（当地方言，此处意为走程序）的，人大干部是“嗨嗨”干部。当前，少数乡镇党政领导干部人大意识不强，对人大工作不闻不问，认识上出现偏差，思想上陷入误区。

工作职责不清，工作人员缺位，监督工作出现“真空”。乡镇人大主席大都分管政府工作，无法放手去专做人大工作，名为专职，实不专用，在客观上造成人大本职工作主动作为意识不强，依法履职积极性不高。乡镇人大工作人员未真正落实到位。有的乡镇人大工作人员变动比较频繁，导致业务生疏，有的乡镇人大主席调动后没有及时补选，导致新的人大主席长期处于“候选人”状态。龙山县乡镇区划调整前，各乡镇人大都配有人大主席、副主席，但乡镇区划调整后，乡镇变大，人口增多，人大工作任务更重了，各乡镇却只配人大主席一人了，没有副主席，减少了乡镇人大配备职数。

监督制度弱化，监督作用难发挥。在实际工作中，乡镇人大对政府工作的监督显得力不从心，主要是在法律上缺乏刚性的监督保障措施。人大主席一般只是乡镇的党委委员，还分管着政府工作，而乡镇长是党委副书记，主持政府全面工作，人大主席或副主席处于“被领导”地位，导致乡镇人大难以真正履行好监督职责。

代表整体素质不高，履职能力不强。总体上说，乡镇人大代表履职水平参差不齐。多数代表除出席人代会外，较少参加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平时也很少联系选民。“不会说代表”、“不敢说代表”、“不想说代表”比较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乡镇人大职权的有效行使。

经费保障没有规范化、制度化，随意性大。代表法规定，代表的活动经费，应当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予

以保障，专款专用。但在实际工作中，乡镇人大开展工作所需的经费一般都没有列入乡镇本级财政预算，多数情况下都是在开展工作前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明确列支，或人大主席临时列出经费清单再找乡镇党委书记审批。

加强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

面对乡镇人大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高度重视乡镇（街道）人大工作，牢固树立人大意识，不断增强宪法和法制观念。乡镇党委应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真正把人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与其他重要工作一起部署、一起考核。地方组织法规定，“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设主席，并可以设副主席一人至二人。主席、副主席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从代表中选出，任期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各乡镇要配齐配强人大主席、副主席，确保有专人抓人大工作。

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不断增强全社会的人大意识。应及时依法召开乡镇人代会，乡镇人大主席在闭会期间要当好代表的主心骨和选民的代言人。从制度上解决乡镇人大主席分管过多政府工作的问题，让人大主席把更多时间和精力用于推动基层人大工作。

理顺乡镇党委、人大、政府三者的关系，各乡镇人大主席应担任同级党委副书记。人大主席要争取党委重视和支持；乡镇长是监督对象，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依法行政。在工作中，多沟通、多协调，为乡镇人大履职创造良好环境。

加强乡镇人大代表培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通过代表培训、集中视察、专题调研等平台，不断强化代表主体意识，增强代表对乡镇人大工作的参与度，更好发挥代表作用。

完善制度保障，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在届期内尽量保持相对稳定，把主要精力用在人大工作上，更好地推动乡镇人大工作。要从人员、经费、设备等方面加强乡镇人大工作保障，制定完善代表参加活动的补贴标准和激励机制，不断提升乡镇人大工作者和代表的履职积极性。（作者单位：龙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栏目主持 / 吴迪

阿 计 (北京, 资深记者)

编纂民法典， 开启民权新时代

置身于当代中国的现实语境下，民法典编纂也承载着一部伟大法典理应承担的历史使命。

6月下旬，民法总则草案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初审，历经挫折的民法典编纂再次踏上了征程。此举当可视为改革财富的法律总结、时代精神的立法表达，而置身于当代中国的现实语境下，民法典编纂也承载着一部伟大法典理应承担的历史使命。

首先，民法是社会生活的“圣经”。有“社会调整器”之称的民法，既是人人皆应遵循的生活准则，又是司法定分止争的断案依据。在利益多元化的年代，社会冲突集中表现为民事权利的冲突，而民法针对日常生活所设计的精致法则，恰恰在细节处支撑着民间社会的安定有序。更重要的是，民法不仅弘扬着神圣的权利，也宣示着理性的义务，奠定的正是构建平等和谐社会最坚实的观念基础。

其次，民法是市场经济的基石。多年积累的计划经济体制惯性，曾是民法典长期难产的一大根源，而渐行渐深的市场经济体制改革，又是合同法等民事法律不断突破的一大动力。正因此，编纂民法典是深入推进市场经济的必然选择。另一方面，我国民事立法

始终秉持民商合一的传统，民法典的编纂，也意味着商事法律的构建和完善，为市场经济的纵深发展提供最强劲的制度推力。

还有，民法是保护私权的屏障。民法是最典型的私法，而在现实生活中，对于私权的最大威胁，恰恰来自公共权力，非法征地拆迁引发民怨沸腾等现象，即为明证。正因此，民法的核心价值是防止公权力对私权利的不法侵害，以物权法为代表的民事法律，正是竖立在公权力面前的私权利保护之墙。民法所确立的约束公权、保护民权的底线原则，终将促使公共权力和民间社会达成如下共识：每位公民都有权要求一个保护私权的政府，而一个以民为本的政府也必然以保护私权为己任。

最后，民法是民主政治的动力。民法所保护的人身权、财产权这两大最基本的公民权利，也是人格独立、政治参与的前提。正如一些国家将民法形象地称为市民法或公民法，民法所推崇的平等、公平、自愿等原则，与民主政治的内在逻辑不谋而合。接受了现代民法意识和权利平等观念的公民群体，在为正当私权而锱铢必较、为合法权益而争取话语权的过程中，必将成为推进民主政治的中坚力量。

一个国家是否迈入“民法时代”，是衡量其文明程度和法治水平的最鲜明标记，这也是当下中国深化改革、社会转型的根本目标。而民法典的编纂，正处于这样一个历史节点。这一立法工程，必将促使国人从保卫民权、社会公正的高度，真正理解现代法律的本质追求，并催动中国社会尽快向“民法社会”转型，由此开启的，则是一个崭新的民权时代！

吴超华 (湖南娄底, 公务员)

行使动议权提高人大效能

把动议写进相关法律法规和议事规则，对促进动议权行使，推动人大作为，很有积极的作用。

4月26日上午，深圳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在审议议程草案时，郑学定委员举手发言，对《深圳经济特区食品安全条例（草案）》的质量提出批评，建议取消该草案列入本次常委会会议的议程，退回重新起草。根据规定，需要四名以上常委会组成人员附议，动议方能生效。尽管郑学定的动议最终因附议人数不够而未获通过，但该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首次在市

人大常委会会议中启用动议权，值得关注（据4月29日《南方日报》）。

所谓动议，是指会议中临时提出的议题，这是一项在国外议会中被广泛使用的议会规则，但在我国的相关法律和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会议议事规则都没有被提及，在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

也鲜有明确，像深圳人大这样把“动议”写入常委会会议议事规则的实属少数。但是，从目前人大工作实践来看，授予人大代表或常委会组成人员行使动议权，把动议写进相关法律法规和议事规则，对促进动议权行使，推动人大作为，很有积极的作用。

人代会、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召开有严格的法律规定，其会期、议程、内容、审议表决事项都是依法确

据7月17日《人民日报》报道，在西北某省一场招商会的签约现场，几个项目的签约双方大笔一挥，双手紧紧相握，一派笑意融融的场面。而在场的某市一位部门负责人无奈地对记者说：“这里头我们市的几个项目，早在半年前就签过约了，如今无非是让老板给个面子，再来捧个场。”

这无疑是一场形式主义的表演秀。项目签约，本是一件非常慎重且严肃的事情，需要签约双方在充分了解非常信任的基础上，经历若干个回合的考察与磋商才能走到这一步。而一旦走到这一步，必然会带来一定的法律关系及责任与义务。而今，在招商引资任务的强迫之下，企业与项目抱着拂不开脸皮和情面的无奈，在官方组织举办的招商会舞台上一次又一次地表演，以期烘托地方良好的招商环境与政策支持。殊不知，这样的表演秀，有诸多作用。从一开始，就可以略带夸张地将地方环境和优惠政策展现出来，体现出官方的开放姿态；继而，有一两个项目签约或者有签约意愿，则可以大做文章，包装出卫星般的商机和信誉来；倘若真的有些项目落地，则可以异常兴奋地从思路、力度、措施、效果等诸多方面玩出一部大戏，再三演练，直到僵笑的脸孔定格在暖人的场面上，成就出“导演”们的成就感。

而这里的“成就感”，却有着诸多硬伤。仅举办这些动人的招商场面，从策划、选址到物色捧场者，没有一定的银子是肯定不行的，花了这些银子之后，是不是物有所值或者产生应有的效果却不得而知，甚至于还不排除有“穿帮”的风险。更有甚者，一旦把戏穿帮，则让人怀疑举办方的诚意，质疑参与者的意图，本质上降低了举办方信誉，损害了投资者信心，助长了弄虚作假的官僚风气。然而，就是这些看似费力不讨好的秀场，却让一些公权力拥有者沉醉，实质上是政绩冲动在作怪。

定和依法进行。在实际工作中，因种种原因，提交人代会或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有时需要充分讨论和征求意见，却得不到充分审议；有的甚至不合实际，有明显漏洞；有的审议事项准备工作不充分，议案材料不完善，等等。审议如此议题，必将花费很多时间精力，最后是表决也不妥，不表决也不妥。这时，如果启用动议权，暂停表决、取消该议题或者提出修正案，必将节省时间、提高会议质量和效率。赋予代表或常委会组成人员动议权，还能够激发其履职积极性，特别是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开会频次多，审议讨论事项多，决议决定大事多，动议权尤显重要。

谭铁志（湖南长沙，公务员）

重复签约背后的 政绩冲动

这些看似费力不讨好的秀场，却让一些公权力拥有者沉醉，实质上是政绩冲动在作怪。



可见，政绩冲动才是重复签约的根本原因。因此，消弭重复签约式的招商引资秀，需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念，实事求是地分析当地的基础条件和环境，用实打实的作为和措施来解决发展中的具体问题，不能以项目签约作为衡量招商引资效果的标杆；需要认识到项目签约过程的严肃性和法律性，对合同协议怀着尊重和敬畏之心，不能把合同协议的约束力视为儿戏弃如敝屣；需要加强对招商引资工作的监管，督促相关部门依法行政，依法作为，不能将政绩绑架在不切实际的形式主义作派上，成为官僚主义的奴隶和佣人。公权部门唯有实实在在地为企业和项目做好服务，办点实事，以推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才是正道。📌

任何一项制度规定都是在探索与实践得到发展与弘扬的，对于那些推动民主进程、增加民主砝码、提高民主效率的做法要积极理性采纳。充分行使动议权，就务必尽快完善动议权的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议规则，对动议提出的程序、动议的范围、动议生效的审议、动议结果的应用给予明确并制定操作细则。如此，方能让动议这项会议规则在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会议上生根落地，真正发挥动议的法律效应、民主效应，达到保障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民主权力，从而提高议事效率、工作效能的目的。📌

栏目主持 / 陈彩艳

选区划分：铜墙铁壁亦或“纸牌屋”

通过划分选区，尊重选民联名提名权，以及通过当选后组织代表接待选民等，以推进代议制目标的真正落实。中央推出街区制，无疑对我国选区划分的改善是一个福音。

/ 杨云彪



中央推出街区制，可以让选区之间不再有“墙”。

2月21日，中央公布了一份重磅文件，不仅“新建住宅要推广街区制，原则上不再建设封闭住宅小区”，还要求“已建成的住宅小区和单位大院要逐步打开。”

对于这个文件，赞成者有之，担忧者有之。

然而此事对于选区划分而言，无疑是一个福音。如此一来，选区与选区之间，不再有“墙”。

“到底怎么分、怎么选？”

选区划分，最大的难点是每一选区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要大致相等。由此带来的问题是，社区与社区、单位与单位、社区与单位之间如何平衡好关系。

比如，在A县，平均每4000人拥有一个代表名额。甲社区有3000人，乙社区有1000人，两个选区相邻，中间只隔着一条马路，各自都用围墙隔着。两个社区之间各有自己的

配套，都有小学和社康中心，平时也没有什么来往。考虑到两个社区加起来正好4000人，又挨在一块，于是选举委员会就将这两个社区划在了一个选区。

在推荐候选人的时候，甲社区10名以上选民推出了该社区一所小学王校长作候选人，乙社区10名以上选民推出了该社区社康中心李主任作候选人，符合2选1的差额选举要求。

那么选举的时候，问题来了，到底谁能当选呢？

这里忘了交代一个前提，因为选举的时候，只有选民才有投票权，我们假定3000人的甲社区选民高过只有1000人的乙社区。显然，王校长因为社区选民人口多而占优势。这就意味着乙社区的李主任等于是陪选。

注意，这里假定的是两个社区互不来往。现在围墙给拆了，两个社区之间完全敞开，原本社区之间冷清的马路一下热闹起来，开了很多店铺，

而两个社区之间的资源也可以共享了。于是政府考虑，甲社区的社康中心因为管理不善而并到乙社区，乙社区的小学因生源上不来而裁撤并到甲社区。这样，甲社区的选民要到乙社区看病，乙社区的选民孩子要到甲社区上学。双方对公共资源的共同分享一下子打破了画地为牢的投票倾向。

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中央推广街区制有利于选区划分。

但是社区与单位之间，单位与单位之间还存在着另外一个不同的问题。

单位都有住址。有的单位在社区，和社区划在一个选区。如果是学校或医院推出的候选人，还能被社区选民接纳。如果是其他一些行政单位，比如海关或司法局，多数选民认为和自己关系不大。如果让这些单位推出候选人，则当选的概率就成疑问。相反，海关或司法局的选民对社区的候选人反而更容易接纳一点。毕竟单位在人家地盘，需要提供一些方便。这样的单位和社区划在一块，单位就要吃些亏。

若是将单位和单位划在一个选区里，则问题就更大。比如海关和司法局靠在一块，合成一个选区，选1个代表。海关的选民比司法局的选民多，结局往往是海关推选的人当选。选举委员会绝不会冒风险硬性摊派名额。

反过来看，这也构成选举委员会的工作空间。我们国家的选举，除了要尊重选民权利以外，也要照顾一线劳动者、妇女、少数民族等不同群体的利益。这也是国际惯例，许多国家通过立法配额或者政党要求提高某个群体的议员比例。比如，新加坡的集

选区要求每个政党派出的选举团队至少有一个非华裔人选。一些国家由于实行比例代表制，在安排本党议员的时候，会有意识地考虑女性比例。

所以，在划分选区的时候，选举委员会可以有意识考虑一些群体的代表性，进行定向操作。比如，将外来工单独划分一个选区，外来工选外来工；将社区和医院划在一起，选出医院代表；将大的单位和小的单位划在一起，大单位的某个界别当选；将某个单位单独划一个选区，选出这个单位的代表。

有人就提出，为什么不能把选区划小一些，这样不是更好操作？

选区划分大小，首先取决于票权的平等以及既定的代表名额数。按照每一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大体相等的原则，选区的规模一般大致相等。划小选区是极个别的情况。比如，为了选出某个少数民族、为了保证妇女比例不断提高的法定要求等等，甚至为了某个行业的要求。如某个以港口为主要产业的行政区，要想产生一个港口工人，放在社区竞争不过居委会主任，放在港口选区竞争不过港口董事长。于是就把港口协会单独划分一个选区，给两个名额，老板和工人各占据一个席位。其实，选民人数并不多，但是满足了这个行政区的特殊行业需求。

“偏好是魔鬼”

有人据此设问，这样费尽心机划分选区，选出的人真的能代表这个选区吗？

是的，这是我们努力的方向。通过划分选区，尊重选民联名提名权，以及通过当选后组织代表接见选民等，以推进代议制目标的真正落实。

同时，这也反应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的差异。

间接选举，由于以选举单位为基础，更类似于“整区制”，行业性意味更浓。直接选举，由于以选区为单位，是分区制选举，地域性意味更浓。试想，如果我是甲区的全体人大

代表选举产生的，在履职的时候，我会考虑我自己所代表的行业多一些，还是该区的事务多一些？如果这个代表居住或者工作在甲区，他（她）就可能既考虑本行业，又考虑所在区的一些利益。如果这个代表既

不在甲区居住，又不在甲区工作，之所以安排到甲区选举，完全是由于结构安排或者平衡人数的需要，则这位代表一般都会更加考虑自己的行业乃至本市的整体利益，而不是甲区的利益。这倒达成一个效果，冲淡了分区制的弊端。

直接选举，由于候选人一般既在某个选区登记为选民，又在某个选区当选，再加上一些地方经常组织候选人到选区去和选民见面、述职等，候选人与选民之间互动比较频繁，就会将选民的诉求反应上去。

所以，分区制更能从微观上把握选民个体的诉求，而整区制更能从宏观上把握全体选民的利益。

英国思想家、政治家柏克认为，“议员一旦当选，就不是选民的跟屁虫，而是要服从自己的理性，按照整体利益去履职。”这句话看似有道理，但是他忽视了人性利己的一面以及选举的利益取向。试想，如果某个选区选出的议员，投票同意一个不利于本选区的议案，比如将某个学校从选区搬迁，从而极大地妨碍了该选区孩子的教育，结局会是怎样？美剧《纸牌屋》里有这样一个场景：当斯派西扮演的党鞭正在为一个重大议案焦头烂额的时候，一听他的选区的选民正在利用一个交通肇事事件大肆攻击他，他不顾一切放下手中的工作赶赴选区善后。剧中，斯派西也常常利用手中的权限照顾他想拉拢的议员，给某个议员选区以利益输送，为的是该议员



可以连任。

搭便车是人类的普遍偏好，为了看不见摸不着的整体利益而牺牲自己的直接利益，没有人会同意。而不顾选民的这种偏好，结局就是柏克1780年在自己选区的落败。

其实，政党政治是最大的“分区制”。为什么美国民主和共和两党、英国的工党和保守党主张如此迥异？其中有一些历史上的原因，更主要的还是满足不同群体乃至人性的不同需求。一个政策，哪怕说是站在“总体”的高度，说对所有人都好，或者一部分人改进另一部分人不受损，达到帕累托最优或者改善，都是很难的。把蛋糕做大，通过“卡尔奇”改进，补偿一部分人的损失，其实也难以做到。毕竟，偏好是魔鬼，谁能保证满足所有人的偏好呢？

在此之下，政党选择，是保证本党的政策不会偏离支持本党的选民总体偏好。如果议员对党的政策有异议，比如可能违反本选区的利益，该议员就可能与党魁们做出交涉，自己只有投反对票。如果他（她）那一票极其重要，必须要支持本党，要么政党给他补偿，要么该议员另择新欢。这就是我们在《纸牌屋》看到的那些议会中的交易。

违背选民意愿，铜墙铁壁也是“纸牌屋”；拆了那堵墙，“纸牌屋”也会成为铜墙铁壁。中央推出街区制，无疑对我国选区划分的改善是一个福音。📌

栏目主持 / 陈柳



书生气节 与精致的利己主义者 / 吴传毅

几年前写过一篇日志，说的是读书人不能有傲气，但不能没傲骨，清高一点未必是坏事：清高一点就不会处处与人争利，清高一点就会善待手中的权力，清高一点就会让自己知性知情。湖南省委党校常务副校长张国骥在《权力向善》一书中，通过对孙子兵法的深度解读，得出结论：权力向善既符合人性基础，又符合伦理基础，并强调书生气节是一种正气、雅气，体现了人文之美、精神之光。有了正气，就会认理、较真；有了雅气，就会有情怀，就会关注众生。我深有同感。

当今中国社会读书人不少，但一些读书人却缺失应有的书生气节。读书人要是没有书生的正气和雅气，这个社会的俗气与匪气就会甚嚣尘上。在一个俗气的社会里，社会个体会为了一己私利去献媚金钱、献媚权力。当一个社会向金钱、权力献媚时，金钱和权力便会更加骄横，这个社会也一定是奴性十足。而在一个匪气的社会里，则一定是邪气压倒正气，一定会泯灭集体意志和集体智慧。在一个匪气的社会里，无知会导致缺失敬畏之心，会让一些人胆比天大。

与俗气、匪气不同，与书生气相悖的另一种表现形式是世故。这种形式较为隐蔽，

他人不易察觉，所以，需要“暴晒”一下。北京大学钱理群教授把世故的读书人称之为精致的利己主义者。这些人把做人做事，全部当作一种投资。他们智商很高，教养很好，说话做事精明到位，所做的一切似乎都合理合法，无可挑剔；他们惊人的世故、老到、老成，做出忠诚姿态，很懂得配合、表演，很懂得利用体制的力量来达成自己的目的。这种人一旦掌握权力，比一般贪官污吏危害更大。这些人尽管都是读书人出身，但其实没有读书人身上的气节和操守。

精致的利己主义者如何表现？钱教授举了一个例子。

一天他去上课，看到一名学生坐在第一排，对他点头微笑很有礼貌，然后认真地听课。课中，不时点头微笑；课后，这名学生迫不及待地跑到钱教授面前说，“钱教授，今天的课讲得真好！”钱教授原本对这样的赞美有所警惕，因为时常会遇到很多人对他的课大加赞扬，说一些奉承话。但是，这名学生不同，能把好在哪里，说得头头是道，讲得全在点子上，钱教授于是不再警惕，开始对这名学生有了好感。如此一次、两次、三次，对他的好感与日俱增。到了第四次，这名学生来了：“钱教授，我要到美国去留学，请您给我写推荐书。”此后，这名学生再也不出现了。

精致的利己主义者因为很善于表演、很善于伪装、很善于配合，所以，比较容易获得“个人的成功”。但是，这种人成功率越高，社会危害性越大，因为他们所作所为都是为了一己私利。这就要求我们学会识别，保持警惕之心。当然，更要求我们通过多方面建设，清除“精致的利己主义者”产生的现实土壤，进而达到改造社会及改造自我的目的。最近读过金一南的一篇文章，说的是美军的《军人手册》里就有明确规定：不许当面赞颂领导。

任何一个社会都需要精英，都需要脊梁，真正的精英和脊梁是有书生气节的。真正的精英和脊梁一定有家国情怀，即把自己的前途命运与国家联系在一起，甚至“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真正的精英和脊梁一定有一根定海神针，不会心浮气躁，不会追逐一己私利；真正的精英和脊梁一定有担当，即对自我的担当，对社会的担当，对国家、民族、人类的担当。而精致的利己主义者没有信仰、没有大格局、没有大关怀、大悲悯，没有责任感和承担，只有一己私利，终究可能翻船。 [f]

电影《百鸟朝凤》里，唢呐艺人焦三爷说：“我们吹唢呐的，好算歹算也是一门匠活，既然是匠活，就得有把这个活传承下去的责任。”而现实是：当他把这门匠活传给主人公游天鸣之后，游家班在现实的压力下无法生存，影片结尾只剩游天鸣一人在悲凉地独奏。原著这样写道：游家班解散了，这个古老的职业消失了，“连在湮没于时代变化中的最后一刻也未能保持它曾经拥有的尊严。”“唢呐已经彻底离我而去了，这个在我的生命里曾经如此崇高和诗意的东西，如同伤口里奔涌而出的热血，现在，它终于流完了，流干了。”

在当今时代，受工业思维的冲击，传统工艺在衰退，面临着市场萎缩、后继者不足等诸多问题。用网络百度搜索“非遗+尴尬”，可以看到非遗传承遭遇现实尴尬，其中最突出的问题就是非遗继承人难寻，老艺人年岁已高，面临“人死艺亡”的局面，于是出现“北京八旬叫卖艺人走上街头，苦苦寻找继承者”的新闻。京剧表演艺术家梅葆玖先生去世后，梅派男旦唯一传承人胡文阁在采访中被问道：接下来的传承之路如何走？他坦言：“如果师父在天之灵能告慰的话，他能赐给我几个好条件的男旦”，一语道尽传承的尴尬。

随着科技和经济的发展，有很多传统工艺都面临着十分严峻的考验：传统工艺费时费工效率低，手行业无收益继承人难觅。不仅在中国，其他国家也同样面临这样的问题。在《京都手艺人》一书中，日本的传统手工艺如京瓦、京漆器、京素染、京提灯、西阵织也面临着后继无人。老手艺人说：“凭此工作无法生存。作为长辈，虽是手艺人，但我却不想将手艺传授给孩子”。如今传统技艺都可以实现工业化生产，利用机器来代替人工操作，效率高成本低，更何况很多人根本不在乎是不是手工制作。如果不坚持手工制作，传统手工艺应该如何传承？

今年两会，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上说：“鼓励企业开展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培育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在资源日渐匮乏的后工业化时代，重提工匠精神、重塑工匠精神，显得尤为迫切和重要。

“工匠精神”一词成为今年热词。同期受到广泛关注的纪录片《我在故宫修文物》被称为“工匠精神”的生动再现，其中如宫廷钟表修复师王津、青铜器修复师王有亮、木器修复师屈峰，

更是成为“网红”。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古代钟表修复技艺的第三代传承人王津师傅，他花八个月时间修复一对乾隆皇帝钟爱的铜镀金乡村音乐水法钟，观众们看得目瞪口呆：“原来我们身边还有这样的人，真的一辈子只干一件事儿。”

《我在故宫修文物》中，有这么一句旁白：“现代中国需要‘工匠精神’”。在当今这样一个浮躁时代，多少人梦想着一夜暴富，多少人渴望不劳而获，而工匠精神往往意味着精雕细凿、甘于寂寞。世界喧嚣而嘈杂，匠人的内心却是宁静的。用王津师傅的话来说，“干这一行要坐得住，必须安静、安静、再安静。”这些几十年如一日在故宫修文物的人，日复一日精益求精，把工作做好、做专、做到极致，正是宝贵的“工匠精神”。

作为一个拥有悠久历史的泱泱大国，我国拥有丰富且珍贵的传统工艺，这些工艺承载着中华民族的文化渊源和内在文化基因。现在，传统工艺面临的现实尴尬，于个人，是工艺的消失，于民族，却是一种文化的缺失。当今社会需要重视匠人、匠艺、匠心的培养，保护传统工艺，继承传统技艺，也是对大国“工匠精神”的传承与延续。■

栏目主持 / 陈彩艳

传承的现实尴尬 与“工匠精神” / 邱海云



“实在人” 罗建国

/ 曾 军



宁乡县人大代表、湖南易达塑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罗建国。

今年四十多岁的罗建国，是宁乡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湖南易达塑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宁乡县盲人协会副主席。罗建国被当地人称为“实在人”，罗建国的“实在”体现在他认真履职，为人诚信，做事踏实。

2012年，罗建国当选为宁乡县人大代表。为了更好地履行人大代表职责，他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会议、培训，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与人大有关的知识，并在履职中运用。

仗义执言，为百姓代言。罗建国作为一家企业的负责人，本职工作多，但他从没有缺席一次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各项会议和活动。3年多来，他出席县人代会3次，参加代表小组活动7次，市人大常委会和县残联组织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5次。在人代会期间，他认真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积极思考。他深入基层走访残疾人，撰写了关于建立残疾人康复机构、残疾人提前享受养老保险等建议，并进行跟踪督办，积极主动参与承办单位的调研、座谈、协商活动或会议，他所提的建议，引起了相关单位的高度重视和有效解决。

罗建国认真履职，每次出席会议、参加活动、走访群众，他都认真做好记录，把群众期盼写在本

子上、记在心坎里、落实在行动中。对于特困残疾人家庭，他更是乐于伸出援助之手。每年的助残日、盲人节、春节，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走访慰问特困残疾人家庭。近4年，他慰问特困残疾人家庭60多户，发放慰问金10余万元。近年来，他以自己的亲身经历，鼓励残疾人朋友自强创业。2012年，罗建国得知坝塘镇视力残疾人李立的贫困情况后，将他招聘到公司，安排在门卫岗位上工作，每月能拿到近3000元的工资，而像李立这样的残疾人，公司安排了12名。又如菁华铺乡视力残疾人袁任周，谋划创办医院，但苦于资金缺乏，罗建国得知情况后，主动上门，除资助2万元现金外，还借给他5万元。袁任周在他的帮助和鼓励下，建起了一家近2000平方米的医院，业务不错。此外，他还在菁华铺乡菁华铺村带头集资修路，筹备成立老年协会，为村民服务。

经过多年艰苦奋斗，公司在罗建国的带领下，2015年产值过1亿元，纳税近200万元，安置就业人员160人。生产的产品被评为“湖南著名商标”。公司成为中南地区最具实力的建筑新材料生产销售商。**左**



公司助残日捐赠现场。



常宁市水口山地区历史遗留含重金属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一期工程。

铁腕治污 还碧水蓝天

——衡阳市湘江流域污染治理“一号重点工程”简述

衡阳市在 2013 年至 2015 年湘江流域污染治理“一号重点工程”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期间，全市完成湘江治理类项目任务 173 项。通过湘江治理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湘江衡阳段干流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监测结果表明，该段水质基本稳定达到地表水功能区Ⅲ类水质标准，重金属防控重点区域——水口山和松江地区的湘江松柏监测断面水质由过去的Ⅳ类和Ⅴ类水质改善到稳定达到Ⅲ类水质以上，湘江干流出境断面——熬洲断面全年均达到Ⅲ类水质，全市县级以上饮用水源保护区水质达标率为 100%。在湖南省对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湘江污染治理工作考核中，衡阳市取得两年名列第一、一年名列第二的好成绩。

深化区域产业结构调整。近年来，该市完成了衡阳化工厂等 25 个打捆项目的淘汰退出搬迁，进一步优化了区域产业结构布局；实施工业污染和重金属历史遗留污染治理，完成了 58 个工业（矿山、尾矿库）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和 17 个重金属历史遗留污染治理项目；夯实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完成了 24 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和 6 个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新建和改造污水管网 280.55 公里，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4.5 万吨/日，新增垃圾转运能力 1220 吨/日。推进养殖污染防治，完成省级考核畜禽养殖退出、粪污污染治理项目 33 个，年减排养殖粪便污水 1200 多万吨。强化饮用水保护和重点支流整治，共实施了 10 个饮用水保护和重点支流整治项目，开展了 1000 人以上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划分工作等。

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强力推进。按照省里的统一部署安排，从 2016 年至 2018 年实施“一号重点工程”的第二个“三年行动计

划”，强调“治”与“调”并举，继续治理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逐步实现沿江工业企业污水循环利用；沿江一般城镇和自然村的生活污水要达标排放。加大农业面源治理力度，有效减少农药、化肥使用，沿江地区逐步实现退耕还林、还草。实施化工区整体搬迁和重化工企业的结构调整，使产业结构逐步由重到轻，确保湘江水质稳定达标，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用水安全。

目前，该市已初步制定了 2016 年度实施方案，并配套了包括重金属污染防治及重点区域污染综合整治等十大类 177 个项目，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改善湘江衡阳段干流水环境质量。☑



常宁市水口山八厂铅冶炼废水处理系统。



常宁市水口山经济开发区重金属废水深度处理循环利用工程。



常宁市松渔居委会镉工业污染源治理工程河道护坡修整。

摘“穷帽”，拔“穷根”，换新颜

——平江县加义镇横许村精准扶贫工作掠影



岳阳市委书记盛荣华（中）在平江县加义镇横许村视察和指导工作。

平江县加义镇横许村是一个典型的偏远、贫困、落后的山区“穷村”，共有 18 个村民小组，193 户 796 人，总面积 15328 亩。2014 年，该村人均纯收入 3230 元，精准扶贫户 67 户 222 人，低保户 33 户 47 人，五保户 10 人，因残疾、大病及自然灾害等导致无收入群众 34 户，62% 的房屋为土坯房，道路破烂、电力设施老化、网络信号薄弱、生活用水匮乏等“短板”问题突出。

2015 年，横许村被定为岳阳市委书记盛荣华的扶贫点。在盛荣华书记的关心下，市委办、市人社局和中石化长岭炼化公司及地方党委政府合力掀起了横许脱贫致富新篇章，通过党建引领、结对帮扶、基础建设、产业培育、教育扶贫等渠道，走出了一条精

准扶贫的特色之路。至今，完成了村级组织活动中心建设，村党支部被评为县“五星级服务型”党组织。安排 67 名干部与 67 户精准扶贫户结对帮扶，一户一策，按照个人意愿将每户按照“五个一批”工程进行分类，完成了投资 380 万的环村道路硬化，投资 300 余万进行危房改造、农田水利建设，投资 160 万建成了移动通讯塔和宽带电视等基础项目。成立农业合作社，采取“以奖代补，先干后补”，“集体出资，农户承包”等模式。建成了楠竹、生姜、高笋、金丝楠木等产业基地，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开展技能培训、知识讲座、“雨露计划”、设立专项基金、兴办农家书屋、举办文艺下乡等举措，不断改变村民“等、靠、要”思想，使贫困群众发挥自力更生精神，主动脱贫致富。2015 年人均收入 4300 元，比 2014 年提高 700 元。目前，一个充满活力和希望的新农村正在摘掉“穷帽子”、拔起“穷根子”、挖出“致富泉”，在脱贫致富的道路上开拓前进。



在新改建的村级组织活动中心，举办元旦文艺汇演。



横许村危房改造项目。



高标准的横许村农家书屋。



横许村村民正在种植生姜。

永州市人民检察院

凝心聚力 铿锵前行



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游劝荣（左二）来永州调研。

盘点 2015 年，永州市人民检察院在党组书记、检察长文兆平带领下，凝心聚力，励精图治，铿锵前行，走过了不平凡的历程，收获了一串串成果。

检察系统综合考核指标全省第一。案件质量、民意调查、涉检信访、检务公开等执法状况考核指标由 2011 年的全省末位争创到全省先进行列，在 2015 年



永州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文兆平（中）走访慰问全国模范检察官蒋冬林。

执法状况考评和执法质量评查等两项全省检察系统唯一的全能考核中，再次名列全省第一。

强力“打虎”“拍蝇”深得民心。该院共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 111 件 141 人，同比上升 30.5% 和 23.7%。其中，大案 88 件、要案 8 件；民生民利案件 54 件 74 人。集中力量查办了在全省有重大影响的贪污、受贿案，得到了省纪委和省检察院的充分肯定，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十大优秀案件之一。

重大先进典型引领作用持续发挥。大力培育推介典型，以先进典型激励检察干警。检察干警陈运周在获得“全国模范检察官”、“全省优秀共产党员”荣誉后，2015 年又被评为“中国法治人物”，被中宣部、高检院追授为“最美人物”、“群众最喜爱的检察官”，多次在中央电视台推介、表彰。

七成基层院步入省文明单位行业。市检察院创建全市首个排位第一的文明行业再显成效，东安县检察院荣获“全国文明单位”称号，市检察院被评为“全省文明标兵单位”，江永等 7 个基层院进入省级文明单位行列。市检察院连续三年被市委、市政府评为绩效考核先进单位。

精准扶贫催开数百瑶胞幸福之花。市检察院在瑶族村——宁远县中和镇西江源村开展精准扶贫，结对帮扶贫困户 39 户，筹集资金 600 余万元，拟硬化道路 12.5 公里、修建桥梁 4 座。

新的一年，永州市检察院将坚持以服务大局为目标，以深化改革为契机，以执法办案为中心，以规范司法为重点，以队伍建设为根本，争做经济发展的护航者、公平正义的守护者、依法治国的参与者、队伍建设的管理者，为建设品质活力永州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谭卫国 周俊) 点



激情成就反渎力量

——永州市冷水滩区人民检察院反渎工作侧记



充满工作激情的冷水滩区检察院反渎局一班人。

“要想干好反渎工作，反渎干警必须得有那么一股子激情。”永州市冷水滩区人民检察院反渎局负责人彭伯霖如是说。现年35岁的彭伯霖，从检工作已经17年，是名副其实的“老检察”。他自2015年初担任该区反渎局负责人以来，充分运用自己多年从事职务犯罪侦查工作的丰富经验，充分发挥年轻干部的工作激情，带领全局干警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在一年多的时间内，先后立案查办玩忽职守、滥用职权等渎职侵权大、要案10人，超越其任职前5年查办的渎职侵权犯罪数之和，彰显了严厉打击渎职侵权犯罪的“反渎力量”。

激情源自组织支持

过去的冷水滩区检察院反贪、反渎两部门的工作开展得不理想。为了改变落后的被动局面，该院检察长朱跃陆先后多次到省、市检察院汇报困难和问题。在省院党组的支持下，2014年底省院反贪局抽调一名办案经验丰富的职务犯罪侦查专家来该院挂职，担任该院反贪、

反渎两部门的分管领导，一举将省院先进的侦查理念、优秀的管理方式带到了基层，迅速扭转了基层办案部门各自为战、一盘散沙的工作局面。

激情点燃办案动力

众所周知，反渎工作的最难点要数发现案件线索难。在该局，由于干警们有激情，人人争做有心人，多方获取有效案源，及时发现案中案、案后案。

在一次与朋友闲聊时，彭伯霖敏锐地抓住了“国家工作人员”、“生态公益林重大损失”等字眼。此后，彭伯霖针对这一线索迅速进行摸底调查，查明并掌握了黄阳司镇五福亭村、普利桥雨塘村大面积林地损毁、生态公益林遭受重大损失的事实。该院立即对此立案侦查，迅速查清了该区国土资源负责人滥用职权，导致国家林地损毁、生态公益林损失200余万元的特大案件事实。该案现已侦查终结并移送审查起诉。

激情营造进取氛围

在该院反渎局，干警们比、学、赶、帮、超氛围非常浓厚。在工作中，大家比谁有发现线索的意识、突破案件的能力和撰写法律文书的技巧及总结案件经验材料的功底。

新农合工作与老百姓利益息息相关。他们加班加点，仔细收集研究相关文件规定，吃透相关资料，全面了解涉案部门情况，并深入内部发现问题。经过多日艰苦奋斗，他们一举立案查办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人员滥用职权案3人、卫生局工作人员滥用职权案1人。一年多来，该院所查处的渎职侵权案件分别涉及国土、卫生、建设等部门，均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新田县人民检察院

发扬优良传统 实现检察工作新跨越

新田县是国家级贫困县，基础条件相对落后。近几年，新田县人民检察院发扬“南有新田”精神，攻坚克难，奋发进取，紧紧围绕“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检察工作主题，坚持“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思想，在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蒋长春的带领下，围绕“抓班子、带队伍、建机制、促规范、创特色、树形象”的工作思路，着力强化法律监督、自身监督和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该院先后被评为湖南省“先进基层检察院”、“文明单位”、“检察机关检察文化先进单位”和市“首届‘十佳政法单位’”、“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以及“全市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示范点”。涌现了“全国模范检察官”、“湖南省优秀共产党员”陈运周等先进典型。



充满朝气蓬勃的活力的新田县检察队伍。

该院始终坚持政治建检，建设忠诚型队伍。院党组班子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完善党组中心组学习机制，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述职述廉等制度，完善和规范班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增强班子成员的大局意识、团结意识、务实意识、表率意识，提高班子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号召力。

在检察队伍中认真开展核心价值观教育、转变执法理念教育、执法规范化建设、党的群众路线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切实增强检察人员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本领，做社会主义事业的捍卫者和建设者。把维护社会稳定作为首要工作任务，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狠抓执法办案，全面促进平安新田、法治新田建设。

在发挥刑事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的同时，该院认真贯彻党中央和上级检察院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总部署，不断加大查办职务犯罪工作力度，结合新形势下职务犯罪新特点和查办职务犯罪新要求，在侦查思路、侦查机制、侦查方式创新上做文章，实现了在拓展案源上“坐门等案”向“主动出击”转变等“五个转变”，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务环境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文/刘 鲲 吕 敏 摄影/蒋小芬)



新田县检察院组织的法律义务咨询进社区活动。



新田县检察院开展的党建扶贫“一进二访”活动。



新田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蒋长春（右）在扶贫点慰问群众。点

新田县民政局

“五大理念” 助推 “五化” 建设

近年来，新田县民政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市民政工作部署和全县工作大局，牢固树立“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核心理念，认真履行“解决民生、落实民权、维护民利”的基本职责，突出“抓基层、强基础、保基本”三个重点，不断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双拥共建、基层政权、公共服务”五项职能，亮点纷呈、成效明显，开创了民政事业转型发展新局面，为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提供了可靠的保障。该局先后获得“全国地名公共服务工程示范县”、“全国婚姻登记规范化单位”和“全国民政系统行风建设示范单位”，省“精神文明单位”、“文明卫生单位”、“危房改造工作先进单位”、“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和市“民政工作先进单位”、“地名信息化建设工作先进单位”，连续15年被县委、县政府评为“综合目标管理考核一类单位”。

2016年，该县民政局将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统领，加快民政人本化、法治化、标准化、信息化、社会化“五化”建设步伐，不断加强社会救助、优抚安置保障、社会养老服务、社会福利制度、基层社会治理、专项事务管理体系建设，为建设品质活力智慧新田作出更大贡献。



左图：新田县委书记唐军（中）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中图：新田市人大常委会领导调研民政项目建设。

右图：新田县民政局局长刘志斌陪同市民政局领导察看新建的驛村镇敬老院。

江永县民政局

坚持“四创四建” 建设现代新民政



湖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戴道晋（前右四）、省民政厅厅长段林毅（后右二）、江永县委书记冯德校（右二）等省市县领导视察江永县允山镇敬老院。


近年来，江永县民政局认真贯彻全省民政工作会议精神，以建设现代民政为已任，树立“忠信笃敬、上善若水”的民政精神，努力抓好“四创四建”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创新体制机制，建设现代民政。注重在健全社会救助、社会养老、公共服务体系，完善村（居）民自治机制、社会管理机制、信息共享机制、公共服务机制创新上下功夫，出台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意见，建立重点工作精细化管理分级分项考评制度和体系。该县上江圩、源口、松柏等乡镇民政事务窗口标准化建设全面升级。硬件设施设备建设主攻“五大项目”建设升级，社会事务项目县殡仪馆已建成使用，社会福利项目县福利中心已开张运行，社会救助项目福彩救助站综合楼已全面竣工投入使用，社会民生项目凤凰公园登山道建设已全面完成，社会保障项目允山镇敬老院改扩建已全部完工，累计完成项目建设资金2200万元。

创新执法规范，建设法治民政。依法加强登记管理。2015年办理结婚登记2003对，离婚登记463对，补领305对，补离48例，未出现一例违纪违规登记行为，合格率100%，做到零投诉。依法加强基层政权建设。“难点村”治理年度目标任务完成率100%，成功率70%以上。依法维护社会稳定。切实做好涉军群体稳控工作，在乡镇、社区落实1至2名信息员，涉军诉求信息准确率、报告率、

答复率100%，全年无涉军群体上访。依法推进社区建设。全面完成中心城区社区建设三年计划，重点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站建设，社区公共服务站建设达标90%以上，“全县和谐示范社区建设”创建合格率达到100%。依法加强社会组织建设。

创新管理制度，建设阳光民政。开展“暖心行动”，全年累计发放城市低保金1232万元，发放农村低保金2144万元，发放五保供养金394万元，发放社会救助资金4287.5万元。开展“放心行动”，全年共发放优抚资金1568.44万元。开展“舒心行动”。针对五保对象和孤寡老人等特殊群体，因地制宜，建立亲情呵护、人性化关怀等服务模式。开展“爱心行动”，联合湖南公益联盟的壹基金为上洞学校618名学生发放了价值23万元的“温暖包”。开展“省心行动”，将城乡低保、农村五保、医疗救助和婚姻登记等业务工作的流程图公布在民政网上，方便群众办理业务；老年优待证实行免费办理，真正让办事群众减负省心。

创新服务标准，建设幸福民政。新建了13个农村幸福院、4个养老示范中心，1个社会福利中心、改扩建和提质改造4所乡镇敬老院，全县养老床位增加到760张，每1000名老年人床位占有率为18.5张。城镇社区老年协会建会率在95%以上，农村村级老年协会建会率在85%以上，落实90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政策，“银龄行动”、“敬老月”和“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成为社会精神文明建设品牌，养老服务补贴率在80%以上。凤凰社区被评为全国和谐示范社区和全国减灾示范社区。



江永县社会福利中心老年公寓开业。

江永县公路局

提升服务管理水平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近年来，江永县公路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公路局的悉心指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努力提高辖区公路等级和路况水平；坚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适度超前、安全可靠”的原则，围绕着力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实现公路事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力显著增强的工作目标，全局干部职工团结奋进，鼓实劲、出实招、办实事，把建、养、管等各项工作落实到实处，各项工作亮点纷呈，卓有成效。

强化养护保路况。完成了对样板路和标准路的建设；组织开展了“雨季”养护竞赛，完成了对管养公路的全面养护工作；积极开展公路水毁抢险，确保道路畅通；多次完成了县委、政府关于各种检查、现场会临时安排的各项生产任务。2015年，该局共投入资金546万元用于管养公路、危桥改造，强化养护保路况，综合好路率78.31%，其中干线95%、支线53.35%。

打开局面争优良。积极发挥职能，加强内外联系沟通协调，提升素质，增强实力，开拓市场；夯实基础，狠抓源口、石岭桥重建。该局承建了县工业园过境道路扩改项目，该项目完工后对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投资环境和县域经济发展带来焕然一新的变化，并直接方便沿线企业和群众的出行，带动沿线乃至全县的工业和农副产品的流动。



江永县公路局局长唐少平宣布由该局自筹资金援建约3公里长的夏层铺镇寺下村至南瓜石村道开工建设。



江永县委副书记、县长唐德荣（右三）、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杨健（右二）深入到现场调研指导公路建设工作。

依法治路保畅安。注重队伍建设，加强宣传法律法规知识，严治路域环境。近年来，共清除路障139处、拆除非标55块、拆除临时厂棚114处、清除摆摊设点36处、取缔洗车加水点3处、制止打场晒粮32起、清除路面砂石遗洒37处、制止违法建筑2起；立案查处13件，结案13件，收取罚款2.55万元，路赔费2.7万元，路政案件的查处率、结案率均达到100%。

全面加强车辆超限治理工作。目前，该局累计投入执法人员5500余人次，车辆出动800余台次，依法检测货物运输车辆22193台，其中非法超限运输车辆419台，处罚419台，卸载3091吨，共罚款39.39万元。在治理车辆超限超载的同时加快了治超站点的建设。

安全至上保平稳。该局始终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落实责任目标，消除安全隐患，扎实开展活动，加大管理力度，狠抓落实，近几年来全县没有发生一起大小安全事故。同时紧紧围绕公路中心工作，切实抓好职工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建设、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坚持特色，推进重点，充分发挥工会组织作为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促进单位健康发展。

栏目主持 / 刘 铮

生态江永



湖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省工商联主席何报翔（左四）、永州市委书记陈文浩（左三），市委副书记、市长易佳良（右四），江永县委书记冯德校（右三），县委副书记、县长唐德荣（右二）等省市县领导带领全省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推进会与会代表参观江永县电商街。

江永县
是一个少数
民族人口过
半又未实现

区域自治的省级山区贫困县，历史文化悠久，旅游资源丰富，盛产名优特产，以千古之谜——女书、千年古村——上甘棠、瑶族故地——千家峒为主要内容的“三千文化”久负盛名，香柚、香芋、香姜、香米、香菇等“江永五香”特色农产品闻名遐迩。

2015年，是江永县发展史上攻坚克难、奋发有为、富有成效的一年，是近年来建设项目数量最多、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受益最广的一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稳中有增、逆势反弹、强力回升”的态势，实现了“十二五”完美收官。全县规模工

业增加值增长11.3%，增速排全市第五；财政总收入增长18.3%，增速排全市第四。江永县先后获评“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全国结合新型城镇化开展支持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试点县”、“国家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考核优秀县”等；全面小康实现程度达86%，提升幅度和经济快进县均列全省三类县第1位，获评全省“全面小康推进工作十快县”和全市“全面小康工作先进县”，绩效考核获评市先进。

致力推进创新创业，电子商务谱写了从无到有的新篇章。创建了江永电商街、江永特香产品电商城，建成“江永智慧云平台”，拥有全省首家县级电子商务官方平台——五香网，阿里巴巴、湖湘商贸、京东等主流网购平台相继在江永落户，湘村电子、都庞岭、凯丰富硒等一大批本土特色电商企业快速崛起。全县发展电商企业80家，开办网店1500多个，电商从业人员7000余人，建设农村电商网点100个，电商产品交易总额13.5亿元；2015年11月，全省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推进现场会在江



江永县委书记冯德校（右三）深入到兰溪瑶族乡石盘村调研指导精准扶贫工作。



魅力柚乡

永召开，该县电商发展模式得到省里充分肯定。

聚力强势攻坚克难，重点项目呈现了齐头并进的新态势。坚持项目为第一抓手，全县项目建设实现了大提速、大提质。全年启动实施重点项目87个，其中幸福路北段、凤凰公园、市民广场等项目建成投入使用，黄甲岭风电项目顺利实现并网发电，永涇路园区段过境扩改、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创新创业园“135”工程建设等12个重点项目来势喜人，教育学位工程的顺利推进，逐步缓解了县城学校学位紧缺的问题。

大力转变发展方式，特色产业迈入了质效双升的新阶段。特香农业提质增效，建成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基地20个、面积7.6万亩，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位列全省前列。绿色工业提档升级，园区基础设施投入1.2亿元，新建标准厂房13.2万平方米；新入规模企业5家。品牌旅游提速升温，成功举办2015年中国（江永）香柚节、盘王节、湘南电商峰会暨湘南桂北农产品电商发展论坛，以及江永旅游形象大使和江永香柚公主选拔比赛等活动，勾蓝瑶特色村寨成功创建国家级3A景区，千家峒景区荣获国家级水利风景区。

全力统筹城乡共建，精美小城彰显了扩容提质的新风貌。深入开展“两城同创”，全力实施“123+X”工程。全县城镇化率35.5%，比上年提升了2.2个百分点，成功创建为省级卫生县城；永明河沿江风光带、永明路立面风貌改造、瑶城市场扩改、汽车东站综合开发等城建项目有序推进。源口瑶族乡获评省级生态乡镇，千家峒瑶族乡获评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

倾力改善民本民生，群众福祉展示了稳步提升的新景象。民生保障全面加强，重点民生实事工作获评市先进。全年完成民生支出12.3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75%，全面完成了棚户区改造、“五小水利”等民生项目，精准扶贫全面推进。全县有10362名贫困人口脱贫，12个村实现整村脱贫，向上争取扶贫资金4448万元，增长112%；投资3000万元、全省唯一的夏橙资产收益扶贫项目落户江永，扶贫实际成绩绩效考核名列全省第1位。率先在全市开展“送法到家、教育帮扶”活动，群众安全感不断攀升，获评全省综治工作先进县。



江永县委副书记、县长唐德荣（中）深入到源口瑶族乡调研指导香米产业保护和发展工作。



女书园。



江永县人民法院

勇立潮头争先进

真抓实干创一流



永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唐能武（右一）视察江永县人民法院。



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罗重海（中）深入到江永县人民法院调研指导工作。

江永县人民法院现有14个内设机构，下辖濂浦、桃川、黄甲岭、回龙圩4个人民法庭，在编在岗干警75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70人，35岁以下青年干警占1/3，年均受理案件超过2300件。

近年来，江永县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工作目标，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坚持以创新求突破，以实干促发展，瞄准一流，抢抓机遇，奋勇争先，队伍建设、审判业绩、司法为民、规范管理、基层基础等各项工作都走在了省市法院前列。在2015年的全省民调中，该院法官队伍公众满意度测评以92.45的高分排名全省法院第一。

该院先后获评“全国法院文化建设示范单位”、“全国法院党建工作先进集体”、“湖南省文明单位”、“全省优秀人民法院”、“全省法院党建工作先进单位”等全国和省市荣誉近百项，连续8年蝉联“全市优秀基层人民法院”，涌现出了全国法院先进集体政工科、执行局，全省法院执行工作先进个人周志文、永州市劳动模范和全市法院审判业务专家陈祁陵、全市法院爱岗敬业道德模范吴移龙、周桂生等突出典型60余例。



江永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唐英。



江永县人民法院

让百姓享受光明的幸福

国网张家界供电公司

横跨张家界市境内两条特高压跨区电网输电线路±800kV复奉线、锦苏线。

在国家5A级风景名胜区张家界，国网张家界供电公司担负着国内外游客和全市170余万人民安全可靠用电重任。作为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下属分公司，国网张家界供电公司秉承“努力超越、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坚持“你用电、我用心”服务理念，开拓创新，努力进取，积极服务张家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连续安全生产十四周年，累计完成电网建设投资20多亿元，建成了220千伏地区环网，主电网支撑能力不断增强，城市和农村电网供电能力大幅提高。

“十二五”期间，公司完成电网建设投资10.94亿元。其中，农村电网改造完成了桑植瑞塔铺11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新建4座35千伏变电站、扩建7座35千伏变电站；完成农村电力基础设施改造，使全市农村电网改造率由2010年底的47%提升至2014年底的95.6%，永定区、武陵源区、慈利县农村电网改造率均达到100%。“十三五”期间，公司规划投资12.87亿元进行电网建设，进一步助推当地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公司成立以来，认真履责，真诚服务，在全省率先开通95598电力服务热线、建设城乡规范化服务窗口，全面建成城市“十分钟交费圈”和乡镇“村村交费点”、积极推广“掌上电力”APP，服务方式与时俱进，水平日益提升。同时，实施

景区杆线入地和城市亮化工程、服务黔张常铁路等重点工程建设、开展“两个替代”服务新能源发展，“两改一同价”年减轻农民负担2000余万元。积极落实精准扶贫、大力开展“青春光明行”、供电服务“四进”活动，公司行风评议多年名列全市公共服务行业前列。圆满完成了党和国家领导人调研视察保障、“国际森保节”“国际乡村音乐节”“元宵灯会”等重大活动保电任务，受到社会各届一致好评。公司获得全国“文明单位”、“五一劳动奖状”、“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模范职工之家”、“职工书屋示范点”和省、市的多项荣誉。



张家界市委书记杨光荣(左一)到国网张家界供电公司调研指导工作。



国网张家界供电公司员工正在农村配电网进行施工。